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人民币**13.27**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4.00**亿元

发行期限：**180**天

担保情况：无担保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等级：无

簿记管理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自愿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人，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 目录

声明与承诺 .....	1
目录 .....	3
重要提示 .....	4
第一章 释义 .....	9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	12
第三章 发行条款 .....	2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	26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0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	110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	163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	173
第九章 税项 .....	174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	176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	180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	184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	192
第十四章 发行有关机构 .....	196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	199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	200

## 重要提示

###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 (一) 核心风险提示

#####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其债务规模也随之变化，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的总负债分别为1,616,227.75万元、1,648,942.19万元、2,407,033.01万及2,478,712.23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2.99%、50.26%、55.90%及56.80%。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新增投资项目的推进以及公司内部业务和组织架构的不断整合，公司投资和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将继续加大，负债规模有可能持续增长。虽然发行人已经通过优化债务结构和加强债务管理等手段使资产负债率尽量保持稳定，但其负债规模仍然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2、多元化业务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经营业务主要涉足投资、基金、担保、要素交易四大板块，参控股企业较多，虽然发行人正在逐步对公司内一些盈利能力较差、竞争力较差的企业进行资产出售、资产整合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其管理面仍然较大，多元化的经营加大了发行人在投资决策、内控等方面的管理难度。

##### 3、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发行人涉及投资、基金板块、担保、要素交易四大板块，行业跨度较大、涉及的产业较多，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近年来，国家从多个层面加强对地方政府所属企业、金融控股企业的监管力度，新出台政策对企业未来的经营发展会产生一定影响，从而产生一些不确定性。目前宏观经济形势紧缩，商业银行信贷管理更加谨慎，发行人未来融资环境可能趋于收紧，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二) 情形提示

##### 1、发行人总经理变动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丁德明免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2〕85号), 丁德明于2022年5月不再担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职务。根据2023年1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初卫东任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3〕11号), 任命初卫东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同意其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

本次总经理变动系领导干部任免的正常安排, 预计将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亦不会影响发行人已做出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不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发行人董事长变动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王作全刘红旗任免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3〕250号), 刘红旗不再担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退休; 任命王作全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本次董事长变动系领导干部任免的正常安排, 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不影响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不违反《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3、注册资本增加

2025年11月,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地方国有金融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2)16号), 陕西省财政厅拨付资金2亿元, 作为对公司的出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2年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册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2)25号), 陕西省财政厅从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收入中拨付公司资金10,955.24万元, 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注册资本金;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3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3)23号), 陕西省财政厅将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收入9,000万元拨付公司用于补充注册资本金;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4)23号), 陕西省财政厅从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拨付公司注册资本金19,600万元并相应增加省财政厅对公司的出资。转增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为4,307,460,118.41元。

2025年12月，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5)50号)，陕西省财政厅拨付资金10亿元，作为对公司的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为5,307,460,118.41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530,746.01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530,746.01万元人民币。

#### 4、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555.44万元、38,080.53万元、-6,670.62万元和3,825.84万元。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3,525.09万元，增幅为10.20%。2025年度较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44,751.15万元，降幅为117.52%，主要系下属要素交易板块子公司业务扩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幅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导致现金流净额为负。

除上述事项外，近一年以来，发行人不涉及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7表(重要事项)、MQ.8表(股权委托管理)的其他情形。

##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 (一) 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提议召开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

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特别议案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 （二）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 （三）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

**【1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0】**BP 计算并支付利息。

2、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2) **【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本企业/企业/金融控股集团	指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本期发行规模为4亿元的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范文件，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而制作，并在发行文件中披露的说明文件，即《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协议	指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即《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2027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主承销方为与其他承销商共同承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签署的用于明确各方在承销活动中的相关权利、义务、责任和工作安排等内容的书面协议，即《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方	指与发行人签署“承销协议”并接受发行人委托负责承销“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若有）/副主承销商（若有）

承销商	指具备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资质并已经签署“承销团协议”，接受主承销方的邀请，共同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销的承销机构
簿记管理人	指根据“承销协议”约定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簿记建档具体运作的主承销商
承销团	指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与承销商组成的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上清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注册金额	指经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金额，该金额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确定
注册有效期	指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核定的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有效期
工作日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近三年	指【2023】年、【2024】年、【2025】年
近一年/一年	指【2025】年
近一期/一期	指【2026】年【1】月-【3】月
元、万元、亿元	如无特别说明，均指人民币
产投公司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投公司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技投公司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公司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黄金公司	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时代资本	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小担保公司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循环担保公司	陕西循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部产权交易所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产融公司	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其债务规模也随之变化，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总负债分别为 1,616,227.75 万元、1,648,942.19 万元、2,407,033.01 万元及 2,478,712.23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99%、50.26%、55.90%及 56.80%。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新增投资项目的推进以及公司内部业务和组织架构的不断整合，公司投资和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将继续加大，负债规模有可能持续增长。虽然发行人已经通过优化债务结构和加强债务管理等手段使资产负债率尽量保持稳定，但其负债规模仍然较大，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2、期间费用增加的风险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90,469.96 万元、74,016.29 万元、86,187.77 万元和 19,671.57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4.97%、64.19%、40.21%和 11.75%，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及期间费用金额呈波动趋势，若未来期间费用过快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 3、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发行人的应收款项主要由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组成。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41,846.26 万元、47,882.47 万元、56,591.81 万元和 71,680.7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7%、1.46%、1.31%和 1.64%；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合计）金额分别为 16,070.12 万元、89,673.18 万元、19,558.00 万元和 15,365.14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0.53%、2.73%、0.45%和 0.35%。如不能按时足额回收，将对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和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影响。

#### 4、对外担保及代偿风险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担保余额分别为 44.63 亿元、44.63 亿元 77.28 亿元和 81.80 亿元。由于近年来经济形势下滑，发行人出于对

风险控制考虑，开始有意控制担保余额。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发行人担保代偿金额分别为0.40亿元、0.40亿元、0.16亿元和0.06亿元，累计担保代偿率分别为0.37%、0.37%、0.20%和0.16%。一旦被担保公司出现经营困难，发行人可能面临代为偿付的风险，这将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5、盈利能力高度依赖于投资收益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242,964.28万元、227,323.34万元、167,134.57万元和29,744.17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157,739.95万元、181,102.09万元、223,170.35万元和36,733.47万元，投资收益占比较高。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且集中度较高。若未来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状况、宏观经济形势及其他各种相关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6、已投资资产价格波动及变现风险**

2023-2025年及2026年3月末，公司合并口径主要金融性资产余额（交易性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1,411,901.05万元、1,661,660.36万元、2,190,317.14万元和2,329,565.30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46.29%、50.65%、50.87%和53.38%。发行人持有较大规模的股权、债权等金融资产，若资本市场行情出现波动，发行人资产规模和流动性将受到一定影响，并进而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及对本次债券的偿付。

#### **7、长期股权投资损失风险**

近年来，为积极发掘市场空间广阔的优势产业项目，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资产的快速增值，发行人稳步推进股权投资业务，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2023-2025年及2026年3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834,526.80万元、693,315.08万元、847,261.29万元和728,860.40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27.36%、21.13%、19.68%和16.70%。尽管发行人有专业化的投资管理团队，对投资项目均经过周密调研、反复论证、逐级审批、审慎决策，但仍存在投资损失的可能，从而对发行人的利润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 **8、资产流动性风险**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767,535.22 万元、1,471,193.88 万元、2,154,447.95 万元和 2,135,908.53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57.95%、44.84%、50.04% 和 48.94%，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构成。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资产流动性不足，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3,481.98 万元、-9,751.37 万元、666,324.56 万元和 29,851.00 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波动趋势。如果未来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10、减值损失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最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分别为 -25,626.92 万元、-4,074.31 万元和 -3,273.54 万元，报告期内已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最近三年，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62,870.57 万元、-74,467.49 万元和 -53,994.40 万元。2024 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开始发行人债权投资业务执行内部风险“五级分类”标准，对于存量债权投资按照新的风险分类进行信用减值计提，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未来，若发行人相关投资项目进一步减值，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有一定的不利影响。

### **11、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发行人虽然对关联交易决策的审批权限进行了规范，并建立了相关内控制度，以对未来公司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规范，但若上述内控制度得不到有效运行，则公司未来经营仍具有可能发生大额关联交易的风险。

### **12、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555.44 万元、38,080.53 万元、-6,670.62 万元和 3,825.84 万元。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3,525.09 万元，增幅

为10.20%。2025年度较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44,751.15万元，降幅为117.52%，主要系下属子公司产融供应链业务扩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若未来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波动，则可能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领域有投资、基金、担保、要素交易四大业务板块，这些产业受经济周期和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影响均较大。由于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和战略转型，经济整体增速有所放缓，通货紧缩压力开始出现，消费和投资需求略显不足。虽然发行人所在的上述业务领域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重点产业，目前看来所受影响不大，但未来一段时间内，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发展仍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发行人来源于这些领域的收入可能会下降，从而对发行人的整体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2、投资基金业务经营风险

#### （1）项目筛选与管理的风险

投资基金板块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板块之一，其发展主要受到以下两个因素的影响：第一，发行人投资基金业务以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和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新兴产业为投资重点，辅以对矿业、金融等行业的投资，这些新兴产业通常机遇与挑战并存，而传统的矿业与金融等行业目前发展受限，急需转型。尽管发行人已采取措施对已投资项目实行差异化管理，但业务整体运营仍面临涉猎范围广、管理难度高的问题，可能会对产业类投资业务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第二，投资存在风险，如果投资前期项目选择不够谨慎，会造成大量的问题企业进入投资队列，如果受到从业经验和个人意识的驱使，投资决策者所使用的筛选关键因素不能达到客观全面的标准，那么项目筛选阶段也会埋下项目投资失败的隐患。对初创企业的投资，风险问题更是凸显。

#### （2）投资项目退出的风险

在发行人的投资基金业务板块中，“投资-培育-成熟-退出-再投资”的业务运营模式，决定了公司要对投资项目在适当的时机选择退出、变现收益。对于所

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资本市场的波动将对发行人投资退出的时机和投资收益产生一定影响。对于所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类投资，投资退出将受到更多因素的影响，例如所投资项目的成熟程度，其他投资方对公司退出投资的态度，能否找到合适的交易对手方以及交易价格等。

### **3、担保业务经营风险**

#### **(1) 担保业务风险**

近年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银行业不良贷款率不断上升加大了担保公司面临的代偿风险，因此银行普遍收紧了银担合作渠道，降低了担保机构授信额度。受上述因素影响，加之国内资本市场蓬勃发展，担保公司纷纷进行业务结构调整，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尽管发行人已要求代偿项目具有资产抵押、第三方担保等反担保措施，但仍不能完全消除存在的追偿风险。

#### **(2) 持股民营担保公司股权风险**

公司入股多家担保公司，集中发生在2015年至2016年期间，源于成立初期就混合所有制发展模式的探索。针对因持股民营担保公司可能引致的风险敞口，发行人已采取成立领导小组、禁止新增业务、一企一策制定退出方案等多种方式开展风险化解工作。截至2025年末，8家被持股担保企业中7家已完全退出。目前公司正在依法依规全力推进退出工作。

### **4、要素交易板块经营风险**

#### **(1) 要素交易市场建设风险**

打造功能健全、规模较大的要素交易市场是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业务的关键内容。从全国要素交易市场的建设情况来看，要素交易市场逐渐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和重要“基础设施”，面临着交易模式电商化、业务开展平台化、服务内容综合化、服务方式投行化的严峻挑战。同时，它的发展深受政策、技术和市场三方面因素的影响。随着要素交易活跃程度的提升，交易方对交易市场的定价、交易功能以及监督、监管职能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市场建设的难度将持续增大。如果发行人不能紧跟政策引导、加速交易平台设施、技术和流程的完善，尽快收回投资成本，将会对该板块业务的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 (2) 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分别为96,029.45万元、25,692.87万元、96,703.42万元和144,054.8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73%、22.28%、45.11%和86.02%，近三年呈波动趋势。2024年度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较2023年下降70,336.58万元，降幅为73.24%，主要系公司下属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集团战略调整压缩业务规模所致。2025年度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较2024年增加71,010.55万元，增幅为276.38%，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贸易收入增加，收入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5、业务许可资质被中止从而无法正常经营业务的风险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的担保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均已获得相应的业务许可证书。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发行人经营担保业务、基金管理业务的子公司因发生某些事项而导致丧失或无法获取业务许可资质，或者业务许可资质到期后无法及时续期，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相关业务的持续经营，从而对本期债券的按时到期兑付造成不利影响。

## 6、贸易业务上下游存在关联关系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及前五大客户之间存在为同一家或者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但上下游中同一家或者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与发行人的贸易货种不同，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由于上下游存在关联关系，可能对发行人的贸易业务开展造成风险。

## 7、控股型架构对公司偿债能力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为投资控股型企业，具体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负责经营，经营业绩主要来自于子公司。目前，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有明确分红政策，且发行人建立的相关制度对下属子公司在人事、财务和生产经营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对子公司有着较强的控制力。如果未来下属子公司分红政策产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8、贸易业务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贸易额合计占比64.43%，前五大客户贸易额合计占比73.83%，集中度较高，主要系发行人贸易品种集中在钢材、有色金属等，上游供应商及下游客户较为集中。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贸易额合计占比86.32%，前五大客户贸易额合计占比91.79%。若发行人客户或供应商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发行人的贸易业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9、盈利能力较为依赖投资收益的风险**

发行人盈利水平对于投资收益依赖程度较高，且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投资收益分别为242,964.28万元、227,323.34万元、167,134.57万元和29,744.17万元，主要来自于对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如果未来被投资企业盈利能力不稳定，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10、发行人其他业务毛利润持续为负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的毛利润分别为-1,181.67万元、-785.74万元、-731.53万元和-313.56万元。近三年其他板块毛利率波动较大。发行人其他板块主要包括金控物业公司及其他正在剥离的非主营业务。若未来发行人其他业务板块毛利润持续为负，可能对发行人经营状况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三) 管理风险**

### **1、多元化业务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经营业务主要涉足投资、基金、担保、要素交易四大板块，参控股企业较多，虽然发行人正在逐步对公司内一些盈利能力较差、竞争力较差的企业进行资产置换、资产出售、资产整合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其管理面仍然较大，多元化的经营加大了发行人在投资决策、内控等方面的管理难度。

### **2、对下属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有19家，管理上存

在一定难度，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要求较高。发行人仍需提高金控集团整体运作效益以及提高对子公司的战略协同、财务协同、技术协同、市场协同的管控能力，以避免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控股子公司控制不足引发的管理风险。

### **3、治理结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人，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7人，董事会秘书尚缺。公司不设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与合规委员会行使法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发行人目前的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存在缺位，现有董事会人数及构成不满足现有《公司章程》的规定，治理结构尚待进一步完善。

### **4、人力资源风险**

目前，发行人人力资源管理是以聘任制为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由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任免，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金控集团党委任免，其余员工由公司自主招聘。发行人近年来业务的快速发展也对公司人才引进、储备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但公司业务对人才在投资领域的相关经验要求较高，能否及时引进或储备适合公司的管理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一定影响。

## **（四）政策风险**

### **1、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发行人涉及投资板块、基金板块、担保、要素交易四大业务板块，行业跨度较大、涉及的产业较多，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近年来，国家从多个层面加强对地方政府所属企业、金融控股企业的监管力度，新出台政策对企业未来的经营发展会产生一定影响，从而产生一些不确定性。目前宏观经济形势紧缩，商业银行信贷管理更加谨慎，发行人未来融资环境可能趋于收紧，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2、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政策风险**

由于发行人从事的是国有资本的投资、运营、管理业务，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所以发行人的国有资本运营受到国家关于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政

府投融资体制及相关政策的影响。2009年9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国有资产监管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地方国资委依据《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的原则，加快推进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革。如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调整、政府投融资体制调整、国有资产处置政策等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 **3、担保业务相关政策变动风险**

担保业务是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之一，对发行人的盈利状况影响较大。2023-2025年，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93%、7.52%和6.39%。目前，我国的金融市场改革正在稳步推进，担保业务板块各个子行业的未来发展很大程度上受到相关国家政策、金融法规和行业监管条例的影响。如果国家金融服务业相关政策发生变动，将对发行人的担保板块业务的经营和整体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 **4、金融控股公司监管政策调整的风险**

2020年9月13日，国务院和央行分别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实施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的决定》（国发〔2020〕12号）和《金融控股公司监督管理试行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0〕第4号），为规范金融控股公司行为，加强对非金融企业等设立金融控股公司的监督管理，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提出了明确要求。由于该办法中对金融控股公司的相关监管政策有一定的变动，可能会对发行人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特有风险**

无

### 第三章 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为实名记账式债券，其托管、兑付与交易须按照交易商协会有关自律规则及上海清算所、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协调。

####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存续期管理的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21 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 2 笔，金额合计为 9 亿元；中期票据 8 笔，金额合计为 54 亿元；公司债 7 笔，金额合计 58 亿元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5】SCP【150】号
注册金额	人民币 13.27 亿元（即 1,327,000,000.00RMB）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	人民币 4.00 亿元（即 400,000,000.00RMB）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180 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托管方式	由上海清算所托管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票面利率	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公告日期	【2026】年【5】月【21】日
发行日期	【2026】年【5】月【22】日
起息日期	【2026】年【5】月【25】日
缴款日	【2026】年【5】月【25】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年【5】月【25】日
上市流通日	【2026】年【5】月【26】日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通过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进行
兑付日期	【2026】年【11】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进措施(如有)	无
登记和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 二、发行安排

### (一) 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 2026 年【5】月【22】日 9:00 至 2026 年【5】月【22】日 18: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00 万元(含 1,00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00 万元的整数倍。

3、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

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本机构承诺延长前会预先进行充分披露，延长时间不低于30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晚于18:30。

##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年【5】月【25】日 12:00 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2: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指定账户。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结束后，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转让、质押。

##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5】月【26】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其上市流通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 4.00 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本金。偿还有息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表：本期募集资金用途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发行主体	贷款银行/ 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发行金额	借款起始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偿还金额		担保 方式	穿透后借款 用途	是否属于 政府一类 债务	是否 提前 还款
							本金	利息				
1	发行人	26 陕西金 控 SCP001	40,000.0 0	2026/1/28	2026/5/2 8	1.63	40,000.0 0	-	信用	/	否	/
合计			40,000.0 0				<b>40,000.00</b>	-				

### 二、发行人的偿债保障能力

#### 1、良好的盈利能力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及净利润。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1,185.81 万元、115,303.33 万元、214,358.03 万元和 167,464.95 万元；投资收益分别为 242,964.28 万元、227,323.34 万元、167,134.57 万元和 29,744.17 万元；2023- 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57,795.25 万元、179,834.40 万元、223,868.19 万元及 36,770.97 万元，良好的盈利水平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提供基本保障。

#### 2、可变现资产

发行人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部分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流动资产合计为 2,151,241.3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586,805.66 万元，为本期债券本息到期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较好的保障。同时，发行人拥有周转较快、变现能力

较强的金融资产。截至2025年末，长期股权投资847,261.29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857,234.17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175,999.11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87,166.63万元等。当发行人出现偿债困难时，通过对以上资产的变现，一定程度将缓解发行人的偿债压力，为其偿债提供有效保障。

### 3、良好的外部融资渠道

发行人是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财政厅全资控股的国有大型骨干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拥有较高的市场声誉，已与国内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融资渠道通畅，融资能力良好。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额度为570.80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162.32亿元，尚余授信408.48亿元。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公司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因此，发行人良好的外部融资渠道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坚强后盾。

综上所述，发行人已制定了具体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措施，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及时兑付提供了有力保障，保护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人的利益。

### 三、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此次拟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最终用途投向不涉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非经营性项目建设运营、房地产、“两高一剩”等行业领域。贸易业务合法合规，不涉及融资性贸易、虚增贸易业务收入美化报表等情况，不存在偷税漏税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行为。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用于长期投资；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直接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不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权益类投资、项目资本金出资；不用于发放委托贷款、小额贷款、保理、夹层融资、转贷等。不通过收购不良资产、融资租赁项目投放等形式，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将资金投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非经营性项目建设运营、房地产、“两高一剩”等行业领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营业范

围规定的业务范畴、不超范围使用资金，不存在与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等重复匡算用途的情形。

本公司承诺，举借该期债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政府隐性债务规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本公司承诺，已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管理规程》的规定，与符合该《规程》的承销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承诺存续期将严格按照发行文件约定用途使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相关产品指引、通知和信息披露要求，核查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报交易商协会备案，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披露变更公告。

本公司承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

本公司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若因经营发展需要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在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或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 **四、偿债保障措施**

#####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金融市场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发行人计划财务部等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2、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 3、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如有）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 4、专项账户的设置和监管

发行人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设立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用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保证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相关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户：72010078801800002918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10791000019

##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一) 注册名称：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王作全

(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530,746.01】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530,746.01】万元

(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5933044398

(五)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2012】年【3】月【30】日

(六) 工商登记号：916100005933044398

(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西安半导体产业园 203 大楼

(八) 邮政编码：710077

(九) 联系人：杨璇

(十) 联系电话：029-68296999

(十一) 传真号码：029-68296888

经营范围：资本运作及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信用担保和再担保；实业经营；投融资及金融研究；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的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是经陕西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大型骨干企业，主要职能之一是发挥政府投资主体作用，认真履行政府出资人的职责，积极推动陕西省优势产业的发展，吸引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目前，公司坚持创新发展，已形成了投资、基金管理、担保、要素交易四大业务板块，涵盖产业投资、投资基金、担保、多元要素交易以及国有资本运营的基础构架，发挥了综合性投融资平台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

### 二、历史沿革

2011年9月10日，陕西省人民政府以《关于组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陕政函〔2011〕203号），同意《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组建方案》，由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陕西省财政厅共同出资设立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3月22日，陕西省国资委出具《关于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商注册有关问题的批复》（陕国资产权发〔2012〕72号），同意金控集团注册资本为331,318.13万元，其中陕西省国资委认缴出资300,642.04万元，占注册资本90.74%，陕西省财政厅认缴出资30,676.09万元，占注册资本9.26%。2012年3月29日，陕西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陕同会验字〔2012〕003号），截至2012年3月22日，发行人已收到陕西省国资委和陕西省财政厅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292,200.13万元，其中，陕西省财政厅以货币出资10,000万元，以其持有的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1年8月31日的国有权益份额出资20,676.09万元；陕西省国资委以其持有的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截止2011年8月31日的国有权益份额出资261,524.04万元。经此次验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31,318.13万元，实收资本为292,200.13万元，其中陕西省国资委认缴出资300,642.04万元，占注册资本90.74%，实缴出资261,524.04万元，占实收资本89.50%；陕西省财政厅认缴出资30,676.09万元，占注册资本9.26%，实缴出资30,676.09万元，占实收资本10.50%。上述出资业经陕西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陕同会验字〔2012〕003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0年3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召开关于省内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工作专题会议，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9号）要求，决定将陕西省国资委持有的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省财政厅。2020年9月8日，上述股权划转已完成工商变更，金控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陕西省财政厅。

2021年7月7日，陕西省财政厅出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的批复》（陕财办国金〔2021〕37号），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注册资本39,872.6418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为3,711,907,718.41元。上述增资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资本公积拟转增实收资本专项审计报告》（XYZH/2021XAAA40519）

审验。

2025年11月，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地方国有金融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2)16号)，陕西省财政厅拨付资金2亿元，作为对公司的出资；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2年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注册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2)25号)，陕西省财政厅从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收入中拨付公司资金10,955.24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注册资本金；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23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3)23号)，陕西省财政厅将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金融企业)收入9,000万元拨付公司用于补充注册资本金；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4)23号)，陕西省财政厅从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拨付公司注册资本金19,600万元并相应增加省财政厅对公司的出资。转增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为4,307,460,118.41元。

2025年12月，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拨付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的通知》(陕财办国金(2025)50号)，陕西省财政厅拨付资金10亿元，作为对公司的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增加为5,307,460,118.4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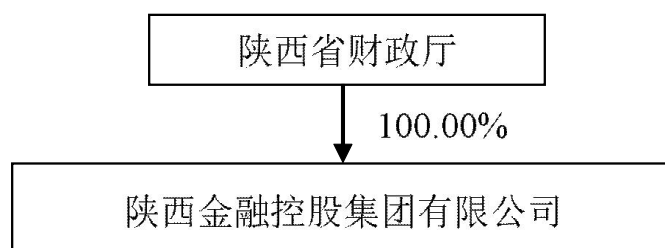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530,746.01万元人民币，实缴资本为530,746.01万元人民币，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陕西省财政厅。

###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 (一) 股权结构

发行人是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由陕西省国资委和陕西省财政厅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图：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陕西省财政厅。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经营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发行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资产完整、产权清晰，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经理层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之间职责分明、相互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

#### （五）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发行人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发行人业务员以发行人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发行人相对于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重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共有 19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15 家，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1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2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3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4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5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6	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7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100.00	担保服务
8	陕西循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	75.00	75.00	担保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业务性质
9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	金融服务
10	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20.00	75.625	金融服务
11	陕西气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950.00	58.67	100.00	金融服务
12	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100.00	供应链服务
13	陕西金控融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14	陕西数字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	100.00	100.00	科技推广服务
15	陕西金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100.00	物业管理
16	陕西金开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56.25	56.25	金融服务
17	陕西西部金融发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00.00	100.00	科学研究
18	陕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19.12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19	陕西智天航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	100.00	投资管理

## 1、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

### （1）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产投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12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

产投公司按照陕西省产业发展规划，积极发掘市场空间广阔的优势产业项目，根据市场化原则，聚合财政扶持和股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培育产业龙头和产业集群。

### （2）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技投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5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4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股权管理、房地产经营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等专控除外）；供应链管理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技投公司是对省内国有企业和股份制企业的技术改造和利用外资嫁接改造

的固定资产项目进行投资，对推动企业资产重组提供增值投资。

### **(3)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投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5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以参股、控股、债权投资方式进行直接投资（仅限自有资产投资）；资产经营管理、资本运营；受托管理和经营政府相关的专项基金、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除外）和投资代理（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投公司主营业务是对陕西省内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为重点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政府相关的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同时经营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以及政府批准的其他业务。

### **(4)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3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产业基金受托管理；资产管理；进行股权、债权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基金公司主要进行基金投资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主要投资于陕西省内先进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等优质的高新技术项目。

### **(5)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小担保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业务及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为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业务和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小担保公司主要致力于为全省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

### **(6)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产权交易所成立于 2015 年 2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为各类财产权的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服

企业项目融资服务；企业风险创业投资的进入和退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部产权交易所主要为各类财产、各类所有制企业产权的交易提供交易场所及服务。

### （7）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产融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 月，目前注册资本为 1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贸易经纪；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主要子公司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 2025 年末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子公司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51,291.31	687,689.20	463,602.12	17,613.93	170,098.50	2025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105.96%，所有者权益减少 47.23%，主要系分配以前经营利润积累，应付股利增加，未分配利润减少。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6,099.03	382,142.29	73,956.74	21,529.59	21,267.16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92.57%，负债总额增加 103.27%，所有者权益总额增加 51.42%，主要系投资业务扩张，向集团内部借款规模增加，经营情况改善；2025 年营业收入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024 年增加 34.84%，净利润增加 183.30%，主要系经营情况改善。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098.94	94,699.79	104,399.15	8,867.34	9,100.51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34.10%，负债总额增加 98.32%，主要系投资业务扩张，向集团内部借款规模增加；2025 年净利润较 2024 年增加 167.89%，主要系经营情况改善。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4,151.75	135,689.85	138,461.90	9,100.65	11,323.68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31.80%，主要系投资规模扩张；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减少 48.13%，净利润增加 305.32%，主要系所投股权项目公允价值增加。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41,704.98	27,356.37	114,348.61	10,807.46	662.87	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加 79.51%，净利润较 2024 年减少 76.15%，主要系本年度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及担保赔偿准备金较上年度增加。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58,080.33	43,654.08	14,426.25	4,845.80	1,443.19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40.45%，负债总额增加 101.57%，主要系年末交易保证金余额增加。
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4,977.16	92,434.21	12,542.95	91,562.48	-2,815.64	2025 年新成立，故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持股比例未达 50%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况，具体如下：

表：发行人持股比例超过 50%但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66%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发行人作为 LP，投资决策权比例低于 50%，故未纳入合并报表。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6 人组成，实行全票通过，其中金控集团 2 席，海通证券 3 席，政府引导基金 1 席。
陕西省义禧循环经济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68%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发行人作为 LP，投资决策权比例低于 50%，故未纳入合并报表。投资决策委员会共 5 位委员，金控委派 2 名，普通合伙人 2 名，汉中通运能源委派 1 名。表决采用五分之四多数通过的方式。
陕西金控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1.00%	未能施加重大影响
陕西金控海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00%	未能施加重大影响

## （二）主要参股公司及对发行人有重要影响的关联方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82,622.11	9.99
2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322,800.00	22.50

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简介如下：

### 1、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目前注册资本为882,622.11万元。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目前注册资本为322,8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矿产资源勘查；煤矿的投资（限自有资金）、管理；煤炭销售、加工和综合利用；煤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机械加工；煤矿专用设备、仪器及配件制造、安装及维修；矿山工程及工业和民用建筑、机电设备安装、矿井（建筑）工程设计、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公司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大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70.41	4,911.29	259.12	65.16	19.12	2025 年主要财务数据无重大增减变动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344.82	76.81	268.01	150.26	66.99	2025 年主要财务数据无重大增减变动

##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与内控制度

###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公司不设股东会，由陕西省财政厅依法履行出资人权利作为出资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设立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同时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章》的规定，公司设立党组织，党组织在公司处于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地位，围绕生产经营开展工作。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由九名董事组成；公司不设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与合规委员会行使法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包括总经理一名、副经理若干名，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 1、出资人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陕西省财政厅依法享有公司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出资人权利，对公司行使以下职权：

（1）按权限委派或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按照有关规定对其进行

考核，决定其报酬事项；

(2) 批准董事会的报告，根据工作需要听取董事会工作报告并质询；

(3) 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组织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4) 决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

(5) 按照规定权限决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申请破产、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6) 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

(7) 对企业负责人进行业绩考核、奖惩并确定其薪酬标准；审核公司业绩考核和收入分配重大事项；

(8) 按照规定权限批准公司国有资产转让、重点子企业国有产权变动事项及相应资产评估核准或备案；

(9) 按照有关规定，决定公司对外捐赠事项；

(10) 对年度财务决算和重大事项进行抽查检查；

(11) 审计、监督、检查公司担保事项；

(12) 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省财政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行使出资人权利，维护公司依法享有的经营自主权。省财政厅有权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依法获得公司经营信息和财务信息，包括查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会计账簿、会计凭证，查阅、复制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

省财政厅可以依照有关规定授权董事会行使出资人的部分职权，决定公司重大事项。

## 2、党委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省纪委监委向公司派驻纪检监察组。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5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为7人，设党委书记1人、党委副书记2人。省纪委监委

委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1人，任党委委员。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1) 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公司贯彻落实；

(3) 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4) 加强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5) 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6)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

(7) 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8) 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巡察工作，原则上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和干部管理权限，对下一级单位党组织进行巡察监督；

(9) 讨论和决定党委职责范围内的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1) 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2) 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

(3) 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4) 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 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修改和废止; 公司重要人事任免、员工招聘计划;

(5) 涉及公司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6) 其他应当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 3、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董事会由9人组成, 外部董事5名, 职工董事1名, 党委专职副书记董事1名。其中, 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 根据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有关规定任命; 外部董事由省财政厅委派; 职工董事由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 可以连选连任。

董事会对陕西省财政厅负责, 行使下列职权:

- (1) 执行省财政厅的决定, 并向省财政厅报告工作;
- (2) 制订公司战略和发展规划;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 (5)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
- (6)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8) 制订公司发行债券方案;
- (9)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0) 制订公司章程草案或修正案;
- (11) 制订公司国有资产转让、重点子企业国有产权变动方案;
- (12) 制订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等重大财务方案;
- (13) 制订公司对外捐赠及担保方案;
- (14)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决定子公司、分公司等分支机构的

设立或者撤销；

(15)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明确经理层的财务管理权限；

(16) 根据有关规定和程序，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按照有关规定，决定除省管干部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等事项；

(17) 制定公司内部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企业工资总额预算与清算方案等（省财政厅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批准公司职工收入分配方案、企业年金方案；

(18) 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对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制度及其有效实施进行总体监控和评价；指导、检查和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决定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负责人；建立审计部门向董事会负责的机制；审议批准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

(19) 决定聘用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20) 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建立健全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

(21) 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规定和省财政厅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 **4、审计与合规委员会**

董事会设立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公司不设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与合规委员会行使法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 **5、经营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的监督管理。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闭会期间向董事长报告工作。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党委、董事会、审计与合规

委员会决议，并向党委、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报告工作；

(2) 拟订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并组织实施；

(3) 拟订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并组织实施；

(4)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和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的支出；

(5) 拟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拟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拟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8) 拟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9)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0) 拟订公司转让、受让重大资产及对外担保方案；

(11) 拟订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等重大财务方案；

(12)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子公司、分公司等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

(13)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14) 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

(15) 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16) 拟订公司内部重大收入分配方案、职工收入分配方案、企业年金方案；

(17) 拟订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的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

(18) 批准经董事会授权的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等事项，拟订超出授权范围的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

(19) 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

(20) 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分公司、各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改革、

管理工作；

(21) 提出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股东权利所涉及事项的建议；

(22) 依据董事会授权可授权经营层其他成员、总部各部门及所属企业，经营管理权限；

(23) 拟订所属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薪酬管理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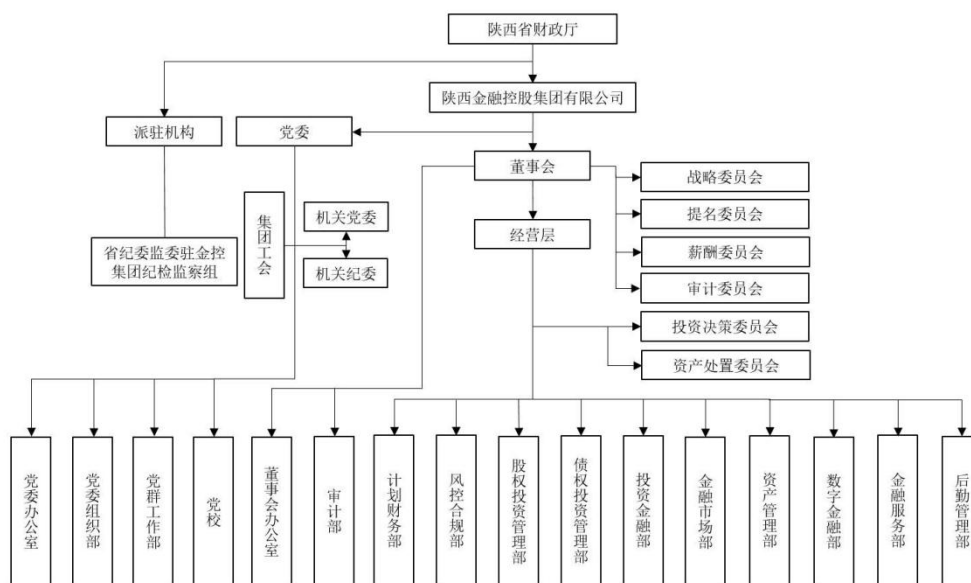
(24) 发生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集团公司党委、董事会报告；

(25) 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行使的其他职权。

## (二) 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组织结构上遵循精简高效等原则，根据公司定位及需要设置了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党校、董事会办公室、计划财务部、审计部、风控合规部、股权投资管理部、债权投资管理部、投资金融部、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部、数字金融部、金融服务部、后勤管理部共 16 个职能部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主要部门职能介绍：

## **1、党委办公室（公司办公室）**

职责定位：贯彻执行集团党委的指示和决定，跟进党委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协助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处理日常经营管理事务；负责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的会议管理工作；协调各部门工作，包括制度建设、公文管理、协调督办、行政后勤、档案机要等相关工作；为所属企业提供及时、高效的业务咨询和指导。

## **2、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职责定位：负责集团系统党组织建设和党务管理工作；承担集团公司干部管理，负责集团总部中层及以上干部、所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负责集团人才管理及后备干部管理；负责集团人力资源相关工作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包括人力资源制度建设、薪酬福利、绩效考核、招聘培训、员工关系、组织发展等模块工作；为所属企业提供及时、高效的业务咨询和指导。

## **3、董事会办公室（战略规划部）**

职责定位：负责完善集团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负责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督办董事会决议落实，做好与出资人的沟通联系；负责拟订战略规划、组织机构设置及定编方案等顶层设计工作，跟踪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并对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组织评估。

## **4、股权投资管理部**

职责定位：承担集团系统内的股权投资类业务管理职能、集团总部战略性股权投资实施及管理职能。拟订股权投资策略指引，包括但不限于股权类业务投资负面清单、集团系统股权投资指导意见等；负责集团股权投资业务管理，包括全资、控股企业股权投资项目的备案；开展股权投资相关政策、行业、市场的研究；项目审查与监控等。

## **5、债权投资管理部**

职责定位：承担集团系统债权投资类业务的系统管理职能，包括研究拟订集团债权类业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修订集团债权类业务规章制和审查制度，制定整体的债权投资策略与业务开展指引，指导所属企业开展债权类业务。

## **6、风控合规部**

职责定位：负责集团全面风险管理的体系建设和实施；牵头建立协作机制，

对各类风险实施控制和管理，牵头开展集团系统资产风险分类工作；加强内控合规管理、授权管理；负责具体开展法律咨询与服务、合同审核与管理、法律审查、诉讼与仲裁案件等法律事务管理，并承担总体资产质量管理监控职能。

## **7、金融市场部**

职责定位：建立集团统一的融资管理制度与流程；开展融资管理（含发债）；与金融机构探索融资合作；保证集团资金有效筹集、分配和合理使用；流动资金短期稳健投资职能。

## **8、计划财务部**

职责定位：建立集团财务管理制度与流程，开展全面预算管理、会计核算、财务分析、税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所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为集团总部部门绩效考核提供相关财务数据；负责集团系统资金内部定价管理。

### **（三）内控制度**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随着制度体系的不断完成，各项业务均实现了制度和流程的全覆盖，标准化程度逐步提高，操作风险进一步降低，保证了公司业务的健康有序开展。发行人主要内部管理制度涵盖了授权、前台、中台、后台等各方面，主要体现在业务授权、议事规则、投资业务流程及指引、财务管理类、风险管理和法律合规类、信息技术类、人事管理制度、绩效考评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方面，具体如下：

#### **1、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集团公司股权投资业务，强化“系统管”和“管系统”，提升业务管理的科学性和专业化水平，确保股权投资“投得准、管得好、退得出”，根据《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集团《公司章程》以及授权管理、外派人员管理等制度规定，结合集团部门职责，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

#### **2、债权投资管理办法**

为规范集团公司债权投资业务经营行为，加强债权投资业务审慎经营管理，促进债权投资业务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集团《公司章程》以及授权实施方案等制度规定，结合集团部门职责，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债权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

### **3、财务管理制度**

为加强集团公司财务管理，规范集团公司财务行为，促进集团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集团公司实际，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 **4、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为构建集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工作体系，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集团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结合集团公司实际，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 **5、法律事务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建立法律风险防范机制，防范和化解企业经营中的法律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法律顾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特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审查管理办法》，遵循依法、客观、独立的原则，对经营管理事项及相关法律文件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审查，对相关法律风险进行识别。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实行统筹管理与专项管理相结合，预防为主、统一授权、职能部门分工负责的管理原则。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管理办法》，运用必要的法律手段维护集团合法权益、提高案件诉讼效益、尽可能避免或减少诉讼案件给集团造成的经济损失。

### **6、人事管理制度**

为规范企业干部管理，促进企业干部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建设，建立健全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干部管理机制，努力建设一支团结进取、务实创新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陕西省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暂行规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干部管理暂行办法》。为规范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良好的人才选用机制，及时准确地补充集团系统所需专

业人才，根据《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暂行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特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管理暂行办法》。为推动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干部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暂行规定》。本规定中人力资源管理包括集团公司本部及全资、控股企业（含重要二级企业）的干部管理、人力资源配置及流动、劳动关系管理、绩效考核、薪酬分配、教育培训、职业发展等工作。

为进一步完善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明确公司对外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外派人员）的管理关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规定，结合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暂行办法》。

集团公司业务部分按照对口分别负责与投资企业其他股东协商确定集团在投资企业董事名额。

## 7、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公司、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制度所称信息是指：是指对公司发行债券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信息以及国家发改委、证监会等债券监督管理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公司应设置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担任。公司金融市场部为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实施部门，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受董事会委托，负责财务报告及财务信息的编制工作，对财务信息质量负责。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负责，但有充分证据表明其已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 8、信息系统安全制度

为了保障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安全组织的稳定发展，明确信息安全职责，推进各项信息安全工作开展，强化信息安全的专业化管理，实现对安全风险的有效控制，依据ISO27001国际标准，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一系列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包括：《信息化管理办法》、《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制度》、《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管理制度》、《网络安全应急预案》等。

## 9、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正确、完整的识别公司关联人及关联交易，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公司特制定关联交易相关审批管理制度。

本规定内容包括关联人与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的审查及处理办法。

除明确写明的关联人外，公司董事会应对关联人之关系的实质进行判断，而不仅仅是基于与关联人的法律联系形式，应指出关联人对公司进行控制或影响的具体方式、途径及程度。关联关系的确认包括但不限于，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有能力对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方式或途径，主要包括关联人与公司之间存在的股权关系、人事关系、管理关系及商业利益关系等。关联交易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

关联交易分管领导应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总经理办公会审核通过后，由总经理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 10、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对其分支机构的管理和保证母公司投资的安全、完整，确保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来）的真实可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章程指引（全资子公司）》等相关制度，建立了对控股子公司控制的架构，确定控股子公司章程的主要条款，明确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重要管理人员的选任方式和职责权限等；依据发行人战略规划，协调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策略，督促控股子公司制定相关业务经营计划和风险管理程序；制定控股子公司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制定控股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要求控股子公司及时向发行人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要求控股子公司定期向发行人提供财务报告和管理报告；要求控股子公司及时报送其董事会决议、股东批复等重要文件。

### 11、担保事项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有效防范担保事项风险，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了《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事项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办理担保事项的原则、可受理的企业担保申请、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控制原则、被担保人担保费率标准、担保事项的部门职责分工、担保事项的办理和保后管理、担保事项的风险处置等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公司担保业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防止出现违规担保事项。

##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员工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结构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5 年末公司人员年龄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35 岁以下	225	38.66%
36-45 岁	236	40.55%
46-55 岁	88	15.12%
55 岁以上	33	5.67%
合计	<b>582</b>	<b>100.00%</b>

表：截至 2025 年末公司人员学历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硕士及以上	309	53.09%
大学本科	246	42.27%
大学专科	23	3.95%
大学专科以下	4	0.69%
合计	582	100.00%

## (二) 发行人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任职情况如下：

表：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发行人任职情况	任职期间	持有股份和债券的情况
1	王作全	男	1968 年 10 月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 年至今	无
2	初卫东	男	1973 年 3 月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3 年至今	无
3	蒲小川	男	1963 年 1 月	外部董事	2016 年至今	无
4	侯梦军	男	1968 年 11 月	外部董事	2022 年至今	无
5	杨航空	男	1975 年 5 月	外部董事	2022 年至今	无
6	孙晓琦	男	1976 年 8 月	外部董事	2022 年至今	无
7	朱勇	男	1976 年 11 月	外部董事	2022 年至今	无
8	李云飞	男	1966 年 9 月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5 年至今	无
9	穆世文	男	1967 年 3 月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15 年至今	无
10	高峰	男	1977 年 11 月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3 年至今	无
11	张金峰	男	1978 年 10 月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4 年至今	无
12	申林	男	1976 年 6 月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6 年至今	无

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应由 9 人组成。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 7 人，相关增补工作正在进行中。发行人股权董事为股东省财政厅任命委派，为外部董事。除此以外，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且不存在具有海外居留权以及公务员兼领薪的情况。

经核查，2026 年 4 月 16 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发布《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申林张海峰任免职的通知》(文号：陕政任字〔2026〕55 号)，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省政府 2026 年 4 月 16 日研究，同意：申林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人选；张海峰不再担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目前原副总经理张海峰已离任，申林已到任，相关流程正在办理中。上述人员变化不会对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 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 1、董事

王作全，男，1968年10月生，甘肃高台人，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直属机构行长，省分行营业部、公司部总经理，中国银行全资海外子行——哈萨克斯坦中国银行代理行长，长安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初卫东，男，汉族，1973年3月生，中共党员，1993年12月参加工作，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社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蒲小川，男，汉族，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1991年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南方证券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南方证券公司成都管理总部总经理，海通证券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公司党委常委。现任发行人外部董事。

侯梦军，男，汉族，1968年11月生，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法学学士。曾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国库支付局、国库支付中心等单位工作，现任发行人股权董事。

杨航空，男，汉族，1975年5月生，中共党员，1997年7月参加工作，工商管理硕士。曾在陕西省国库支付局、陕西省政府债务中心等单位工作，现任发行人股权董事。

孙晓琦，男，汉族，1976年8月生，中共党员，1999年7月参加工作，经济学和法学学士。曾在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监督检查局、绩效管理处、财政管理和风险监控处等单位工作，现任发行人股权董事。

朱勇，男，汉族，1976年11月生，中共党员，1992年11月参加工作。曾在陕西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处、办公室等单位工作，现任发行人股权董事。

#### 2、高级管理人员

李云飞，男，汉族，1966年9月生，中共党员，1989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渭南市中心支行科长，富平支行

党组书记、行长；渭南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商洛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穆世文，男，汉族，1967年3月生，中共党员，1991年7月参加工作，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陕西经贸学院财务处副科长、计财科负责人；陕西省财政厅会计核算中心核算一部、二部部长；西部产权交易所总裁助理、副总裁；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发行人总会计师。

高峰，男，汉族，197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2000年8月参加工作，在职研究生学历。历任陕西省扶贫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陕西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项目与交易审查部总经理。现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金峰，男，汉族，1978年10月生，大学，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现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洛川县副县长（挂职），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申林，男，汉族，1976年6月生，陕西西安人，1994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政工师，现任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总经理（部长）、财富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兼），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表：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兼职情况表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薪
蒲小川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经济学家	是
	陕西延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侯梦军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董事	是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陕西信用增进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董事	否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薪
	陕西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杨航空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董事	是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陕西信用增进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董事	否
孙晓琦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董事	是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朱勇	陕西财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董事	是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董事	否

## 八、发行人业务板块构成情况

### （一）业务板块构成

发行人是经陕西省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大型骨干企业，主要职能之一是发挥政府投资主体作用，认真履行政府出资人的职责，积极推动陕西省优势产业的发展，吸引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目前，公司坚持创新发展，已形成了投资板块、基金管理、担保、要素交易四大业务板块，涵盖产业投资、投资基金、金融服务、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多元要素交易以及国有资本运营的基础构架，发挥了综合性投融资平台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资本运作及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信用担保和再担保；实业经营；投融资及金融研究；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的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积极探索新的发展模式，持续释放发展活力，建立健全现代企业治理体系和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全面布局产融结合业务链条，形成了投资、基金、担保、交易四大业务板块。打造区域内专业的投融资平台，支持省内重点项目和重点园区建设，服务我省经济发展战略，基金设立数量、规模全省领先；担保业务为省内担保行业“领头羊”，担保放大倍数、代偿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构建了全省多层次要素交易市场，建立健全了综合金融服务体系。

### 1、营业收入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板块	17,106.36	10.21	93,306.29	43.53	62,265.38	54.00	78,214.78	38.88
基金板块	4,347.60	2.60	10,438.46	4.87	18,286.46	15.86	12,715.47	6.32
担保业务	1,951.81	1.17	13,699.67	6.39	8,671.75	7.52	13,948.77	6.93
要素交易	144,054.83	86.02	96,703.42	45.11	25,692.87	22.28	96,029.45	47.73
其他	4.35	0.00	210.19	0.10	386.87	0.34	277.33	0.14
营业收入合计	<b>167,464.95</b>	<b>100.00</b>	<b>214,358.03</b>	<b>100.00</b>	<b>115,303.33</b>	<b>100.00</b>	<b>201,185.81</b>	<b>100.00</b>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1,185.81 万元、115,303.33 万元、214,358.03 万元和 167,464.95 万元，主营业务主要分为投资板块、基金板块、担保业务、要素交易和其他。2025 年营业收入较 2024 年上升 99,054.70 万元，增幅为 85.91%，主要系投资业务增长及新设子公司要素交易收入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78,214.78 万元、62,265.38 万元、93,306.29 万元和 17,106.36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88%、54.00%、43.53%和 10.21%。2024 年，发行人投资板块实现收入 62,265.38 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15,949.40 万元，降幅为 20.39%。2025 年，发行人投资板块实现收入 93,306.29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31,040.91 万元，增幅为 49.85%，主要为债权业务扩张、股权分红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基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715.47 万元、18,286.46 万元、10,438.46 万元和 4,347.60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15.86%、4.87%和 2.60%。2024 年基金板块较 2023 年收入增加 5,570.99 万元，增幅为 43.81%，主要系发行人下属陕

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他收入增长所致。基金板块 2025 年营业收入为 10,438.46 万元，较 2024 年减少 7,848.00 万元，降幅为 42.9%，主要系基金分红收入减少。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3,948.77 万元、8,671.75 万元、13,699.67 万元和 1,951.81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3%、7.52%、6.39%和 1.17%，呈波动态势。2024 年度担保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下降 5,277.02 万元，降幅为 37.83%，主要系根据公司战略要求政信类业务收缩所致。2025 年度担保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加 5,027.92 万元，增幅为 57.98%，主要系担保业务扩张，担保收入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96,029.45 万元、25,692.87 万元、96,703.42 万元和 144,054.83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73%、22.28%、45.11%和 86.02%。要素交易板块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贸易收入、产权交易等交易手续费等。2024 年度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3 年下降 70,336.58 万元，降幅为 73.24%，主要系公司下属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集团战略调整压缩业务规模所致。2025 年度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收入较 2024 年增加 71,010.55 万元，增幅为 276.38%，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贸易收入增加。

发行人其他板块主要包括物业管理收入、软硬件技术服务收入和租赁收入等。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板块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33 万元、386.87 万元、210.19 万元和 4.35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4%、0.34%、0.10%和 0.00%，占比较小。

综合来看，投资板块、担保板块和要素交易板块构成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板块规模相对较小，对公司收入、利润的贡献度较低。

## 2、营业成本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板块	185.78	0.13	826.04	0.89	626.42	2.76	552.77	0.59
基金板块	90.28	0.06	3.40	0.00	69.75	0.31	-	-
担保板块	228.80	0.16	732.02	0.79	276.93	1.22	171.14	0.18
要素交易	143,225.82	99.43	90,599.67	97.31	20,557.26	90.55	91,532.27	97.67
其他	317.91	0.22	941.72	1.01	1,172.61	5.17	1,459.00	1.56
<b>营业成本合计</b>	<b>144,048.58</b>	<b>100.00</b>	<b>93,102.84</b>	<b>100.00</b>	<b>22,702.97</b>	<b>100.00</b>	<b>93,715.17</b>	<b>100.00</b>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93,715.17 万元、22,702.97 万元、93,102.84 万元和 144,048.58 万元。2024 年营业成本较 2023 年下降 71,012.20 万元，降幅为 75.77%，主要系公司下属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集团战略调整压缩业务规模，导致要素交易板块成本大幅下降。2025 年营业成本较 2024 年上升 70,399.87 万元，增幅为 310.09%，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开展贸易业务，成本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552.77 万元、626.42 万元、826.04 万元和 185.78 万元，分别占营业成本的 0.59%、2.76%、0.89%和 0.13%。2025 年投资板块营业成本较 2024 年增加 199.62 万元，增幅为 31.87%，主要系债权业务扩张，成本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基金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0.00 万元、69.75 万元、3.40 万元及 90.28 万元，分别占营业成本的 0.00%、0.31%、0.00%和 0.06%。发行人基金板块成本较低主要系该板块收入来源一般是咨询费或者基金管理费收入，产生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科目。2025 年基金板块营业成本下降 66.35 万元，降幅为 95.13%，主要系基金板块成本较低，因此变动比例较大。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71.14 万元、276.93 万元、732.02 万元和 228.80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0.18%、1.22%、0.79%和 0.16%。近三年内，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主营业务成本呈上升趋势。2024 年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营业成本较上年增

加 105.79 万元，增幅 61.81%，主要系报告期内担保业务板块营业成本绝对金额较小所致。2025 年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455.09 万元，增幅 164.33%，主要系担保业务扩张，支付的担保手续费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91,532.27 万元、20,557.26 万元、90,599.67 万元和 143,225.82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7.67%、90.55%、97.31%和 99.43%。2024 年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成本较上年下降 70,975.01 万元，降幅 77.54%，主要系公司下属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集团战略调整压缩业务规模所致。2025 年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70,042.41 万元，增幅为 340.72%，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开展贸易业务，成本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板块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459.00 万元、1,172.61 万元、941.72 万元和 317.91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56%、5.17%、1.01%和 0.22%，占比较小。

### 3、毛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毛利润	占比
投资板块	16,920.58	72.26	92,480.25	76.27	61,638.96	66.56	77,662.01	72.26
基金板块	4,257.32	18.18	10,435.06	8.61	18,216.71	19.67	12,715.47	11.83
担保板块	1,723.01	7.36	12,967.65	10.69	8,394.82	9.07	13,777.63	12.82
要素交易	829.01	3.54	6,103.75	5.03	5,135.61	5.55	4,497.18	4.18
其他	-313.56	-1.34	-731.53	-0.60	-785.74	-0.85	-1,181.67	-1.10
毛利润合计	<b>23,416.37</b>	<b>100.00</b>	<b>121,255.19</b>	<b>100.00</b>	<b>92,600.36</b>	<b>100.00</b>	<b>107,470.64</b>	<b>100.00</b>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各板块毛利率情况

单位：%

板块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投资板块	98.91	99.11	98.99	99.29
基金板块	97.92	99.97	99.62	100.00
担保板块	88.28	94.66	96.81	98.77
要素交易	0.58	6.31	19.99	4.68
其他	-7,208.28	-348.03	-203.10	-426.09
合计	<b>13.98</b>	<b>56.57</b>	<b>80.31</b>	<b>53.42</b>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毛利润 107,470.64 万元、92,600.36 万元、121,255.20 万元和 23,416.36 万元，2025 年毛利润较 2024 年增加 28,654.83 万元，增幅为 30.94%，主要系投资板块与担保板块利润增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板块毛利润分别为 77,662.01 万元、61,638.96 万元、92,480.25 万元和 16,920.5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99.29%、98.99%、99.11%和 98.91%。2025 年投资板块毛利润较 2024 年增加 30,841.29 万元，增幅为 50.04%，主要系股权与债权业务收入增加，毛利率水平较高，导致毛利润增加较大。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基金板块的毛利润分别为 12,715.47 万元、18,216.71 万元、10,435.06 万元和 4,257.3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00.00%、99.62%、99.97%及 97.92%。2025 年基金板块毛利润较 2024 年减少 7,781.65 万元，降幅为 42.72%，主要系基金分红减少，毛利润降低。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的毛利润分别为 13,777.63 万元、8,394.82 万元、12,967.65 万元和 1,723.01 万元，呈波动趋势，毛利率分别为 98.77%、96.81%、94.66%和 88.28%。2025 年担保业务毛利润较 2024 年增加 4,572.83 万元，增幅为 54.47%，主要系担保业务扩张。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毛利润分别为 4,497.18 万元、5,135.61 万元、6,103.75 万元和 829.01 万元，呈现波动上

升趋势。毛利率分别为 4.68%、19.99%、6.31%和 0.58%。该板块的收入来源主要是贸易收入、产权交易、环境权交易等的手续费收入，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大，主要系该板块贸易业务毛利率水平较低，产权交易毛利率较高，2024 年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贸易收入下降，因此毛利率水平较高，2025 年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贸易规模增加，毛利率有所降低。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板块的毛利润分别为 -1,181.67 万元、-785.74 万元、-731.53 万元和 -313.56 万元，其他板块毛利率呈波动趋势。

## （二）主要业务板块情况

### 1、投资板块

#### （1）基本状况

发行人按照陕西省产业发展规划，积极发掘市场空间广阔的优势产业项目，按照市场化原则，聚合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等多种方式，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培育产业龙头和产业集群。在优势产业投资的基础上，发行人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资产的快速增值，合理调配产业上下游相关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发行人产业投资业务以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先进制造业等战略新兴产业为投资重点。公司投资板块主要经营主体包括金控集团本部、技投公司、产投公司、高投公司和金控发展公司。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投资业务余额为336.08亿元，其中股权投资余额208.47亿元，债权投资余额124.44亿元，政策性投资余额3.17亿元。

#### （2）业务模式

##### ①股权投资业务

发行人股权投资业务主要职能是按照陕西省发展规划，积极推动省内优势产业发展，发挥国有资本导向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主要包括政府专项资金股权投资项目和一般股权投资两类，主要通过收缴股息、现金分红及项目处置实现收益。

政府专项资金股权项目资金来自陕西省财政厅安排的各类产业发展资金中用于股权投入的部分，发行人作为专项资金执行机构，按照《陕西省省级财政支

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股权投资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4〕29号）开展股权投资活动。政府专项资金股权投资项目的具体运作模式为：由主管部门会同陕西省财政厅确定股权投资资金的支持方向，以此为依据公开征集项目，随后对拟支持企业下达股权投资项目计划。陕西省财政厅根据项目计划，将资金拨付至发行人，发行人将专项资金列入“资本公积”科目，以股权或类股权的方式投入企业。

一般股权投资是指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直接股权投资，参与被投资企业经营管理，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及投资收益的最大化。对于一般股权投资方式，公司按持股比例获取分红。公司对已投项目实行差异化管理，并通过IPO、挂牌转卖、企业回购等方式择机退出。

## ② 债权投资业务

发行人债权投资业务主要包括政府专项资金债权投资和自有资金债权投资两类，主要通过利息收入实现收益。

政府专项资金债权投资是发行人根据政府委托授权开展的投资项目，各借款企业首先向当地区县进行项目申报，再由各级政府逐级上报至陕西省发改委，陕西省发改委审批后，对拟扶持企业下达投资项目计划（单个项目规模一般为300-2,000万元），相关主管部门根据项目计划，将资金拨付至发行人，主要通过“专项应付款”科目核算，由发行人将专项资金以借款形式投入企业。

发行人自有资金债权投资项目自2019年开始开展，按照公司规定的流程进行项目筛选、投资、监督和管理，借款期限为1-3年不等，一般设置分期还本付息条款。发行人自有资金债权投资项目主要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发放，即由发行人提供合法来源的资金，受托银行根据发行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发行人向受托银行支付一定的手续费。发行人委托贷款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要求。

尽管上述两类投资在资金来源、项目筛选上存在一定差异，但实质均由发行人作为投资人，发行人对被投资企业统一实施投后管理，并实际承担投资产生的盈亏。

## （3）会计处理方式

发行人未固定或未约定期限和短期的股权投资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联营企业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指定为非交易性的股权投资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里；债权投资类业务主要在债权投资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核算和列报。上述金融工具后续计量相关会计处理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执行。股权分红收益、债权投资的利息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科目。联营企业的损益和股权处置的损益列入投资收益。

#### (4) 经营情况

##### ① 股权投资业务

发行人自有资金股权投资项目主要分布在装备制造、能源化工、战略新兴产业、现代农业等省内优势领域。发行人政府专项资金股权投资项目分布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建筑业、电子信息和水利环境等行业，单个项目的最小资金量为100万元，最大资金量为20,000万元。由于上述两种业务模式在实际投资及投后管理中均由发行人实际负责，损益均由发行人自行承担，因此发行人对上述两类投资实行统一管理。

截至2023年末，公司股权投资余额为145.12亿元，新增项目18个，新增项目实际投资5.4亿元，项目收回资金为6.32亿元。

截至2024年末，公司股权投资余额为153.08亿元，新增项目21个，新增项目实际投资6.79亿元，项目收回资金为9.71亿元。

截至2025年末，公司股权投资余额219.50亿元，2025年新增项目59个，新增项目实际投资48.39亿元，项目收回资金为4.06亿元。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股权投资余额为208.47亿元，2026年1-3月新增项目12个，新增项目实际投资3.60亿元，项目收回资金为3.24亿元。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及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表：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股权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行业	投资金额	账面余额	持股比例	投资主体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采矿业	72,630.00	600,437.14	22.50	产投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业	300,000.00	300,000.00	9.99	金控集团本部
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业	119,077.67	196,355.02	33.33	金控集团本部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100,000.00	101,285.49	10.05	金控集团本部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53,774.74	3.81	产投公司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业	30,000.00	44,461.88	25.07	产投公司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	35,795.66	7.08	产投公司
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制造业	12,632.04	32,607.37	3.50	产投公司
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27,948.14	1.27	金控集团本部
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业	10,000.00	20,048.39	10.00	金控集团本部

## ② 债权投资业务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债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111.19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主要债权投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占比
陕西 XXXX 有限公司	80,000.00	7.19
西安 XXXX 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7.19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b>合计</b>	<b>310,000.00</b>	<b>23.38</b>

发行人存量自有资金债权业务目前均正常经营，无逾期，抵质押物充足、担

保措施完善，以土地、房屋和在建工程为主，项目均设有分期还本付息条款，且已扣划部分保证金。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债权投资期限结构

期限	占比
1 年以内	39.94%
1-2 年	43.25%
2-3 年	15.73%
3 年以上	1.08%
合计	<b>100.00%</b>

### ③政府专项资金投资情况

2018年以前公司作为政府专项资金投资的执行主体机构，将陕西省财政安排的各项产业发展资金用于项目投资，政府专项资金投资项目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建筑业、电子信息和水利环境等行业，投资额度由陕西省财政厅会同陕西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等部门确定。单个项目的最小资金量为100万元，最大资金量为20,000万元。截至2025年末，公司政府专项资金投资项目账面价值3.30亿元；项目数量约400多个，政府专项资金投资期限较长、单个项目投资金额小且投资分散，以中小民营企业为主。

### (5) 投资决策机制、投后管理机制及风控流程

为建立规范的经营管理体系，发行人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和内控要求，制定并更新了《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决策方案》，根据该规定，在单笔金额不超过净资产10%的主业投资项目下，针对单一客户投资总额1亿元以下的股权投资及8亿元以下的债权投资项目，由发行人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组织审批；针对投资总额1亿元以上的股权投资及8亿元以上的债权投资项目，由董事会审批。在上述授权规定下，发行人股权和债权投资项目的投资决策的程序、项目筛选的标准和投资期内的管理措施具体如下：

#### ①政府专项资金投资项目

对于使用政府专项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的项目，发行人受托管理投入资金，建立“管理科学、运作规范”的管理机制，确保投入资金保值增值。首

先，在资金专户管理方面，发行人在银行开设资金结算专用账户（以下简称“资金专户”），制定资金专户管理办法。政府专项资金股权投资方面，由省级主管部门和陕西省财政厅确定资金支持方向，以此为依据公开征集项目，随后对拟支持企业下达股权投资项目计划。政府专项资金债权投资方面，各借款企业首先向当地区县进行项目申报，再由各级政府逐级上报至陕西省发改委，陕西省发改委审批后，对拟扶持企业下达投资项目计划。依据投资项目计划，省级主管部门或陕西省财政厅将投入资金拨付至发行人资金专户。在与项目单位签订投资协议后，发行人下达拨款指令，由资金专户向项目单位拨付资金；退出收回的投资，由项目单位转至资金专户。发行人聘请中介机构按年度对资金专户进行审计，于每年3月底前出具审计报告，上报陕西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同时接受并配合国家和省级审计机关及有关管理部门的审计监督。

其次，在投入程序方面，发行人积极与项目单位沟通，提供相关资料，明确资金投入所需资料，约定协议签订时间；项目单位须根据《公司法》及其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确定投入方式、期限及大股东保证责任承诺书，以文件形式送达发行人处；项目单位提供所需申请资料后，发行人与项目单位及其大股东签订投资协议、质押合同及大股东保证责任承诺书。

最后，在投后管理及资金退出方面，发行人项目库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项目库”）作为投入资金的数据信息管理平台，对投入项目实行信息化管理。项目单位须在发行人网站上登录项目库进行注册并完善相关信息，并及时更新项目库信息，按时提交投后管理所需资料。发行人可通过项目库了解项目单位运营动态，为其提供咨询和融资、担保等增值服务，发挥项目库监督管理作用，对项目单位未按时、足额返还投入资金、支付股息或红利等失信行为进行公示，将信息报相关部门并对接至省公共信用信息交换平台。根据投资协议，若投资达到退出条件，发行人与项目单位协商后，提出退出方案，依照相关规定实施。项目单位须向发行人提交项目完结效益评价报告。为保证投入资金使用科学有效，对投资过程中发生的风险，发行人根据协议约定享有单方终止投资协议并启动股权退出等程序的权利。

## ② 自有资金投资项目

对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及债权投资的项目，投资决策方面，发行人

投资经营部门以及具有相应投资职能的子公司前期负责项目的信息搜集和甄选，筛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标的，设立风险管理部门进行项目投资风险评价，发行人董事会及总经理办公会按照规定权限对投资方案进行决策，确保被投项目的投资价值。

其次，投后管理方面，发行人根据投资合同等文件，向被投项目委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促进被投项目完善和执行“三会”制度，深度参与被投项目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决策，促进被投项目良性有序发展，同时资产管理部对项目经营期的建设情况、经营情况、风险事件、收益及利润分配情况进行管理以实现预期收益。

最后，投资退出方面，股权投资与管理部对所管项目定期进行退出价值分析、排序，筛选可退出项目，如出现被投项目持续亏损，无法达成公司盈利预期时，公司将选择适时退出。公司完善的投资决策和执行程序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公司股权及债权投资业务的稳定性和盈利性。

综上所述，发行人始终保持较强的投资能力与项目策划管理能力，在投资决策、团队管理、项目运作与退出等方面形成了规范的业务流程并配备专业人员严格执行，严格控制风险，确保投资项目的收益。

#### （6）债权投资风险管理制度

为完善债权投资业务的管理规范，推进投资业务分段式管理，依据发行人所属企业授权管理办法、重大项目与交易审查审批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制定了《债权投资及担保类项目立项准入管理办法（试行）》，项目立项准入的标准由集团公司根据各项政策精神、产业政策，以及集团公司经营战略目标、制度指引等确定。为完善债权投资业务管理体系，规范项目尽调人员工作职责内容，提升尽职调查工作水平，有效识别客户风险，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制定了《债权投资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规定了尽职调查方式及流程、工作要点、具体调查内容、业务申报及管理等内容。为有效防范债权投资业务风险，提高债权投资业务质量，制定《债权投资投后管理操作指引(试行)》，规定了投后管理原则、日常管理、资金用途管理、到期管理、预警跟踪管理、特殊资产管理等内容。

## 2、基金投资

### (1) 基本概况

发行人的基金投资业务主要通过本部、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参与。2015年之前，发行人主要在以基金投资为基础的投资母基金发展体系下，按照“政府引导、社会参与、整合资源、市场化运作”的思路展开业务。2018年以来，发行人及子公司逐渐形成了作为LP参与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两种业务模式，截至目前，基金板块中参与投资和管理的基金数量和规模全省领先。

### (2) 业务模式

发行人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设立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投资方向主要涉及航空航天、生物医药、现代能源、高端装备、先进制造、新材料、精细化工、文旅、矿山、节能环保等，基本覆盖了发行人省内优势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 (3) 会计处理方式

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实际出资的基金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对收取的管理费、咨询费等计入营业收入。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 ① 发行人子公司作为 GP 的账务处理如下：

##### 1. 支付基金出资款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

贷：银行存款

##### 2. (1) 计提管理费收入

借：应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基金管理费收入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

##### (2) 收到管理费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 3. (1) 计提咨询费收入

借：应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咨询服务佣金收入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

(2) 收到咨询费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4.收到业务分红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股权投资业务收入

-优先股业务收入

-债权投资业务收入

5.基金退出

借：银行存款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

②发行人作为 LP 出资的基金账务处理如下：

1.基金初始投资时：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基金投资（成本）

贷：银行存款

2.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其公允价值变动时：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收到基金返还出资款时：

借：银行存款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基金投资（成本）

4.收到基金分配收益时：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股权投资业务收入

(4) 经营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基金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共31只，管理基金规模134.95亿元，基金投资

领域涵盖生物医药、化学制品、半导体、新材料、节能环保以及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文化旅游、现代能源等领域，支持和培育了一批优质科技创新型企业上市。

表：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管理基金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基金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1	陕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长期	10.75	10.75	围绕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重点投向龙头企业引进项目、产业配套项目、行业整合性项目、智能制造项目、走出去并购项目等。
2	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5年，其中投资期3年，退出期2年	25.15	25.15	基金围绕服务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这一核心，主要对具有发展前景、技术门槛、经营实力的民营控股上市公司以及优势主导、战略新兴产业中的优质民营企业实施纾困投资布局。
3	陕西省秦岭矿山生态修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5年投资期，2年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可延期2次，每次延长1年。	3.03	0.303	基金主要投向陕西省内以秦岭地区为重点，兼顾其他地区，支持废弃、政策性关闭、责任主体灭失等矿山的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领域。
4	陕西三秦金控文化旅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5年投资期，2年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可延期2次，每次延长1年。	2.01	0.41	主要围绕文化和旅游融合及相关延伸产业，关注文旅行业各产业链条上的优质标的。
5	榆林市民营经济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2年	4.79	4.05	主要支持榆林地区民营和混合制企业高质量发展。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基金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6	陕西穗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1年	10.00	1.89	主要投资于(但不限于)陕西省内优质企业的债转股项目。
7	光控财金(陕西)先进制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2年	18.51	7.40	主要投资于先进制造行业内优质企业, 兼顾大健康、大环保、大旅游、新科技等行业。
8	陕西金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1年	0.60	0.35	以股权方式投资具有优良成长性的企业, 包含但不限于拟挂牌新三板企业、已经挂牌的新三板企业定向增发及转让, 以及拟IPO企业的股权投资。
9	陕西芯光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1年	0.27	0.25	投资单一项目——北京忆芯科技有限公司之增发股份项目。
10	陕西良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普通合伙人可视情况决定延长本合伙企业投资期限, 但延长期不得超过一年	0.64	0.40	投资单一项目——西安泰力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增发股份项目。
11	陕西智产同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可延期2次, 每次延长1年	0.80	0.76	投资单一项目——西安智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项目。
12	陕西龙华新时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15年	5.61	2.11	主要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等行业内的优质企业股权, 兼顾大健康、大环保等行业内的投资机会。
13	陕财投咸阳彬发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2年	10.00	2.00	主要投资于有机高分子材料、新材料、电子化学品、医药中间体等精细化工产业相关细分领域。
14	陕西长盈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1.00	1.00	主要投资工控设备、电子元件等领域。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基金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15	青岛睿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0.61	0.46	主要投资于航空航天、先进制造等领域。
16	陕西新智产业协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3.00	1.45	主要投资于高端装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等领域。
17	陕西创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2.15	2.13	主要投资机械器材、化学制品材料等行业。
18	陕西绿色时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2.21	2.21	主要投资先进制造、高端装备、节能环保、新材料、人工智能等行业。
19	陕西创新接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5.02	2.02	主要投资医疗医药、新能源、半导体等行业。
20	陕西汇智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8年	10.00	0.36	聚焦省内六大支柱产业，依托链主企业及上下游丰富资源，实现链式金融服务的新突破，助力我省已上市及拟上市企业做大做强。
21	陕西长盈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0.50	0.50	基金投资于自动驾驶、人工智能、机器人等行业的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份、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
22	陕西盈泰航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2.00	2.00	投资于民航空天、环保节能、新能源产业等行业的拟上市优质企业股权，上市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
23	陕西智天航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6年	1.00	1.00	主要围绕钛合金领域进行投资。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基金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24	陕西航链智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10.00	3.08	基金将重点投向航空设计与制造、航空新材料、航空电子设备与系统、航空发动机相关、无人机及相关领域、航空智能制造与数字化技术、航空地面服务等项目，以及供应中航西飞专用材料的全链条企业。
25	陕西新产定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10年	0.80	0.80	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
26	陕西启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1.00	0.4	基金主要围绕智能及制造领域的相关优质企业及其上下游企业进行投资。
27	陕西秦星启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0.5	0.5	投向境内企业，重点布局高景气行业核心标的，投资领域主要集中于先进制造、高端装备、节能环保、新材料、人工智能等行业。
28	宝鸡工业强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1.00	0.5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智能装备制造、新材料深加工、战略性新兴产业、智慧医疗大健康、“互联网+”智能制造等行业。
29	潜山市兴潜生产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1.00	0.92	合伙企业主要聚焦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高端制造等领域优质项目的投资机会。
30	陕西创领启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0.5	0.4	主要投向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半导体、泛消费品等领域。
31	陕西新产智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	0.5	0.35	专项投资西安艾力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b>134.95</b>	<b>75.903</b>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作为 LP 参投的基金共 35 只，认缴金额 30.32 亿元，实缴规模 24.61 亿元，主要投资领域包括 3D 打印、新能源、光电信息、新材料、大数据、航空航天、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领

域，具体如下：

表：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参投基金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认缴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1	陕西省增材制造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基金	7年（存续期内寻求IPO或并购、MBO退出），经全体出资人同意可再延长2年，已进入延期。	0.50	0.50	以渭南高新区着力打造的“3D打印综合园区”为辐射核心，着重布局3D打印设备研发及生产、3D打印耗材研发及生产、3D打印软件系统和控制系统的研发、3D打印服务体系四大板块。
2	陕西省新能源汽车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前4年为投资期，后3年为退出期。2023年3月已进入延期。	0.50	0.50	新能源汽车以及产业链中与之相关的新技术类与新服务类企业，包括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IT信息与互联网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3	陕西省义禧循环经济创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4年，退出期2年，机动1年。已进入清算期。	1.90	1.90	循环经济及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运用高技术成果的优质企业。
4	陕西省现代能源创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3年，其中投资期4年。22年底到期。	0.50	0.50	集中投资能源产业链上丰富的高新技术项目，重点关注煤炭的高效安全生产项目、煤炭清洁利用和深度转化项目，同时兼顾风能、太阳能、核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方面的项目，涵盖煤矿、煤化工、电力领域的生产工艺，节能减排及设备制造方面的高新技术。
5	陕西省航空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3年，22年到期，正在清算谈判，或转让退出	0.50	0.50	专注投资于航空及相关领域并具有高成长性的企业。
6	陕西省生物医药创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3年，以转让方式退出。	0.50	0.50	投资于生物医药产业链上优质的高新技术项目，重点投资生物检测试剂、创新药物、现代中药、生物医学工程、生物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现代中医药产品和健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认缴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康服务、医药物流等项目。
7	陕西高端装备 高技术创业投 资基金	创业投资 基金	经营期限为7年,自有限合 伙成立之日起前3年为投 资期。根据经营需要,普 通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延长 经营期限,每次延长1年, 以延长三次为限。 2023年6月到期。	0.50	0.50	重点投资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高技术产业发展规划以及能够 持续快速成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发展规划的项目,集中投资于 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改造提升 传统产业领域。
8	陕西省节能环 保创业投资基 金	创业投资 基金	7+1年期,已进入清算期。	0.50	0.50	节能技术和装备、节能产品、矿 产资源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综合 利用、再生资源利用、环保技术 和装备、环保材料、环保药剂。
9	陕西省新材料 高新技术创业 投资基金	创业投资 基金	7+3年	0.50	0.50	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 的新材料高技术领域具有高成 长性的企业。
10	陕西果业产业 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 基金	7+1+1年,已启动清算工 作。	1.00	1.00	对果业及其他行业未上市企业 的投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股票的投资。
11	陕西畜牧产业 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 基金	7+2年,22年8月到期, 已讨论清算。	1.00	0.70	畜牧业、其他企业投资及相关咨 询服务。
12	陕西供销合作 发展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创业投资 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 出期2年。	0.50	0.50	供销合作、新网工程、战略新兴 产业。
13	陕西航空航天 产业知识产权 运营基金(有限 合伙)	股权投资 基金	7年	0.60	0.60	航空航天知识产权及其上下游 产业链相关企业、高端装备制造 、新材料等行业。
14	西安现代服务 业发展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股权投资 基金	7年,前三年为投资期,后 2年为退出期,企业经营最 多可延长存续期限2次,每 次延长期限不超过12个 月。	3.00	3.00	重点支持创意设计、现代物流、 健康养老、社区服务等现代服务 业发展。
15	陕西关天航空 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创业投资 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4年,退 出期3年。	0.60	0.60	基金采用股权、债权方式投资, 以市场化方式运作,提高资金使 用效率,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支持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认缴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合伙)					我省军民融合航空产业发展,提升航空领域技术成果转化与应用水平,加快军民融合航空产业突破发展。
16	陕西大数据产业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4年,退出期3年(已进入退出期)。	2.00	2.00	数据存储、数据分析整合、大数据产业链上下游及大数据产业链领域的子基金等项目。
17	陕西工业技改智能装备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2年。	2.00	0.20	主要投资军民融合、工业技改相关项目企业,军民融合、工业技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可参股设立省内军民融合、工业技改产业领域的子基金,其它非上市公司股权。
18	陕西工业技改电子轻工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基金	7年,其中投资期4年,退出期3年。	2.00	2.00	重点投向光电信息、新材料、生物技术、智能制造等领域。
19	光大一带一路绿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再延长3年。	5.00	2.00	对绿色环境、绿色能源、绿色制造、绿色生活相关优质企业进行股权及股权相关的投资,以优良的产品和服务为中国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级相关产业服务实现投资增值。
20	武汉博行问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基金	7年,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最多延长3年,进入退出期。	0.18	0.18	基金专注于医疗器械、创新医疗服务和生物制药三大板块,重点投资国内早期医疗类企业。
21	珠海翰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7年,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可延长存续期限一年,此后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全体有限合伙人同意,存续期限可继续延长一年,进入退出期。	0.20	0.20	专注于中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制药和创新生物技术三大方向,重点国内早期医疗类企业。
22	金石宇航(淄博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股权投资基金	5年,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可再延长期限。	0.45	0.45	投资单一项目——航天科工火箭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投资项目。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认缴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伙)					
23	苏州博行韶华 关睢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创业投资 基金	5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书 面同意可延长经营期限。	0.02	0.02	投资单一项目——上海博动医 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	青岛裕桥润盛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股权投资 基金	5年,管理人可根据合伙企 业运营的情况,在通知全 体合伙人后可自行决定延 长合伙企业的存续期,每 次最多可延长一年。	0.50	0.50	投资单一项目——创新新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国投聚力并购 股权投资基金 (上海)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基金	10年,经合伙人大会审 议,可延长1-2次,每次不 超过1年。目前并未进入退 出期。	0.30	0.30	基金聚焦医药大健康、电子信 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节 能环保、新材料等行业。
26	深圳投控芯辰 私募创业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 基金	5年	0.25	0.25	投资单一项目——西安泰力松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增发股 份项目。
27	嘉兴德宁正鑫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股权投资 基金	5年	0.30	0.30	金融行业。
28	厦门乾宏智造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创业投资 基金	5年	0.30	0.30	投资单一项目——云路复合材 料(上海)有限公司。
29	青岛锦华智选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股权投资 基金	6年	0.20	0.20	投资单一项目——陕西天基通 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	陕西供销知守 创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创业投资 基金	7年	0.50	0.15	主要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智能 制造,重点支持陕西省、西安市 相关产业链发展,推进供销综合 改革。
31	咸阳金财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 基金	7年	2.00	2.00	主要投资于特种玻璃制造。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存续期限	认缴规模	实缴规模	投资领域
	(有限合伙)					
32	青岛圭臬鲲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基金	7年	0.39	0.39	航天航空制造。
33	西安和翎瑞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基金	5年	0.3	0.3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新材料。
34	青岛日出智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基金	5年	0.3	0.3	制造业。
35	陕西西测汇金并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基金	5年	0.53	0.27	专项投资于西测测试的的同行业或上下游产业链企业。
合计				<b>30.32</b>	<b>24.61</b>	

#### (5) 发行人基金清算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出资的陕西省高技术服务创业投资基金、陕西金控汇金置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退出基金份额，其他进入退出期的基金均实现部分退出，基金退出工作正常推进中。

#### (6) 投资决策机制、投后管理机制及风控流程

根据财政部《政府投资基金暂行管理办法》（财预〔2015〕210号）、《关于财政资金注资政府投资基金支持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财建〔2015〕106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发改财金规〔2016〕2800号）和《陕西省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5〕107号）、《陕西省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陕财办建〔2016〕352号）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基金投资项目重点围绕陕西省重大战略、关键领域、重点行业和薄弱环节。立足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发行人已投基金主要就战略

性新兴产业、工业优势产业、现代服务业、生态建设、基础设施和医疗教育等领域进行投资。

发行人已投基金主要由基金公司牵头负责统筹管理,对其作为发起人的基金履行出资人义务,同时管理其他基金的日常统计、协调等相关工作,并负责基金的年度绩效评价工作。

对于设立的基金,基金发起人会签订基金合伙协议或章程,确定管理银行并签订资金托管协议,同时选择市场化、专业化的管理团队对基金进行科学高效的管理。

基金设立后,发行人分三年出资以避免风险,基金的主要投向为未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增发的股权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各项风险较低的项目,对于风险较高的项目一律禁止投资。与此同时,所投资金分散于各个企业,能有效规避非系统性风险,降低公司的风险水平。基金公司会对基金的绩效按年度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结果调整下年度的出资额度。

对于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损益,基金的各出资人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同时按照“先回本,后分利”的方式明确约定了管理费、收益和亏损的负担方式。管理机构也提前设置了止损警戒线,对于出现亏损的项目,及时终止,避免更大的损失。

基金投资的子基金、直接股权项目,会在子基金存续期满或存续期内达到预期目标、股权项目达到退出条件时,按照合伙协议或章程规定的转让股份、股权回购等方式适时退出。在退出时间的选择方面,力争公开上市(IPO)退出,以及并购、重组、股权转让、股权回购、清算退出等方式。退出时会聘请符合资质的资产评估等专业机构对所持股权份额进行评估,作为确定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出资退出价格的重要参考,避免价格被低估造成的损失。

### **3、担保板块**

发行人担保板块主要目的是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促进陕西省非公有制经济的健康发展。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担保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3,948.77万元、8,671.75万元、13,699.67万元和1,951.81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93%、7.52%、6.39%和1.17%,呈波动态势。

## 1) 基本概况

公司担保业务经营主体主要为中小担保公司和循环担保公司。2001年成立了陕西省内成立最早、面向全省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的一家国有担保公司，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亿元。2015年，陕西省为支持陕南循环经济发展设立了陕西循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发行人持股比例75.00%。公司主要与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业务，业务品种以银行类融资性担保为主，涵盖贷款担保、贸易融资担保、融资租赁担保等间接融资担保，以及债券担保、信托计划担保等直接融资担保；此外，公司还提供履约担保、财产诉讼保全担保、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担保服务。

截至2025年末，中小担保总资产为141,704.98万元，总负债27,356.3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14,348.61万元；2025年度，中小担保营业收入为10,807.46万元，净利润662.87万元。

截至2025年末，循环担保公司总资产为74,775.75万元，总负债为13,946.2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60,829.52万元。2025年度，循环担保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92.21万元，净利润548.59万元。

## 2) 业务模式

担保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业务品种主要以融资性担保为主，公司向需要通过银行或非银行类金融机构获得贷款或融资的客户提供信用担保服务，如果借款人发生违约，公司将代替借款人优先偿还所欠本息后，向借款人追偿。目前发行人的担保业务主要依托子公司中小担保公司和循环担保公司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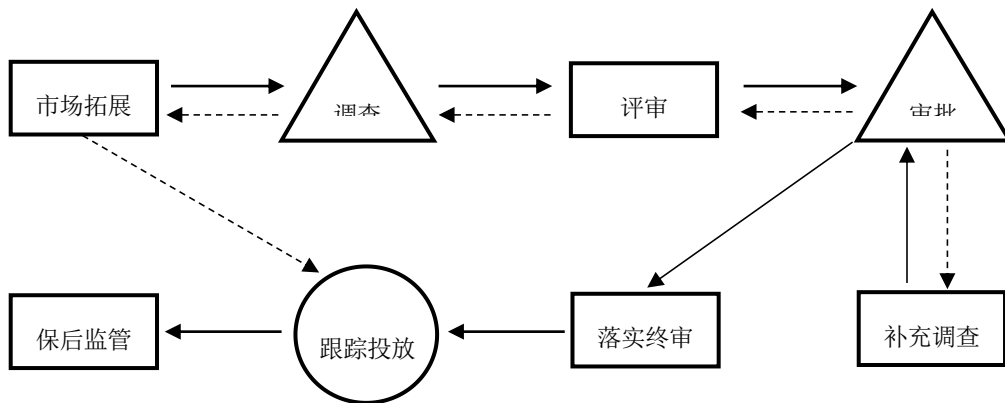
在业务流程上，为保证担保业务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程序化，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发行人内部形成了包括调查、审批、监管等关键环节的业务链条。

在调查环节，发行人会对客户的经营发展、盈利模式和未来规划进行详细了解，项目经理会对客户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项目风险审查表，将调查情况上交风险管理部门进行评审，风险管理部门经审慎评估后确定项目的风险水平和可行性，通过评估的，项目资料将被送交法律事务部进行合规性审查，所有审查均通过的，项目经理将约见客户，当面了解并商议担保细节。

在审批环节，发行人会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主要反担保措施包括法人保证、个人保证、设备抵押、房产抵押、股权质押、商票质押、应收账款质押和房产质押等，当被担保人出现违约时，发行人可通过行使反担保合同约定的担保物权减少甚至挽回自身的损失，降低公司的代偿风险。

在保后监管环节，由担保业务部对各项目进行保后检查。每个项目的保后检查共进行四次，在放款后的15日、6个月和贷款到期前1个月各进行一次，剩余一次根据担保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相机决策，每次检查由经办项目经理和协办项目经理共同完成，主要针对被担保人的贷款资金使用情况、内部管理情况、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反担保情况和其他可能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其他重大变动情况。

图：发行人担保业务流程环节



### 3) 经营情况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坚持服务中小企业的经营宗旨，通过加强与各类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担保业务规模稳步增长。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担保业务发生额分别为83.44亿元、111.11亿元、148.11亿元和32.93亿元。截至2026年3月末，担保业务累计担保额为916.19亿元，担保放大倍数4.74。截至2026年3月末，累计担保代偿率为0.16%，代偿率保持较低水平，考虑到代偿项目均有资产抵押、第三方担保等反担保措施，追偿风险尚在可控范围。

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陕西金控经营性担保余额分别为48.48亿元、44.63亿元、77.28亿元和81.80亿元。由于近年来经济形势下滑，陕西金控出于对风险控制考虑，开始有意控制担保余额。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陕西金控经营性担保代偿金额分别为0.31亿元、0.40亿元、0.16亿

元和0.06亿元，累计担保代偿率分别为0.38%、0.37%、0.20%和0.16%。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担保业务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当年担保发生额	32.93	148.11	111.11	83.44
累计担保额	916.19	883.26	735.15	624.04
期末担保余额	81.80	77.28	44.63	48.48
期末担保户数（户）	4990	4066	2280	873
当年代偿额	0.06	0.16	0.40	0.31
累计担保代偿率（%）	0.16	0.20	0.37	0.38
担保放大倍数（倍）	4.74	4.35	2.91	3.52
担保业务收入	0.17	1.14	0.53	1.03

注：担保代偿率=本期累计担保代偿额/本期累计解除的担保额×100%

担保放大倍数=期末担保余额/净资产

截至2025年末，从行业分布看，发行人在保客户主要分布于建筑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从地区分布来看，公司在保客户超过95%集中在陕西地区。

#### 4) 担保业务集中度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担保业务存量担保余额77.28亿元，其中前十大担保客户的担保余额合计5.22亿元，占总担保余额的6.76%，单一客户担保余额占比不超过0.78%，担保业务集中度较低。

表：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前十大担保业务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担保金额	余额占比
1	汉中汇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91610700MA6YNE9GOW	6,000.00	0.78%
2	西安渭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15098758556P	5,848.10	0.76%
3	西安航天城市政公用发展有限公司	91610138583173420A	5,800.00	0.75%
4	陕西嵯峨智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91610423MA6Y06531J	5,054.99	0.65%
5	咸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1610400MA6XM7CN1T	5,000.00	0.65%
6	咸阳高新城市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91610400MA6XM65D2M	5,000.00	0.65%
7	陕西经开国金能源有限公司	91610400MADHABKY6E	5,000.00	0.65%

序号	客户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担保金额	余额占比
8	西安高科软件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1610131578407309L	4,990.00	0.65%
9	咸阳高新城市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91610400MAE15BL47J	4,950.00	0.64%
10	咸阳经开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1610402MABTRON663	4,560.00	0.59%
合计			<b>52,203.09</b>	<b>6.76%</b>

#### 5) 风险控制措施

在“全面的风险意识、全员参与的风险管理、全过程的风险控制”理念指导下，发行人开展担保业务的子公司针对担保业务构建了全面的风险管理体系。

在业务流程关键节点的风险把控，发行人制定了严格的项目准入、审查、审批、放款、保后管理等环节的管控标准；发行人通过成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加强了决策层管理，坚决实行风险管控机制的独立性；践行风险管控前移、时间换空间、债务人协商机制以及主动诉讼等手段，完善公司风险处置方法，提升风险化解能力。发行人担保业务风险管理组织结构按照相互制衡以及执行、监督、决策相分离原则，设置为前台、中台、后台以及决策机制四部分，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发行人的业务管理、风险管理的决策议事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办公会负责并报告工作。风险管理委员会依据公司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审保会和保后监管会两个专职会议机构。审保会负责对公司业务进行综合评审及审批；保后监管会负责在保业务日常监管和业务处理工作。审保会和保后监管会向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为风险管理部，各部门须按照委员会的决议履行各自职责。发行人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分为风险管控、风险化解和责任追究三部分，主要包括《业务审查细则》、《保后管理办法》、《担保业务管理办法》、《项目风险分类管理办法》、《不良资产管理办法》、《担保业务资产质量责任认定办法》、《资产保全追偿暂行办法》等共计22项制度。

#### 6) 发行人担保业务五级分类标准

表：发行人担保业务五级分类标准表

类别	分类标准
正常	被担保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	尽管被担保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	被担保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	被担保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7) 关于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闻报道事项的情况说明

2019年8月12日，财新报刊发布了与发行人有关的新闻，现就新闻提及的事项详细说明如下：

a、2016年的8月和10月，发行人为公司陕西金控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小金服”）及陕西金控海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海外”）在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统借统还的5亿元贷款提供担保。2019年2月28日贷款到期，债务人无法偿还贷款，发行人先行代偿1.93亿元，剩余的3亿元展期5年，由发行人继续提供担保。发行人已于2024年4月末履行完毕所有针对中小金服及金控海外代偿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借款事件的全部担保责任，已履行担保责任累计偿还5.17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已收回现金及其他抵债资产（含抵押登记）按评估价值合计约2.08亿元，剩余掌握资产线索约2.34亿元。综上，上述担保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b、公司持股民营担保公司事项及处理进程

发行人入股民营担保公司股权集中发生在2015年至2016年期间，源于成立初期就混合所有制发展模式的探索。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持股的8家担保企业，7家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程序完全退出。目前公司正在依法依规全力推进退出工作。发行人剩余持股1家民营担保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剩余持股 1 家民营担保公司股权情况表

名称	持股比例	入股时间	注册资本 (亿元)
杨凌示范区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5%	2016.4.27	2.00

#### 4、要素交易板块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6,029.45万元、25,692.87万元、96,703.42万元和144,054.83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73%、22.28%、45.11%和86.02%。要素交易板块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商品交易、交易服务佣金、平台服务费等，其中占比最大的为商品交易业务，主要为金精粉、钢材产品、钒氮合金等的交易。

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主要经营主体为西部产权交易所、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陕西气候交易中心。其中，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围绕金精粉贸易主业，开展了钢材、有色金属等其他大宗商品贸易业务；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开展钢材贸易；西部产权交易所主要职责是为社会各类产权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服务，并收取交易服务佣金。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要素交易板块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交易	143,092.44	99.33	91,562.48	94.68	21,191.07	82.48	91,194.89	94.97
交易服务佣金	953.53	0.66	5,062.99	5.24	4,428.22	17.24	4,834.56	5.03
其他收入	8.86	0.01	77.95	0.08	73.58	0.29	0.00	0.00
合计	<b>144,054.83</b>	<b>100.00</b>	<b>96,703.42</b>	<b>100.00</b>	<b>25,692.87</b>	<b>100.00</b>	<b>96,029.45</b>	<b>100.00</b>

### （1）商品交易业务背景

陕西金控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注册资本1亿元，是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出资组建的黄金产业金融服务平台，为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会员（会员号0280）。黄金公司在深化落实以“产业+金融”为抓手的战略定位不动摇的基础上，扎实推进贸易业务，公司围绕金精粉贸易主业，开展了钢材、有色金属等其他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与河南豫光金铅股份公司、陕西钢铁集团西安分公司等行业骨干企业有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上下游客户也由陕西省拓展至青海、湖南、新疆、河南等省份

的矿产及冶炼企业。未来，黄金公司将继续扩大业务合作“朋友圈”，将业务向上延伸至矿山企业，采取联合合作与自主经营“两条腿”的方式，持续做大业务规模，规范业务管理，逐步建立标准化业务制度与规范。

黄金公司作为发行人主要出资组建的黄金产业金融服务平台，在相关产品的商品流通领域具有一定的资源优势。结合发行人的国资背景，发行人在给下游企业寻找上游供应商时能够快速找到满足要求的企业；在给上游供应商寻找下游客户时，也能高效实现匹配。下游客户尤其是强势的国企客户一般都有付款周期的需求，而上游客户为实现资金周转对回款周期期望尽量缩短，因此发行人作为中间贸易商凭借其流动资金上的优势向上游供应商订货并及时支付货款，撮合交易的形成；同时在满足发行人对风险控制的准入要求内对下游客户宽限一定的付款周期。如此，可提高上游生产商对于资金回笼的效率，加快资金周转以及下游客户对于自身流动性资金缓释的需求。发行人依靠自身的优势，对上下游的商品议价能力较强，可加快贸易商品的流转，提高产业链中的贸易流通效率。

因此，尽管发行人开展此类贸易业务的毛利率不高，但是凭借其资金与资源优势，可有效撮合该产业链上的贸易交易成功率，加快商品的流通以及资金的运转，在产业链上具有一定的存在价值。在发行人的贸易模式中，发行人凭借自身的产业链优势，依靠自身的上下游撮合优势提供中间商贸易服务，收取一定的贸易差价收益。2023年发行人钢贸及钒氮合金销售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受到房地产和基建的影响，钢材和钒氮合金价格不景气，差价收益大幅缩减。

表：发行人近三年贸易业务交易情况

单位：吨、万元

业务类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交易量	销售收入	交易量	销售收入	交易量	销售收入
金精粉	-	-	5,554.79	9,755.04	19,215.57	34,823.07
钢贸	82,743.96	26,057.56	40,005.64	182.21	56,455.55	244.59
钒氮合金	-	-	345.00	37.49	2,646.00	342.34
其他	1,309,615.21	74,978.16	237,751.34	9,060.98	84,746.28	51,772.33
合计	<b>1,392,359.17</b>	<b>101,035.72</b>	<b>283,656.77</b>	<b>19,035.72</b>	<b>163,063.40</b>	<b>87,182.34</b>

## (2) 商品交易业务模式

## 1) 客户选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贸易业务中充分考虑风险控制的要求，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要求严格执行客户准入原则。对于上游客户主要看其产品的质量与信誉情况，上游企业具有较强的供货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货物质量把控严格，有效降低了发行人预付货款及货物质量风险。对于下游客户，因涉及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发行人选择历史合作情况良好并具有一定行业地位的国有企业或行业龙头优质企业进行合作。

表：2025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上游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陕西海扬远大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037.90	22.80%	否
2	商洛商山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7,413.54	17.24%	否
3	陕西新华能源有限公司	11,153.38	11.04%	否
4	济宁港航梁山港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642.77	8.55%	否
5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847.10	4.80%	否
合计		<b>65,094.68</b>	<b>64.43%</b>	

表：2024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上游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729.14	47.32%	是
2	贵研化学材料（云南）有限公司	2,657.52	12.93%	否
3	河南黄河明珠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科技分公司	2,509.27	12.21%	否
4	湖南中京物流有限公司	1,672.74	8.14%	否
5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76.99	5.72%	否
合计		<b>17,745.66</b>	<b>86.32%</b>	

表：2025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下游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34,557.87	34.38%	否
2	陕西核工业集团蓝天能源有限公司	14,501.42	14.42%	否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3	陕西泰丰水道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8,665.47	8.62%	否
4	陕西交控丝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57.36	8.61%	否
5	荣盛能源有限公司	7,836.54	7.80%	否
合计		<b>74,218.65</b>	<b>73.83%</b>	

表：2024 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下游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	9,311.26	45.29%	否
2	渭南恒盛实业有限公司	4,979.81	24.22%	否
3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	3,953.46	19.23%	否
4	海南万青腾供应链有限公司	443.78	2.16%	否
5	陕西坤源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182.21	0.89%	否
合计		<b>18,870.52</b>	<b>91.79%</b>	

## ① 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存在同时为供应商及客户的情况

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和客户中，存在同一主体同时为供应商和客户的情况，具体如下：

“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为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发行人与“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交易货种不同，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供应商时，主要交易品种为金精粉，其作为主要客户时，主要货种为钼精矿，为不同的货种，不存在虚增销售的情况。

## ② 供应商、客户之间有关联关系的情况

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主要供应商“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主要客户“陕西榆林能源集团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陕西榆林能源集团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为“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母公司，虽然两家对手方存在关联关系，但发行人与两家的交易货种不同，与“陕西榆林能源集团煤炭进

出口有限公司”主要交易货种为金属钯，因此不存在虚增销售的情况。

### ③ 发行人供应商、客户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情况

发行人要素交易板块主要客户、供应商中，存在一家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为“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同时为发行人的客户和供应商，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为大宗商品交易场所，虽同时为发行人的客户和供应商，但其作为金属交易的平台，发行人上下游采购商及供应商为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发行人相关交易均按照第三方报价机构公开的市场指导价进行交易。

## 2) 定价模式

发行人在贸易业务中主要承担中间商的角色，分为供应商锁定和客户锁定两种合作模式。供应商锁定模式即已确定供应商模式下，锁定采购价格范围，以此价格为基准价寻求相应的客户；客户锁定模式则反之。在相应的锁定价格范围内，上下游客户锁定后，发行人分别与供应商及客户背靠背签订购销合同，分别协商确定价格。三方中任何一方对价格都没有绝对的主导权。

发行人金精粉业务的定价模式为：依据上海黄金交易所对应型号的金价/中国白银网对应型号的银价/上海有色网对应型号的铜价为基准，根据实际业务上浮或下调一定幅度确定。发行人钢贸业务的定价模式分为两种：一种以“我的钢铁网”（[www.mysteel.com](http://www.mysteel.com)）价格为基准上浮或下调一定幅度，“我的钢铁网”为行业内公认价格标杆网站，报价较为公允。另一种定价方式以当前市场价格为参考，双方经过磋商制定价格。发行人钒氮合金的定价主要以市场报价为准，根据上游企业报价单并双方经过磋商。

## 3) 业务模式

结合发行人从事销售商品的不同，贸易业务模式主要分为如下两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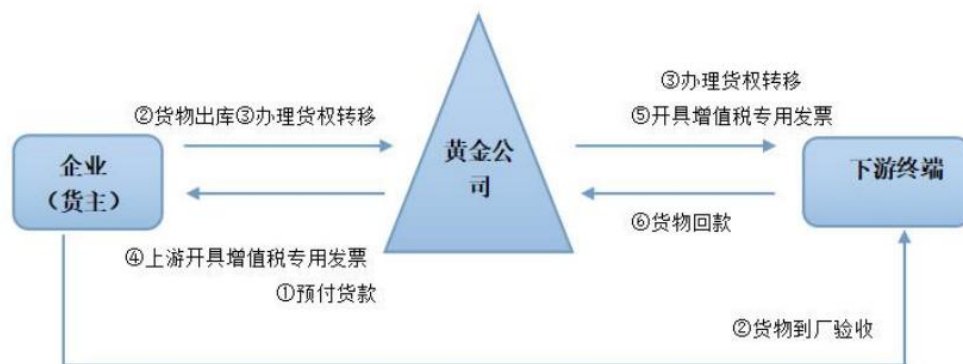
金精粉及钒氮合金贸易业务：发行人分别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冶炼企业签订采购及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签署后，发行人即向上游供应商预付货款，并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地点（一般为下游经销商原料库）接收货物。上游供应商货物抵达合同约定地点后，商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至黄金公司。由黄金公司、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经销商三方共同监督货物过磅重量及取样后，货物进入下游冶炼厂原料

库，此时商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至下游客户。货物全部到场后5个工作日内，下游冶炼企业向黄金公司支付临时货值的70%，待公允第三方质检机构（如北京矿冶研究院测试研究所、国家金银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出具检测报告，双方认可后依据最终结算单支付剩余货款。此类业务模式如下：

- ① 发行人分别与上下游企业签订贸易合同；
- ② 上游供应商将货物存储到指定的仓库位置（一般为下游冶炼厂库房）；
- ③ 由黄金公司、上游供应商及下游经销商三方共同监督货物过磅重量及取样；
- ④ 三方确认过磅重量后，上游供应商向发行人提供货权转让单；
- ⑤ 发行人向上游预付货款；
- ⑥ 货物全部到场后5个工作日内，下游冶炼企业向黄金公司支付临时货值的70%，发行人向下游开具货权转让单，将货物所有权转让给下游企业；
- ⑦ 第三方质检机构（如北京矿冶研究院测试研究所、国家金银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出具检测报告，双方认可后依据最终结算单为准支付剩余货款。

**钢材贸易业务：**发行人采用“核心企业模式”开展钢材贸易业务，发行人根据经销商的采购申请，分别与上游钢厂和下游经销商同时签订采购与销售合同，发行人从上游钢厂采购钢材，将采购的货物统一存管于第三方仓储机构确认货权，同时经销商向发行人支付20%的保证金。根据合同约定，发行人以采购价加收一定比例，配合经销商完成钢材销售，并实现回款，下游经销商与发行人的结算账期约为10个工作日。采用嵌入贸易链的核心企业模式，一方面可以规避了因货物质押产生的货权纠纷风险，另一方面可以避免因市场波动带来的价格风险。

图：发行人商品交易业务流程图



#### 4) 结算方式

在结算方式方面，发行人主要通过电汇形式支付货款。发行人对上游客户的付款基本没有账期，这也是发行人能够与上游客户谈判价格的优势以及发行人在产业链中存在的重要价值；针对下游客户的收款，发行人收款具有一定的回收账期，一般控制在1-2周。

#### 5) 融资模式

在发行人的主要贸易模式中，发行人先行支付给上游的资金主要依靠自身流动资金的支撑。因此，在发行人开展的贸易业务中，不涉及仓单质押等融资现象。

#### 6) 盈利模式

在发行人的贸易模式中，发行人凭借自身的产业链优势，依靠自身的上下游撮合优势提供中间商贸易服务，收取一定的贸易差价收益。发行人境内贸易业务人员目前相对紧缺，贸易资源的扩展仍有一定的空间，因此发行人采取量大利薄的策略，迅速做大贸易规模，积累上游企业与下游企业的客户资源，加深合作关系，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低。

黄金公司对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采取了严格的管控措施，并制定了内部审批程序，针对关联交易，黄金公司分管领导应对将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定价的公平性进行审查，审核通过后才可签署业务合同并进行采购或销售。同时，公司定期会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等违规行为。

## 7) 会计处理方式及会计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企业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涉及其他方参与其中时,应当根据合同条款和相关事实,判断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将特定商品或服务转让给客户之前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 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企业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一)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二)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三)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黄金公司业务内容主要包括,钒、钒氮合金、金精粉、煤炭等产品。根据在业务活动中承担的责任不同,分别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其中采用总额法的业务特性为:①黄金公司在将商品转移给下游前,通过货权确权实现对商品的控制权。②黄金公司通过向上游企业下达发货指令,上游接到指令后向下游发货,即黄金公司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商品。③交易定价:以市场价为基准,随行就市,以交货日的市场价格为基准定价。

该等业务中,黄金公司利用其渠道优势、资源优势开展金属类贸易业务。黄金公司设有专门的大宗商品团队,对贵金属价格变动进行分析、预测,寻求上下游,其中上游一般为生产企业,下游一般为用户。在该等业务中黄金公司承担商品的主要责任,以总额法确认收入。除上述特性外的其他业务,黄金公司上游或者下游多数为贸易公司,其承担的责任为撮合,为代理人,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

煤炭业务满足:①承担煤炭存货风险(拥有煤炭所有权期间,需承担价格波

动、运输损耗、仓储减值等风险)，②拥有商品控制权（可自主决定采购价、销售价，直接与上游、下游签订独立合同，而非仅撮合双方交易），③承担履约核心责任时（负责煤炭运输、质检、交付验收等关键环节，直接应对下游的退换货、质量索赔等问题），故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钢材业务因毛利率趋近于2%，且公司预付上游全额货款，给予下游90天账期，本业务存在真实货物流转及控制权转移，但综合毛利率水平、上下游款项收付节奏等因素，故采用净额法确认。

黄金白银业务：①控制商品（公司自供应商处采购，实际控制标实物流转，销售至下游客户），②承担存货风险（下游客户弃货黄金后，公司自行处置已采购黄金）。采用总额法确认。

发行人采用全额法核算时的会计处理：

①预付上游货款

借：预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②收到下游货款

借：银行存款

贷：合同负债

③上游移交货物（先款后票）

借：库存商品/外购商品

应交税费-进项税

贷：预付账款

④确认收入与结转成本

借：合同负债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销项税

借：主营业务成本-货物

贷：库存商品

⑤上游移交货物（先票后款）

借：库存商品/外购商品

    应交税费-进项税

贷：应付账款

⑥确认收入与结转成本

借：应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销项税

借：主营业务成本-货物

    贷：库存商品

发行人采用净额法核算时的会计处理：

①预付上游货款

借：预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②收到下游货款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③确认收入（先票后款）

借：应收账款

    应交税费-进项税

    贷：预付账款

        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销项税

（3）交易服务业务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是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唯一通过国务院清理整顿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批准保留的国有产权交易机构。西部产权交易所成立于2004年1月，原为陕西省国资委直属副厅级事业单位。2015年2月，为推进陕西资本要素市场建设，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西部产权交易所划转金控集团，改制为企业，注册资本1亿元。西部产权交易所是中国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机构协会常务理事单位、长江流域产权交易共同市场副理事长单位。

**盈利模式：**西部产权交易所主要职责是为社会各类产权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服务。西部产权交易所作为产权交易的流转平台，为产权交易双方提供必要的场所与设施及交易规则，组织产权交易活动，审查产权交易转让方和受让方的资格及转让行为的合规性，为产权交易双方提供信息等服务，保证产权交易过程顺利进行，并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对产权交易活动进行监督，收取服务费用。

**上下游情况：**西部产权交易所作为我省区域性资本要素市场平台，积极发挥省内资本要素流转枢纽功能，通过建立高效的信息沟通渠道，在国有资产处置与市场化交易间架起稳定桥梁。交易的上游包括国有产（股）权增资、转让等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及私营机构等，交易下游包括全市场范围内满足交易受让要求的机构、企业及个人等。西部产权交易所通过充分了解交易上游的需求，以公开披露的方式面向市场征集受让方，同时通过客户资源库精准获客，充分利用市场的主观消化能力，为交易上游的企业实现资产的增值保值，同时确保下游参与受让的市场透明公开。

**产销区域：**西部产权交易所成立以来，为社会各类产权流转服务，积极建设和打造我省区域性资本要素市场平台和各类公共资源配置平台，先后被中、省相关部门依法依规确定为各类国有资产交易指定机构，业务及覆盖区域主要包括：陕西省地方企业国有产权交易，企业实物资产交易，企业增资扩股服务，中央企业实物资产交易，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交易，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交易，全省司法拍卖第三方交易，海关资产交易机构，中央和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服务，公车改革车辆处置等。

## 5、其他

其他板块业务主要包括物业收入和其他，由下属子公司陕西金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负责运营。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其他板块实现

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77.33 万元、386.87 万元和 210.19 万元和 4.35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4%、0.34%、0.10%和 0.00%。

表：发行人 2023-2025 年度其他板块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物业管理	160.13	76.18	273.78	70.77	253.04	91.24
软硬件技术服务	0.00	0.00	75.23	19.45	8.22	2.96
租赁	49.18	23.40	37.86	9.79	16.07	5.79
其他	0.58	0.28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10.19	100.00	<b>386.87</b>	<b>100.00</b>	<b>277.33</b>	<b>100.00</b>

### （三）发行人资质情况

发行人所取得的主要业务资质及许可资格如下：

表：发行人所取得的主要业务资质及许可资格情况表

公司名称	资质或批复文件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陕 RA100004）
陕西循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陕 RO100005）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登记编号：P1034063）
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登记编号：P1071104）

### 九、发行人在建工程、拟建工程情况

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明细表

单位：万元

建设项目	账面余额	资金来源	是否为政府代建	合规性
财务共享中心与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470.94	自筹	否	-
集团党委巡察系统建设	108.15	自筹	否	-

建设项目	账面余额	资金来源	是否为政府代建	合规性
纳税申报与税务内控 系统建设项目	31.82	自筹	否	-
门禁与支付系统升级 建设需求变更	18.00	自筹	否	-
OA 系统与人力资源系 统数据互通及资产管 理功能模块开发功能 项目	12.60	自筹	否	-
<b>合计</b>	<b>641.51</b>		-	

发行人上述在建项目均非固定资产投资类项目，不适用立项、环评、土地等批复手续。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无拟建设项目。

## 十、发展战略

### 1、打造区域新经济产业发展投资平台。

投资业务是金控集团的核心业务组成，是金控集团目前收入与利润的主要构成方式。投资板块以服务新经济为核心，面向符合陕西省高质量发展的高科技企业，支持富有陕西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转型发展。基于价值投资导向，发挥强大的投资孵化能力，孵化培育区域优质企业及项目，成为陕西省新经济产业投资发展“新旗舰”。

### 2、打造专业化及创新发展的区域性基金投资管理平台。

构建金控集团投资基金体系，加强资源整合与重点基金设立，不断创新基金运作模式，优化区域基金投资生态，切实发挥基金对投资机构和产业发展的引导作用。引导和撬动社会资源，引导资金投向陕西省具有发展潜力的产业，助力陕西做精特色现代农业，做强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电子信息、新材料等先进制造业。做大“风投”“创投”“产投”等金融产品，丰富产业直接融资渠道，提高资产配置效率有效实现产业引导和升级，助力区域产业发展。

### 3、打造区域领先的“担保+”金融服务平台。

成为陕西领先的专业化担保机构，立足市场化定位，服务全省核心产业发展，提供债券增信、融资担保、股权投资等综合金融服务，提高集团公司在金融服务

创新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为集团整体业务协同提供客户资源，成为集团业务协同的主力军。

#### 4、打造服务区域要素配置与流转的金融基础设施平台。

做强产交所，凸显黄金公司特色，探索整合区域其他交易资源，打造区域综合交易服务集团，构建立足陕西、面向西部、辐射全国的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和流转的金融基础设施平台。

### 十一、行业状况

目前，发行人已形成产业投资板块、基金板块、担保和要素交易四大业务板块，主要涉及子行业情况分析如下：

#### （一）产业投资行业

##### 1、我国产业投资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当前我国产业投资市场正处于深度调整后的企稳回升阶段，整体呈现“总量收缩、质量提升”的特征。从资金结构看，行业已彻底从过去民营资本主导转向国有资本绝对主导的格局。据证券时报及中基协数据披露，截至 2025 年底，国资背景 LP（出资人）在市场中的占比已攀升至 55%，国资控股的基金管理机构数量占比约 35%，但其管理的基金规模占比高达 64.5%，意味着少数国资机构掌控了行业超六成的资金量。同时，政府引导基金成为核心力量，成为撬动社会资本、服务国家战略的核心工具。然而，市场分化加剧，资金向头部机构集中，行业“募资难、退出难”的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

在国家战略引导下，产业投资的投向发生根本性转变，全面从模式创新转向硬核科技创新，高度聚焦“新质生产力”领域。具体来看，人工智能成为绝对主线，《2025 年中国投资发展报告》指出，AI 算力芯片、AIDC、行业大模型、端侧 AI 与具身智能（如人形机器人）是核心投资方向。绿色低碳与先进制造领域持续火热，2025 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量超 1600 万辆，全球占比超 60%，光伏、风电、储能产业链投资保持 20% 以上增速。此外，低空经济、商业航天、量子科技、6G 等未来产业成为新热点。从地域看，投资高度集聚于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三大区域，其中江苏、北京、广东、上海、浙江为投资案例数与金额前五地区，合计占全国投资总量超七成。

行业监管进入强监管、严规范、重实效的新阶段。2025-2026 年，国家密集出台顶层文件，包括国务院《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委《政府投资基金投向评价管理办法》等，构建了“布局规划—投向评价—负面清单”的穿透式监管体系。政策明确禁止名股实债、新增隐性债务、投向限制类产业等行为，并将政策目标完成度（如支持科创、中小企业比例）纳入核心考核。退出方面，2025 年市场迎来退出高峰，股权转让、管理层回购、并购等多元化渠道逐步活跃，但行业退出压力依然较大。

## 2、陕西省产业投资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陕西省不断完善政府引导基金体系，逐步构建起“省级母基金+市级子基金+细分赛道专项基金”的多层次基金集群。根据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公开运营数据，截至2025年6月底，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总规模1055.38亿元、设立45只子基金，聚焦半导体、航空等重点产业领域投资；同时遵循《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法》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原则构建多层次基金体系，明确基金投资方向与运作规范。同时，依据陕西省围绕重点产业布局的专项基金设立规划，结合省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对子基金的出资支持政策，聚焦先进制造、硬科技等核心赛道，针对性设立细分专项基金。

产业投资方向聚焦升级，重点领域布局持续深化。随着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步伐加快，陕西省产业投资方向逐步从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重点聚焦先进制造、现代能源、科创成果转化三大领域，形成了清晰的投资布局逻辑。在先进制造业领域，2026年陕西省省级重点项目共计640个，年度投资规模超过3500亿元，其中先进制造业项目占新开工项目的三分之一以上，重点围绕航空航天、半导体、输变电装备、新能源汽车等优势产业链，聚焦核心零部件、关键材料、高端装备等薄弱环节加大投资力度，推动产业链从“有”向“优”、从“优”向“强”转变，例如西安航空基地、宝鸡先进制造产业园等载体，已吸引大量上下游企业集聚，形成了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在现代能源领域，陕西作为我国重要的能源基地，延续了对能源产业的高强度投资，同时推动投资方向从传统产能扩张向技术驱动转型，重点布局煤炭分质清洁转化、绿色电力、氢能等新兴能源项目，助力“双碳”目标实现，目前全省煤炭清洁转化产能持续提升，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稳步扩大，能源产业的绿色转型成效逐步显现。

在科创与成果转化领域，陕西依托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等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优势，加大对中试与产业化平台的投资建设，重点支持半导体8英寸线、硅光中试线等关键平台发展，推动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市场，2026年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目标设定为5500亿元，科技成果转化效率较往年有显著提升，为产业投资注入了新的活力。

## （二）创投行业

### 1、我国创业投资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创业投资是指对具有高增长潜力的未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并通过提供管理服务参与所投资企业的创业及成长过程，以期在所投资企业发展到一定阶段后通过公开上市、股权转让等形式实现高资本增值收益的资本运营方式。

历经 2023-2024 年深度调整后，我国创业投资市场于 2025 年迎来全面复苏，募资规模与数量同步实现两位数增长，市场信心显著修复，但资金结构已发生根本性变革，彻底进入国有资本主导、人民币基金独大的新时代。从资金来源结构看，国资已成为绝对主力，更值得关注的是，若计入通过地方金控、国企平台等间接出资，行业内近 90% 的资金源头可追溯至国家资本，“国资渗透率”已突破 45%，彻底颠覆了过去民营资本与外资主导的市场格局。与此同时，外币基金持续萎缩。从地域分布看，募资呈现高度集聚特征，长三角地区最为活跃，浙江、江苏新募基金数量与规模名列前茅，粤港澳、京津冀紧随其后，形成三大核心募资集群。

在国家“科技自立自强”战略与“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政策引导下，创业投资的投向逻辑发生颠覆性转变，全面从互联网、消费等模式创新转向硬科技创新，投资阶段显著前移，赛道高度聚焦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市场呈现“早期火热、中后期冷清”的哑铃型断层结构。具体赛道方面，人工智能成为主线，AI 算力芯片、行业大模型、具身智能（人形机器人）、工业 AI 是核心投资热点；高端制造领域同样火热，包含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在内的高端装备制造新企业占比超过 20%，半导体设备、工业母机、航空航天等“卡脖子”环节获资本密集加注。投资阶段方面，市场呈现明显的“哑铃型”特征，早期（种子期、初创期）投资占比超半数，成长期、中后期融资有所下降。

退出端在 2025 年迎来高峰，但行业存量退出压力仍处历史高位，退出渠道

逐步多元化；监管层面进入强监管、严规范、重实效的新阶段，政策全方位护航行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环境方面，2024-2026 年国家密集出台顶层设计，2024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促进创业投资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2025 年 12 月启动万亿级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明确“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四大导向，设置 20 年超长存续期。监管层面构建“登记备案—投向评价—负面清单”穿透式体系，禁止名股实债、新增隐性债务，将政策目标完成度纳入核心考核，同时完善减持反向挂钩、实物分配股票、份额转让试点等制度，全方位优化行业生态。

## 2、陕西省创业投资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陕西省创业投资行业在“十四五”收官期实现稳步提质发展，整体规模持续扩张，形成以政府引导基金为核心、国有资本为主体、市场化机构协同的格局，在西部区域保持领先地位，但相较东部沿海仍有差距。从资金来源看，国资已形成绝对主导，政府引导基金、省属国企、地方金控平台构成资金供给核心。募资端呈现“头部集聚、区域集中”特征，超90%的资金规模集中于西安市，咸阳、榆林、渭南等地仅有少量机构分布。2025年全省新募基金规模有所增长，但市场分化明显，头部国资机构募资顺畅，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2025年陕西创投退出市场随全国回暖同步复苏，退出案例数与金额双增长，但行业存量退出压力、市场化程度不足、人才短板等问题依然突出。省内能源、材料、装备制造龙头企业成为并购主力；股权转让、管理层回购占比超40%，成为中小项目主要退出通道。但行业仍面临多重挑战：一是退出存量压力大，二是市场化程度不足，国资占比过高，民营与外资机构活跃度低，三是机构实力偏弱，本土头部机构规模与全国头部差距大。

展望“十五五”（2026-2030年），陕西创投行业将深度融入国家创新驱动与西部大开发战略，依托秦创原平台与科教资源优势，建设中西部创业投资发展新高地，成为国家硬科技创投核心区域之一。国家层面，陕西作为西部科技创新中心，承担航空航天、集成电路、高端装备等“国之重器”技术攻关使命，创业投资作为连接科技与产业的核心纽带，战略价值空前强化。省级层面，《陕西省“十五五”科技创新规划》明确提出，到2030年打造300亿元秦创原科创母基金集群，培育5-10家全国性头部创投机构，创投管理规模突破3000亿元，投

资硬科技企业超3000家，培育上市公司50家以上。区域协同方面，陕西将联动成渝、西北五省，构建西部创投共同体，吸引全国资本布局西部硬科技。

### （三）担保行业

#### 1、我国担保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担保作为信用链条上的一个环节，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担保业逐渐体现了其涉及领域广泛化、业务品种多元化的特点。中国的担保业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其触角已经延伸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国民经济体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我国担保行业历经多轮监管整顿与政策引导，已从快速扩张期迈入高质量规范发展新阶段，呈现“机构减量提质、规模稳步增长、国资绝对主导、区域分布不均”的核心特征，行业生态完成根本性重塑。从区域分布看，行业呈现高度集聚特征，华东地区（江浙沪皖鲁闽赣）担保业务规模占全国总量约40%，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合计占比超30%，中西部及东北地区机构数量与规模相对较小，其中陕西、四川、重庆等西部省份依托政策支持实现较快增长，但整体规模仍与东部存在显著差距。

担保行业已全面进入强监管、严规范、穿透式、全覆盖的监管新阶段，以《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为核心、配套细则为支撑、地方实施办法为补充的完整监管体系全面建成。2025年修订《融资担保公司监管办法》，将机构注册资本最低门槛从500万元大幅提升至1亿元，且实缴货币资本占比不低于80%，直接淘汰大量小型机构。监管核心指标严格约束：政府性担保机构放大倍数不超5倍，商业性机构不超10倍；按担保费收入50%计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年末在保余额1%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关联交易余额不超净资产10%，严禁名股实债、受托投资、吸收存款等违规行为。分类监管全面实施，监管部门实施差异化监管，对合规优质机构放宽业务限制、减少检查频次，对高风险机构限制业务、限期整改直至退出。同时，监管数字化加速推进，全国统一的融资担保非现场监管系统全面上线，实现机构、业务、风险实时监测，数据报送、风险预警、监管评级全流程线上化，监管效能大幅提升。

未来，行业业务结构将从传统信贷担保向多元化、场景化、专业化升级，科技担保、绿色担保、普惠小微担保、跨境担保四大领域成为确定性最强的增长引

擎，非融资担保业务稳健扩容，服务深度与广度全面拓展。第一，科技融资担保爆发式增长：伴随创新驱动战略深化，科技担保成为政策与资本双重热点，重点覆盖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商业航天等硬科技领域；第二，绿色担保快速崛起：“双碳”战略驱动绿色金融爆发，绿色担保（支持新能源、节能环保、低碳技术、绿色制造）成为新蓝海；第三，普惠小微担保持续扩容，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第四，跨境担保迎来机遇，“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企业“走出去”加速，涉外工程保函、贸易融资保函、船舶预付款保函需求增加，成为重要增长点。非融资担保方面，工程履约、诉讼保全、供应链保函等业务随经济复苏将实现稳健增长。

## 2、陕西省担保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职责的通知》《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融资担保业务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关于认真贯彻落实融资性担保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融资担保发〔2010〕1号）的精神，陕西省制订了《陕西省融资担保性公司管理暂行办法》《关于严格融资性担保机构变更审批工作的通知》《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全省融资性担保机构规范整顿工作的通知》，加强对陕西省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规范融资性担保行为，进一步促进陕西省融资性担保行业健康的发展。

陕西省担保行业正处于战略红利释放、体系升级加速、科技引领突破的黄金发展期：短期虽面临县域服务薄弱、机构差异化不足、高端人才短缺等挑战，但长期在政策全方位护航、科技资源深度赋能下，前景较为广阔。未来 5-10 年，陕西将从西部担保大省迈向全国担保强省，构建起“政策性引领、科技特色、多元协同、风险可控”的高质量担保体系，成为服务中小微企业、支持科技创新、助力乡村振兴、推动绿色发展的核心金融力量，为陕西高质量发展与西部崛起提供强大信用支撑。

### （四）要素交易行业

#### 1、我国要素交易行业国内现状与前景

要素市场发育和运行的状况，直接影响要素交易的数量、质量和规模，反映了经济发展的活跃程度。近年来，要素市场在要素价格发现、资本集散、产业集

聚以及促进区域转型发展方面的作用日益凸显，引起了各地政府的高速关注以及实业界的浓厚兴趣，各类要素市场纷纷设立。

国内的要素市场一般分两大类：一类是大宗商品交易市场，包括现货和期货交易，其中现货又分为即期和中远期交易市场；一类是权益交易市场，包括证券、股权、国有资产产权、知识产权、碳排放权、航运等交易市场。国内现有的大宗商品交易市场主要分为现货交易和期货交易两类，划分依据是二者市场功能的差异。现货交易市场主要包括即期现货交易市场和中远期现货交易市场两类。整个现货市场设立的政策门槛是比较低的，国家在该领域尚无明确的监管措施，县级政府即具有审批权，特别是中远期现货市场由于具有交易便利、交易手段多样、可以规避期货市场的部分限制等优势，已经成为各地政府布局要素市场的重要一环，市场规模不断壮大。交易品种上，现货交易市场多服务于农产品、金属、能源等行业，但现已出现向医药、化工、轻纺、文化艺术等其他领域扩展的趋势。

伴随我国经济稳步增长、基础建设有序推进以及电子商务繁荣发展，预计未来现货市场仍将迎来大的发展。权益交易市场，是一个基于广义权益范畴，提供电子交易平台和服务的场所。此处的权益，既包括国有资产、船舶等有形资产权益，又包括金融资产、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权益，还包括碳排放权、排污权等因制度设计派生的权益。目前来看，权益交易市场的设立主要受国家资本市场建设战略驱动，需经省级以上政府审批，布局也多在一二线城市，呈现出分散、区域性强、市场不充分的特点。国有资产产权交易市场方面，涉及中央、省级、地市三个层次国有资产的交易，交易所集中在发达地区，以本地交易为主，北京产权交易所、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是目前国内较为成熟的市场。相比之下，中西部省市可能成为未来的布局重点，其他分市场的设立和布局限制要小一些，各地政府的政策争取也更为积极。

从市场整体规模与交易结构来看，我国产权交易市场已迈入稳定成熟的发展阶段，总量规模持续保持在高位运行，业务结构不断优化，传统主业与新兴要素交易协同发展。在宏观经济承压、资本市场波动加大的背景下仍实现小幅增长，体现出市场较强的韧性和服务实体经济的坚实基础。其中，服务国资国企改革的核心业务依然占据主导地位，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国有企业增资扩股、实体资产

转让三大主业成为稳定市场规模的压舱石；同时，金融不良资产处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司法拍卖资产等业务持续扩容，成为产权市场重要的增量来源。

总体而言，我国产权交易市场正处在规模优势巩固、结构深度调整、功能全面升级的关键时期，未来发展潜力巨大，同时也面临规范发展与创新突破的双重任务。

## 2、陕西省要素交易行业现状和前景

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金融要素市场大调查》公布，该调查将国内从事交易场所领域和研究的机构和人数进行加权平均得出相关研究结论并发布中国金融要素市场十强城市和十强地区。其中，西安位列十强城市第七名，陕西位列十强地区第九名。陕西省先后成立了陕西省产权交易中心、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陕西股权交易中心、陕西文化产权交易所、陕西气候交易中心、丝绸之路经济带商品要素交易园区等要素交易中心。陕西范围内的要素交易市场品类日益丰富完善，这将为社会各类产权交易提供场所、设施和信息服务，提升中国中西部地区在全球产业链中的位置。

2021 年 1 月，陕西省委、省政府印发《陕西省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实施方案》（陕发〔2021〕6 号），作为全省要素交易行业纲领性顶层文件，明确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五大要素改革方向，提出“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完善交易规则、强化监管服务”三大核心任务，首次将数据要素、环境权益、科技成果纳入政策体系，确立“市场决定、有序流动、健全制度、创新监管”原则。

伴随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数据基础制度落地、“双碳”战略深化，陕西政策重心转向新兴要素激活、平台功能升级、跨区域融合、数字化赋能，政策创新性、前瞻性、精准性显著提升。2023—2026 年，密集出台数据要素、环境权益、农村产权、能源交易等专项政策，如《陕西省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行动方案》《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2024 年版）》《陕西省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办法（2025 修订）》《陕西省水权交易管理办法》《陕西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细则》等，填补新兴领域制度空白。

未来，随着要素交易市场的成长和完善，陕西省要素交易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 （五）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 1、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大型骨干企业，主要职能之一是发挥政府投资主体作用，认真履行政府出资人的职责，积极推动陕西省优势产业的发展，吸引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兼并重组、国有企业改制。发行人主要从事金融投资、资本运作及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信用担保、并购重组等业务，以立足陕西、服务大局为宗旨，围绕构建金融生态圈为主线，坚持创新发展，形成了投资基金、担保和要素交易三大业务板块，涵盖产业投资、投资基金、金融服务、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多元要素交易以及国有资本运营的基础构架，发挥了综合性投融资平台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

### 2、竞争优势

#### （1）股东实力雄厚

2020年3月，陕西省人民政府决定将陕西省国资委持有的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省财政厅。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陕西省财政厅。未来凭借陕西省财政厅强大的政府背景，金控集团在陕西省内乃至全国的金融市场将辐射出较强的影响力，雄厚的股东实力是金控集团建立品牌声誉、联系目标客户、丰富业务渠道、扩展再融资规模的强大后盾。

#### （2）区位优势明显

陕西省作为西北地区的区域性金融、商贸中心和交通、信息枢纽，地处中国陆地版图中心，是我国中西部两大经济区域的结合部，具有承东启西、连接南北的重要战略地位，又被国家赋予了打造内陆改革开放新高地、丝绸之路经济带新起点和“一带一路”战略节点的重要使命。

经济新常态下，随着西部大开发政策的不断深入，陕西省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大潮，产业结构也将进行深化调整，国家未来或将制定更多有利于改善陕西省投资环境的有关政策，将极大促进发行人产业投资等各方面业务的发展，同时金控集团可依托“一带一路”的示范带动效应将其业务范围与公司声誉辐射至整个

西北地区乃至全国。

### （3）政策扶植优势

陕西省委、省政府将金控集团定位为新形势下整合重组、优化配置资源，做大实体经济以及引领陕西省优势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企业，近年来，在政策引导、资金安排等方面均保持对公司的大力支持。发行人可以准确地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把握陕西省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及时调整业务方向和发展战略。

### （4）业务覆盖全面，项目经验丰富

发行人综合实力不断增强，投资、基金、担保等金融服务业务不断扩大，产权、股权、有色金属等要素交易业务不断提升。公司通过对陕西省内重点扶持行业内优质企业的考察、筛选和投资，积累了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形成了一套高效、顺畅的项目运作流程，公司的市场化运作能力显著提高。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为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5）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专业化的人才队伍

公司管理团队由拥有投资、金融、管理及会计师等背景人员组成，主要管理团队人员均有1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拥有丰富的金融行业运营经验、长远的业务发展眼光以及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国内或国际著名金融机构的履职经历，丰富的从业经验为公司带来宝贵的先进行业管理模式及风险管理技巧。员工学历的高级化和专业化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

公司拥有一支勤勉且专业的工作团队。截至2023年末，公司多数员工拥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其中涵盖金融、会计、法律、管理及其他相关学科。公司的员工队伍相对稳定，员工对所在地区的投融资环境以及中小微企业信贷担保环境有深入的了解。

### （6）创新的发展能力

发行人高度重视创新工作，把创新作为生存发展之魂，先后开展了一些具有开创性的工作：与政府、银行、担保公司合作，建立陕南中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发行人成立了研发团队，投入了一定的人力、财力，成功开发了以权威信用为保障、担保为辅助的规范化市场融资平台，实现了金融模式创新；创新亚洲银行贷款模式：金控集团与陕西省发改委、陕西省财政厅联合，积极策划利用亚洲

银行贷款支持省内能效提升项目建设。此外，公司提出了“政府+平台+金融”的管理模式，在融投资方面，采用“转贷+基金+担保”的新型资金运作模式。

##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附录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指标的解释。

### 一、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审计等情况

#### （一）编制基础

本募集说明书引用的财务数据来自于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及 2025 年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和 2026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和母公司会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 XYZH/2024XAAA4B0158 号和 XYZH/2025XAAA4B0211 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5 年度合并和母公司会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6]1788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3 年至 2025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若无特别说明，下文引用数据中，2023 年财务数据引自发行人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期末数及本年数，2024 年财务数据引自发行人 2024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期末数及本年数，2025 年财务数据引自发行人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期末数及本年数；2026 年一季度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 （二）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发行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 1、2023 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

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累积影响数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该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发行人 2023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2024 年**

发行人 2024 年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3、2025 年**

发行人 2025 年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4、2026 年 1-3 月**

发行人 2026 年 1-3 月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三）审计情况**

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和母公司会计报表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 XYZH/2023XAAA4B0106 号、XYZH/2024XAAA4B0158 号和 XYZH/2025XAAA4B0211 号的标准无保留

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5 年度合并和母公司会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6]1788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6 年一季度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 （四）重要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b>2023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b>			
1	陕西环境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三级子公司股权转让
<b>2024 年度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b>			
1	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股权投资	三级子公司股权转让
3	陕西创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投资设立
4	青岛睿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投资设立
5	陕西新智产业协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投资设立
<b>2024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b>			
1	陕西绿色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已清算注销
<b>2025 年度新纳入合并的子公司</b>			
1	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	投资设立
2	陕西数字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投资设立
3	陕西智天航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子公司之间投资设立
<b>2025 年度不再纳入合并的子公司</b>			
1	北斗金控技术有限公司	金融服务	丧失控制权

2023 年，发行人减少的子公司为陕西环境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主要原因为三级子公司股权转让。

2024 年，发行人新纳入的子公司为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陕西创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睿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新智产业协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为取得其他股东股权；陕西创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睿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新智产业协同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集团下属基金公司投资设立。

2024 年, 发行人减少的子公司为陕西绿色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原因为基金到期已清算注销。

2025 年, 发行人新纳入的子公司为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陕西数字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为集团新投资设立, 新纳入子公司陕西智天航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子公司之间投资设立。

2025 年, 发行人减少的子公司为北斗金控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原因为丧失控制权。

## 二、发行人近年主要财务数据

### (一)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29,364.91	586,805.66	274,428.31	403,177.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2,980.51	857,234.17	764,071.16	285,931.03
应收票据	929.70	1,531.62	29.29	5,900.00
应收账款	71,680.73	56,591.81	47,882.47	41,846.26
应收款项融资	-	-	-	2,983.24
预付款项	30,123.64	52,883.13	7,766.39	11,995.81
其他应收款（合计）	15,365.14	19,558.00	89,673.18	16,070.12
存货	3,862.41	1,368.95	55.27	9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794.59	175,999.11	298,616.95	375,747.08
其他流动资产	405,964.35	399,268.86	327,214.36	138,851.11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28,065.97</b>	<b>2,151,241.30</b>	<b>1,809,737.37</b>	<b>1,282,592.42</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665,370.74	575,783.00	144,413.88	292,526.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166.63	87,166.63	90,467.91	93,670.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6,252.83	494,134.23	364,090.46	364,026.41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长期应收款	93,097.60	93,178.23	-	-
长期股权投资	728,860.40	847,261.29	693,315.08	834,526.80
投资性房地产	8,903.55	8,960.58	9,210.01	9,346.99
固定资产（合计）	32,220.53	32,410.40	34,161.88	36,187.93
在建工程（合计）	661.88	586.71	492.87	228.83
使用权资产	36.35	36.35	76.26	17.79
无形资产	3,250.78	3,350.52	3,521.32	3,631.97
商誉	-	-	3273.54	-
长期待摊费用	135.48	118.35	168.14	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0.50	4,580.50	16,699.40	11,26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1.27	6,881.17	111,303.14	122,103.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135,908.53</b>	<b>2,154,447.95</b>	<b>1,471,193.88</b>	<b>1,767,535.22</b>
<b>资产总计</b>	<b>4,363,974.51</b>	<b>4,305,689.25</b>	<b>3,280,931.25</b>	<b>3,050,127.6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7,230.30	382,277.77	245,267.48	218,387.21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7,994.08	5,677.78	7,030.54	11,491.10
合同负债	32,676.60	20,607.97	3,282.07	4,158.82
应付职工薪酬	25,432.95	30,628.22	28,802.17	27,852.43
应交税费	3,053.57	4,343.25	12,117.59	3,109.51
其他应付款（合计）	55,366.55	55,578.38	32,798.48	40,49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992.92	118,007.52	358,298.68	406,583.60
其他流动负债	83,050.88	94,146.10	26,499.17	29,362.66
<b>流动负债合计</b>	<b>866,797.85</b>	<b>711,267.00</b>	<b>714,096.18</b>	<b>741,442.6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9,421.14	273,621.14	147,640.35	110,028.02
应付债券	957,494.78	977,461.83	461,990.03	452,789.25
租赁负债	-	-	36.35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长期应付款（合计）	225,823.64	224,751.59	236,368.91	221,449.23
预计负债	103,995.78	103,995.78	35,000.00	37,97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16.42	71,659.17	46,990.22	42,518.48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59.00	159.00	110.00	3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103.61	44,117.49	6,710.15	9,991.8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11,914.37</b>	<b>1,695,766.01</b>	<b>934,846.02</b>	<b>874,785.13</b>
<b>负债合计</b>	<b>2,478,712.23</b>	<b>2,407,033.01</b>	<b>1,648,942.19</b>	<b>1,616,227.7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746.01	530,746.01	430,746.01	371,190.77
资本公积	552,351.92	552,351.92	536,521.90	550,981.44
盈余公积	76,300.67	76,300.67	19,466.84	14,499.52
其他综合收益	-12,942.82	-12,942.82	-9,709.78	5,477.16
一般风险准备	13,204.29	13,204.29	10,635.56	9,720.78
未分配利润	732,893.4	746,266.24	652,348.33	494,962.27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892,553.48</b>	<b>1,905,926.30</b>	<b>1,640,008.86</b>	<b>1,446,831.94</b>
少数股东权益	-7,291.20	-7,270.06	-8,019.79	-12,932.06
<b>股东权益合计</b>	<b>1,885,262.28</b>	<b>1,898,656.24</b>	<b>1,631,989.06</b>	<b>1,433,899.88</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363,974.51</b>	<b>4,305,689.25</b>	<b>3,280,931.25</b>	<b>3,050,127.64</b>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67,464.95</b>	<b>214,358.03</b>	<b>115,303.33</b>	<b>201,185.81</b>
其中：营业收入	167,464.95	214,358.03	115,303.33	201,185.81
<b>二、营业总成本</b>	<b>163,836.96</b>	<b>180,547.85</b>	<b>97,790.85</b>	<b>185,402.14</b>
其中：营业成本	144,048.58	93,102.84	22,702.97	93,715.17
税金及附加	116.81	1,257.24	1,071.59	1,217.0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0,140.40	50,866.70	39,254.08	45,975.36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9,531.17	35,321.07	34,762.21	44,494.60
其中：利息费用	10,429.60	41,024.88	37,983.33	47,863.88
减：利息收入	916.84	3,473.94	5,041.93	5,570.71
加：其他收益	35.67	1,136.92	380.00	695.8
投资收益	29,744.17	167,134.57	227,323.34	242,964.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634.12	151,048.15	205,219.12	216,140.5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4,476.21	79,033.23	13,160.00	-13,205.31
信用减值损失	-1,201.94	-53,994.40	-74,467.49	-62,870.57
资产减值损失	70.00	-3,273.54	-4,074.31	-25,626.92
资产处置收益	18.88	21.24	0.39	54.28
<b>三、营业利润</b>	<b>36,770.97</b>	<b>223,868.19</b>	<b>179,834.40</b>	<b>157,795.25</b>
加：营业外收入	28.27	105.15	1,708.39	149.51
减：营业外支出	65.77	802.99	440.70	204.8
<b>四、利润总额</b>	<b>36,733.47</b>	<b>223,170.35</b>	<b>181,102.09</b>	<b>157,739.95</b>
减：所得税费用	1,185.12	47,029.30	14,630.87	5,367.70
<b>五、净利润</b>	<b>35,548.36</b>	<b>176,141.05</b>	<b>166,471.22</b>	<b>152,372.26</b>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548.36	176,141.05	166,471.22	152,372.26
减：少数股东损益	-21.14	113.41	-1,637.16	51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69.50	176,027.64	168,108.38	151,861.93
加：其他综合收益	0.00	-3,160.93	-87.42	-984.16
<b>综合收益总额</b>	<b>35,548.36</b>	<b>172,980.12</b>	<b>166,383.80</b>	<b>151,388.09</b>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177.17	301,123.18	115,030.97	201,133.0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0.84	0.62	0.32	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69.09	755,032.50	770,236.24	1,055,914.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7,148.16</b>	<b>1,056,156.30</b>	<b>885,267.53</b>	<b>1,257,048.1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9.91	207,263.66	21,369.54	84,713.7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1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1.75	29,406.11	31,128.62	31,79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0.94	25,577.00	13,167.85	11,73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79.71	800,580.14	781,520.99	1,094,251.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3,322.32</b>	<b>1,062,826.92</b>	<b>847,187.00</b>	<b>1,222,492.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5.84</b>	<b>-6,670.62</b>	<b>38,080.53</b>	<b>34,555.4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0,164.60	1,399,151.62	511,020.94	553,976.3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294.73	9,176.27	213,276.43	183,50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9	25.18	0.55	57.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14.82	523,465.89	478,008.48	426,941.3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5,095.94</b>	<b>1,931,818.96</b>	<b>1,202,306.40</b>	<b>1,164,484.7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5.65	903.97	874.33	1,010.4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3,666.19	2,017,255.86	901,297.89	490,804.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77.71	298,228.67	457,213.33	463,852.9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8,919.56</b>	<b>2,316,388.51</b>	<b>1,359,385.54</b>	<b>955,667.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176.38</b>	<b>-384,569.55</b>	<b>-157,079.14</b>	<b>208,816.75</b>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39.00	21,500.00	13,374.1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5,000.20	1,727,394.43	325,000.00	341,466.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9,853.94	-	488,573.79	239,7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37.43	2,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4,854.14</b>	<b>1,827,433.43</b>	<b>835,911.23</b>	<b>596,570.32</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65,200.00	1,096,000.00	784,700.00	626,5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643.74	63,740.79	59,434.36	53,422.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0	1,368.08	1,528.23	109.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5,003.14</b>	<b>1,161,108.87</b>	<b>845,662.60</b>	<b>680,052.3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851.00</b>	<b>666,324.56</b>	<b>-9,751.37</b>	<b>-83,481.9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9,853.22</b>	<b>275,084.39</b>	<b>-128,749.98</b>	<b>159,890.2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511.69	274,427.30	403,177.28	243,287.0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29,364.91</b>	<b>549,511.69</b>	<b>274,427.30</b>	<b>403,177.28</b>

##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报表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21,969.68	384,253.04	160,989.28	272,217.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5,102.39	622,023.37	591,383.12	139,827.65
预付款项	567.36	390.27	709.25	382.63
应收账款	-	-	-	741.00
其他应收款（合计）	693,737.12	838,275.66	293,739.64	118,686.66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存货	0.27	0.27	0.2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460.58	34,135.80	97,542.88	122,385.17
其他流动资产	45,054.80	45,704.43	120,125.28	73,563.1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86,892.20</b>	<b>1,924,782.84</b>	<b>1,264,489.72</b>	<b>727,803.3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218,327.02	267,051.80	78,318.60	81,279.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2,688.92	175,188.92	112,329.28	147,204.34
长期应收款	533,898.47	422,015.97	278,369.35	279,560.35
长期股权投资	1,049,026.03	1,049,092.79	1,038,455.04	1,157,989.96
投资性房地产	6,561.95	6,600.70	6,755.73	6,798.32
固定资产（合计）	29,784.53	29,916.07	31,109.43	32,954.83
在建工程（合计）	659.09	586.71	492.87	228.83
无形资产	1,682.29	1,747.49	1,459.52	1,38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2.32	1,812.32	2,607.50	3,329.2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24,440.62</b>	<b>1,954,012.78</b>	<b>1,549,897.33</b>	<b>1,710,726.05</b>
<b>资产总计</b>	<b>4,011,332.82</b>	<b>3,878,795.63</b>	<b>2,814,387.05</b>	<b>2,438,529.40</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7,230.30	382,277.77	245,267.48	210,181.54
应付账款	1,502.33	2,401.34	1,480.01	1,545.67
合同负债	32.40	-	585.38	768.24
应付职工薪酬	3,836.79	4,854.23	4,542.23	4,079.49
应交税费	41.53	187.38	226.15	666.46
其他应付款（合计）	179,106.01	160,898.88	475,614.52	170,25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992.92	14,747.02	353,160.03	405,469.82
其他流动负债	80,400.75	90,265.03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24,143.03</b>	<b>655,631.65</b>	<b>1,080,875.79</b>	<b>792,969.73</b>
<b>非流动负债：</b>			0.00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长期借款	209,421.14	273,621.14	147,640.35	106,028.02
应付债券	957,494.78	977,461.83	358,952.53	349,841.75
长期应付款（合计）	104,779.39	104,791.27	103,547.32	101,581.44
预计负债	103,995.78	103,995.78	35,000.00	37,97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17.81	51,517.81	19,895.80	15,868.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12.32	1,812.32	2,607.50	3,329.2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429,021.23</b>	<b>1,513,200.15</b>	<b>667,643.50</b>	<b>614,627.25</b>
<b>负债合计</b>	<b>2,353,164.25</b>	<b>2,168,831.80</b>	<b>1,748,519.29</b>	<b>1,407,596.9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746.01	530,746.01	430,746.01	371,190.77
资本公积	446,976.30	446,976.30	448,314.97	503,351.62
盈余公积	76,300.67	76,300.67	19,466.84	2,361.30
其他综合收益	2,920.39	2,920.39	3,044.68	14,499.52
未分配利润	601,225.19	653,020.45	164,295.27	139,529.20
<b>股东权益合计</b>	<b>1,658,168.57</b>	<b>1,709,963.83</b>	<b>1,065,867.77</b>	<b>1,030,932.4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011,332.82</b>	<b>3,878,795.63</b>	<b>2,814,387.05</b>	<b>2,438,529.40</b>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6,161.15</b>	<b>43,902.53</b>	<b>23,116.47</b>	<b>33,669.60</b>
其中：营业收入	6,161.15	43,902.53	23,116.47	33,669.60
<b>二、营业总成本</b>	<b>8,287.65</b>	<b>42,076.32</b>	<b>43,702.03</b>	<b>47,500.14</b>
其中：营业成本	58.38	155.03	154.84	142.27
税金及附加	3.98	589.00	558.90	669.1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3,304.51	14,022.93	15,551.38	15,997.50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务费用	4,920.77	27,309.36	27,436.91	30,661.27
其中：利息费用	9,008.71	40,848.10	36,810.56	44,879.26
减：利息收入	4,096.35	11,242.44	11,167.77	16,217.77
加：其他收益	8.41	31.22	10.39	10.67
投资收益	160.12	613,806.49	71,294.41	154,97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41.17	14,245.92	14,756.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70.16	48,766.23	15,065.90	5,187.22
资产减值损失	-	-	0.00	-1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860.23	-64,340.20	-12,079.55	-44,178.20
资产处置收益	-	21.29	0.00	10.37
<b>三、营业利润</b>	<b>-2,848.04</b>	<b>600,111.25</b>	<b>53,705.59</b>	<b>91,169.80</b>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减：营业外支出	4.90	150.93	5.10	119.49
<b>四、利润总额</b>	<b>-2,852.94</b>	<b>599,960.32</b>	<b>53,700.49</b>	<b>91,050.31</b>
减：所得税	-	31,622.02	4,027.36	-59.65
<b>五、净利润</b>	<b>-2,852.94</b>	<b>568,338.31</b>	<b>49,673.12</b>	<b>91,109.96</b>

表：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2.97	40,333.15	23,831.74	29,719.87
收到税收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527.95	396,477.06	107,565.15	72,802.4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6,280.92</b>	<b>436,810.21</b>	<b>131,396.89</b>	<b>102,522.3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3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8.53	7,572.78	8,643.04	8,53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74	1,586.65	1,826.75	2,451.13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84.26	389,932.18	104,625.14	62,513.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2,529.16</b>	<b>399,091.61</b>	<b>115,094.92</b>	<b>73,504.0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51.76</b>	<b>37,718.60</b>	<b>16,301.97</b>	<b>29,018.3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557.90	769,903.60	206,315.24	183,936.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0,038.07	243,312.65	6,542.44	77,732.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95	-	1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45.80	932,866.07	558,846.84	701,046.8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3,941.76</b>	<b>1,946,107.27</b>	<b>771,704.52</b>	<b>962,726.5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0.70	700.61	600.80	690.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0,200.00	981,107.52	612,630.35	9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605.48	1,082,061.96	585,364.72	657,039.3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8,076.19</b>	<b>2,063,870.09</b>	<b>1,198,595.87</b>	<b>751,729.3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4,134.43</b>	<b>-117,762.82</b>	<b>-426,891.34</b>	<b>210,997.1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19,600.00	9,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5,000.00	1,527,394.43	325,000.00	3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9,853.94	-	488,573.79	1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14.60	687,699.91	684,185.58	546,135.8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1,268.54</b>	<b>2,315,094.34</b>	<b>1,517,359.38</b>	<b>1,025,135.88</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5,200.00	891,000.00	780,000.00	596,700.00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186.34	57,787.37	54,423.82	50,585.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82.89	1,093,623.50	383,573.96	451,78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33,169.23</b>	<b>2,042,410.88</b>	<b>1,217,997.77</b>	<b>1,099,067.85</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28,099.31</b>	<b>272,683.47</b>	<b>299,361.60</b>	<b>-73,931.97</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37,716.64</b>	<b>192,639.25</b>	<b>-111,227.77</b>	<b>166,083.5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253.04	160,989.28	272,217.05	106,13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421,969.68</b>	<b>353,628.53</b>	<b>160,989.28</b>	<b>272,217.05</b>

### 三、发行人财务分析

#### （一）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1,282,592.42 万元、1,809,737.37 万元、2,151,241.30 万元和 2,228,065.97 万元，整体比较平稳；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05%、55.16%、49.96%和 51.06%，存在小幅度波动，公司资产流动性尚可。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1,767,535.22 万元、1,471,193.88 万元、2,154,447.95 万元和 2,135,908.5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7.95%、44.84%、50.04%和 48.94%，存在小幅度波动。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构成。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29,364.91	14.42	586,805.66	13.63	274,428.31	8.36	403,177.28	1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2,980.51	21.61	857,234.17	19.91	764,071.16	23.29	285,931.03	9.37
应收票据	929.70	0.02	1,531.62	0.04	29.29	0.00	5,900.00	0.19
应收账款	71,680.73	1.64	56,591.81	1.31	47,882.47	1.46	41,846.26	1.3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2,983.24	0.10
预付款项	30,123.64	0.69	52,883.13	1.23	7,766.39	0.24	11,995.81	0.39
其他应收款(合计)	15,365.14	0.35	19,558.00	0.45	89,673.18	2.73	16,070.12	0.53
存货	3,862.41	0.09	1,368.95	0.03	55.27	0.00	90.49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794.59	2.93	175,999.11	4.09	298,616.95	9.10	375,747.08	12.32
其他流动资产	405,964.35	9.30	399,268.86	9.27	327,214.36	9.97	138,851.11	4.5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28,065.97</b>	<b>51.06</b>	<b>2,151,241.30</b>	<b>49.96</b>	<b>1,809,737.37</b>	<b>55.16</b>	<b>1,282,592.42</b>	<b>42.05</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665,370.74	15.25	575,783.00	13.37	144,413.88	4.40	292,526.21	9.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166.63	2.00	87,166.63	2.02	90,467.91	2.76	93,670.32	3.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6,252.83	11.60	494,134.23	11.48	364,090.46	11.10	364,026.41	11.93
长期应收款	93,097.60	2.13	93,178.23	2.16	-	-	-	-
长期股权投资	728,860.40	16.70	847,261.29	19.68	693,315.08	21.13	834,526.80	27.36
投资性房地产	8,903.55	0.20	8,960.58	0.21	9,210.01	0.28	9,346.99	0.31
固定资产(合计)	32,220.53	0.74	32,410.40	0.75	34,161.88	1.04	36,187.93	1.19
在建工程(合计)	661.88	0.02	586.71	0.01	492.87	0.02	228.83	0.01
使用权资产	36.35	0.00	36.35	0.00	76.26	0.00	17.79	0.00
无形资产	3,250.78	0.07	3,350.52	0.08	3,521.32	0.11	3,631.97	0.12
商誉	-	-	-	-	3273.54	0.10	-	-
长期待摊费用	135.48	0.00	118.35	0.00	168.14	0.01	7.71	0.00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80.50	0.10	4,580.50	0.11	16,699.40	0.51	11,261.25	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71.27	0.12	6,881.17	0.16	111,303.14	3.39	122,103.00	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135,908.53</b>	<b>48.94</b>	<b>2,154,447.95</b>	<b>50.04</b>	<b>1,471,193.88</b>	<b>44.84</b>	<b>1,767,535.22</b>	<b>57.95</b>
资产总计	<b>4,363,974.51</b>	<b>100.00</b>	<b>4,305,689.25</b>	<b>100.00</b>	<b>3,280,931.25</b>	<b>100.00</b>	<b>3,050,127.64</b>	<b>100.00</b>

### (1) 货币资金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03,177.28 万元、274,428.31 万元、586,805.66 万元和 629,364.9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22%、8.36%、13.63%和 14.42%。

202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74,428.31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28,748.97 万元，降幅 31.93%，主要系发行人部分货币资金转入交易性金融资产。202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86,805.6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12,377.35 万元，增幅 113.83%，主要系定期存款到期赎回增加货币资金。2026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29,364.91 万元，较年初增加 7.25%。

表：发行人近三年末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2.77	6.22	11.36
银行存款	576,282.09	254,262.67	395,983.85
其他货币资金	9,987.37	20,159.41	7,182.06
应计利息	523.44		
合计	<b>586,805.66</b>	<b>274,428.31</b>	<b>403,177.28</b>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除受限货币资金（保证金存款、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等）外，主要为定期存款、存出投资款等。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285,931.03 万元、764,071.16 万元、857,234.17 万元和 942,980.5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7%、23.29%、19.91%和 21.61%。发行人 2024 年末交

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3 年末增加 478,140.13 万元，增幅为 167.22%，主要系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规模大幅增加。发行人 2025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93,163.01 万元，增幅为 12.19%。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短期资产的部分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长期资产的部分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长短期资产的划分标准主要是按照合同约定，合同约定期限在一年期以上的或者持有意图在一年以上的划分为长期，合同未约定或者合同约定在一年以内的、以及持有意图在短期的划分为短期，比如国债理财、定增等。还有一类是有减持、处置等意图压减项目工作的资产，一年内处置的，列报为短期交易性金融资产；继续持有或处置在一年以上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目前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的主要是股权性投资和债务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列报的是基金投资。

表：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公允价值	2024 年末公允价值	2023 年末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764,071.16	285,931.0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2,907.32	299,619.09	0.00
权益工具投资	766,424.37	382,894.25	182,421.23
理财产品	37,902.48	81,557.81	103,509.79
合计	<b>857,234.17</b>	<b>764,071.16</b>	<b>285,931.03</b>

### (3) 应收账款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 41,846.26 万元、47,882.47 万元、56,591.81 万元和 71,680.7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7%、1.46%、1.31%和 1.64%。202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6,036.21 万，增幅为 14.42%。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8,709.34 万，增幅 18.19%。

表：发行人近三年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030.39	61.16	137.36	11,593.46	89.80	6.00	9,170.43	83.37	0.00
1-2 年 (含 2 年)	7,792.70	36.57	779.27	243.43	1.89	48.69	292.93	2.66	58.54
2-3 年 (含 3 年)	143.59	0.67	37.08	0.00	0.00	0.00	254.55	2.31	50.91
3 年以上	340.13	1.60	198.82	1073.78	8.31	708.13	1,281.46	11.65	936.86
合计	<b>21,306.82</b>	<b>100.00</b>	<b>1,152.53</b>	<b>12,910.67</b>	<b>100.00</b>	<b>762.81</b>	<b>10,999.37</b>	<b>100.00</b>	<b>1,046.32</b>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应收账款欠款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价值	账龄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陕西丰源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35.99	1-2 年	10.42	否
陕西老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938.34	5 年以上	8.53	否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4,181.72	1 年内	7.22	否
陕西交控丝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66.28	1 年内、 1-2 年	5.64	否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泾阳）有限公司	3,025.56	2-3 年	5.22	否
合计	<b>21,447.89</b>	-	<b>37.03</b>	-

表：发行人 2024 年末应收账款欠款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陕西丰源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35.98	1 年内	12.61	否
陕西老街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943.33	4-5 年	10.32	否
陕西榆林镁业(集团)有限公司	4,913.20	1 年内	10.26	否
华夏幸福产业新城（泾阳）有限公司	3,025.56	1-2 年	6.32	否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是否关联方
陕西汇中恒业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953.86	2-3 年	6.17	否
合计	<b>21,871.93</b>	-	<b>45.68</b>	-

#### (4) 预付款项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1,995.81 万元、7,766.39 万元、52,883.13 万元和 30,123.64 万元, 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39%、0.24%、1.23%和 0.69%。

2024 年末, 公司预付账款较 2023 年末减少 4,229.42 万元, 降幅为 35.26%, 主要系子公司业务结算周期变化所致。2025 年末, 公司预付账款较 2024 年末增加 45,116.74 万元, 增幅为 580.92%, 主要系子公司产融供应链业务规模扩张。2026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22,759.49 万元, 降幅为 43.04%, 主要系子公司产融供应链业务规模结算。

#### (5) 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核算往来款和金融性借款。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6,070.12 万元、89,673.18 万元、19,558.00 万元和 15,365.14 万元, 分别占总资产的 0.53%、2.73%、0.45%和 0.35%。2024 年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较 2023 年末增加 73,603.06 万元, 增幅为 458.01%, 主要系增加对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暂付款所致, 账龄为 1 年以内。2025 年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单计)较 2024 年末减少 70,115.18 万元, 降幅为 78.19%, 主要系对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暂付款已付。2026 年 3 月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单计)较 2025 年末下降 4,192.86 万元, 降幅为 21.44%。

表：发行人近三年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415.06	97.06	-	80,010.85	96.29	0.00	77.69	2.43	0.00

账龄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 年 (含 2 年)	-	-	-	1.82	0.00	0.61	6.13	0.19	0.61
2-3 年 (含 3 年)	1.74	0.05	0.35	0.00	0.00	3.58	17.88	0.56	3.58
3 年以上	101.61	2.89	51.59	3084.96	3.71	3,041.49	3096.83	96.82	3,041.49
合计	<b>3,518.41</b>	<b>100.00</b>	<b>51.93</b>	<b>83,097.63</b>	<b>100.00</b>	<b>3,045.68</b>	<b>3,198.54</b>	<b>100.00</b>	<b>3,045.68</b>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陕西金控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678.28	3 年以上	13.81	17,678.28
陕西金控海外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821.93	3 年以上	12.36	15,821.93
湖北金开贷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3,586.91	3 年以上	10.61	13,586.91
宁夏金开贷金融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0,032.96	3 年以上	7.84	10,032.96
上海黄金交易所	往来款	5,219.95	1 年以内	4.08	-
合计	-	<b>62,340.03</b>	-	<b>48.70</b>	<b>57,120.09</b>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欠款方	账面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关联方关系
陕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61.98	33.27	往来款	非关联方
计委基建办	2230.54	63.87	暂付款	非关联方
陕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100.00	2.86	借款	非关联方
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合计	<b>3,492.52</b>	<b>100.00</b>	-	-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3,492.52 万元，主要为往来款、借款及暂预付，预计均可收回。以上款项均已履行相应的决策及审批

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及支付审批制度等规定，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非经营性往来款或资金拆借发生的资金往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发行人自有资金应用于日常经营，资金用途应当按照发行人的日常资金运营规划使用。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控制新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

####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38,851.11 万元、327,214.36 万元、399,268.86 万元和 405,964.35 万元，呈现波动趋势，分别占总资产的 4.55%、9.97%、9.27%和 9.30%，主要由初始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银行定期存款（短期）和存出担保保证金构成。

2024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3 年末增加 188,363.25 万元，增幅 135.66%，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短期）及初始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增加。2025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72,054.50 万元，增幅 22.02%。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5 年末增加 6,695.49 万元，增幅 1.68%。

表：发行人近三年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银行理财产品	-	-	-
委托贷款	-	-	-
初始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	328,809.39	141,188.87	49,998.61
银行定期存款（短期）	-	141,422.35	60,291.96
存出担保保证金	68,193.46	44,054.18	27,970.07
存出风险统筹金	-	-	-
待抵扣增值税	302.37	137.88	129.22
预缴税金	1,759.59	199.99	258.94
代理业务资产	201.5	201.50	201.50
一年内（含一年）的债	-	-	-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股权投资应收利息			
其他	2.55	-	-
预交社保	-	9.59	0.79
减：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b>合计</b>	<b>399,268.86</b>	<b>327,214.36</b>	<b>138,851.11</b>

#### (7) 存货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90.49 万元、55.27 万元、1,368.95 万元和 3,862.41 万元, 占总资产较小。2024 年末, 存货为 55.27 万元, 较 2023 年末减少 35.22 万元, 主要系所属企业贸易结算所致。2025 年末, 存货为 1,368.95 万元, 较 2024 年末增加 1,313.68 万元, 2026 年 3 月末, 公司存货余额 3,862.41 万元, 较 2025 年末增加 2,493.46 万元, 主要系子公司产融供应链业务规模扩张。

####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375,747.08 万元、298,616.95 万元、175,999.11 万元和 127,794.59 万元, 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及长期债权投资应收利息构成。

2024 年末,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77,130.13 万元, 降幅 20.53%。2025 年末,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122,617.84 万元, 降幅 41.06%, 主要系长期债权投资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减少。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下降 48,204.52 万元, 降幅 27.39%。

表：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75,999.11	298,054.56	375,315.93
长期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	562.39	431.15
<b>合计</b>	<b>175,999.11</b>	<b>298,616.95</b>	<b>375,747.08</b>

#### (9) 债权投资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债权投资科目余额分别为

292,526.21 万元、144,413.88 万元、575,783.00 万元和 665,370.74 万元，该项目为新会计准则下项目，数据组成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主要就是根据合同约定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债权投资，且剔除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之后的列报。2024 年末，发行人债权投资科目较 2023 年末减少 148,112.33 万元，降幅为 50.63%，主要系债权投资项目到期。2025 年末，发行人债权投资科目较 2024 年末增加 431,369.12 万元，增幅为 298.70%，主要系新增债权投资项目。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债权投资科目较 2025 年末增加 89,587.74 万元，增幅为 15.56%。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债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	575,783.00
定期存款（长期）	-
合计	<b>575,783.00</b>

表：发行人 2024 年末债权投资科目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陕西 XXXX 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68
陕西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5.68
子长市 XXXX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5.68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40,000.00	4.54
陕西 XXXX 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	3.34
合计	<b>219,400.00</b>	<b>24.92</b>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债权投资科目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占比
陕西 XXXX 有限公司	80,000.00	7.19
西安 XXXX 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7.19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西安 XXXX 有限公司	50,000.00	4.50
合计	<b>310,000.0</b>	<b>23.38</b>

0

##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34,526.80 万元、693,315.08 万元、847,261.29 万元和 728,860.40 万元, 分别占总资产的 27.36%、21.13%、19.68%和 16.70%。

2024 年末,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693,315.08 万元, 较年初减少 141,211.72 万元, 降幅为 16.92%, 主要系调整部分联营企业至交易性金融资产。2025 年末,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847,261.29 万元, 较年初增加 153,946.21 万元, 增幅为 22.20%。2026 年 3 月末,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728,860.40 万元, 较上年底减少 118,400.89 万元, 降幅为 13.97%

表： 发行人 202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价值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81.12
陕西金控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71.96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1,492.32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285.49
陕西融盛知识产权平台有限公司	1,003.71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95.60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600,437.10
西安昆仑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942.29
长安银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305.33
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401.38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53,774.72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377.15
西安智源电气有限公司	111.55
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5,649.40
白水县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6.88
陕西资本市场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15.29
<b>合计</b>	<b>847,261.29</b>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余额为 93,670.32 万元、90,467.91 万元、87,166.63 万元和 87,166.63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3.07%、2.76%、2.02%和 2.00%，该项目为新会计准则下项目，数据组成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西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4,461.88
陕西华经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160.49
陕西九州生物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245.75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635.13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4,671.29
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3,600.00
艾尔希庆华（西安）汽车有限公司	3,292.51
西安交通大学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648.19
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408.00
西安元创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1.23
丹凤县通用航空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898.68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2.34
西安交大思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5.20
陕西金控知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西安思安科技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501.03
陕西光控财金新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7.85
深圳国金商业保理股份有限公司	281.71
陕西金控天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92
陕西高端装备与智能制造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5.80
杨凌安帝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36
西安蓝港数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9
深圳市华盈新富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66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合计	<b>87,166.63</b>

### (12) 在建工程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228.83 万元、492.87 万元、586.71 万元和 661.88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0.01%、0.02%、0.01%和 0.02%，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24 年末，在建工程为 492.87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264.04 万元，增幅为 115.38%，主要系增加财务信息系统功能完善项目建设。2025 年末，在建工程为 586.71 万元，较 2024 年末增加 93.84 万元，增幅为 19.04%，主要系财务共享中心与司库管理系统项目建设。

表：发行人近三年主要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财务共享中心与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470.94	-	-
集团党委巡查系统建设	38.88	-	-
纳税申报与内控系统建设项目	31.82	-	-
门禁与支付系统升级建设需求变更项目	18.00	-	-
大楼数据中心机房	-	108.15	145.18
财务信息系统功能完善项目	-	372.12	-
OA 系统与人力资源系统数据互通及资产管理功能模块开发功能项目	12.60	12.60	-
其他	14.46	-	83.65
合计	<b>586.71</b>	<b>492.87</b>	<b>228.83</b>

### (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余额为 364,026.41 万元、364,090.46 万元、494,134.23 万元和 506,252.83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 11.93%、11.10%、11.48%和 11.60%，该项目为新会计准则下项目，数据组成主要为基金类资产。

表：近三年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	---------	---------	---------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4,134.23	364,090.46	364,026.4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b>494,134.23</b>	<b>364,090.46</b>	<b>364,026.41</b>

##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负债构成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866,797.8 5	34.9 7	711,267.0 0	29.5 5	714,096.1 8	43.3 1	741,442.6 2	45.8 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1,914. 37	65.0 3	1,695,766. 01	70.4 5	934,846.0 2	56.6 9	874,785.1 3	54.1 3
负债合计	<b>2,478,71 2.23</b>	<b>100. 00</b>	<b>2,407,03 3.01</b>	<b>100. 00</b>	<b>1,648,94 2.19</b>	<b>100. 00</b>	<b>1,616,22 7.75</b>	<b>100. 00</b>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16,227.75 万元、1,648,942.19 万元、2,407,033.01 万元和 2,478,712.23 万元，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其中，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741,442.62 万元、714,096.18 万元、711,267.00 万元和 866,797.85 万元，占比分别为 45.87%、43.31%、29.55%和 34.97%；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74,785.13 万元、934,846.02 万元、1,695,766.01 万元和 1,611,914.37 万元，占比分别为 54.13%、56.69%、70.45%和 65.03%。

表：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7,230.30	21.27	382,277.7 7	15.88	245,267.4 8	14.87	218,387.2 1	13.51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票据	-	-	-	-	-	-	-	-
应付账款	7,994.08	0.32	5,677.78	0.24	7,030.54	0.43	11,491.10	0.71
预收款项	-	-	-	-	-	-	-	-
合同负债	32,676.60	1.32	20,607.97	0.86	3,282.07	0.20	4,158.82	0.26
应付职工薪酬	25,432.95	1.03	30,628.22	1.27	28,802.17	1.75	27,852.43	1.72
应交税费	3,053.57	0.12	4,343.25	0.18	12,117.59	0.73	3,109.51	0.19
其他应付款(合计)	55,366.55	2.23	55,578.38	2.31	32,798.48	1.99	40,497.28	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992.92	5.33	118,007.52	4.90	358,298.68	21.73	406,583.60	25.16
其他流动负债	83,050.88	3.35	94,146.10	3.91	26,499.17	1.61	29,362.66	1.82
<b>流动负债合计</b>	<b>866,797.85</b>	<b>34.97</b>	<b>711,267.00</b>	<b>29.55</b>	<b>714,096.18</b>	<b>43.31</b>	<b>741,442.62</b>	<b>45.8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09,421.14	8.45	273,621.14	11.37	147,640.35	8.95	110,028.02	6.81
应付债券	957,494.78	38.63	977,461.83	40.61	461,990.03	28.02	452,789.25	28.02
长期应付款(合计)	225,823.64	9.11	224,751.59	9.34	236,368.91	14.33	221,449.23	13.70
预计负债	103,995.78	4.20	103,995.78	4.32	35,000.00	2.12	37,978.34	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16.42	2.90	71,659.17	2.98	46,990.22	2.85	42,518.48	2.63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59.00	0.01	159.00	0.01	110.00	0.01	3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103.61	1.74	44,117.49	1.83	6,710.15	0.41	9,991.82	0.62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11,914.37</b>	<b>65.03</b>	<b>1,695,766.01</b>	<b>70.45</b>	<b>934,846.02</b>	<b>56.69</b>	<b>874,785.13</b>	<b>54.13</b>
<b>负债总计</b>	<b>2,478,712.23</b>	<b>100.00</b>	<b>2,407,033.01</b>	<b>100.00</b>	<b>1,648,942.19</b>	<b>100.00</b>	<b>1,616,227.75</b>	<b>100.00</b>

### (1) 短期借款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218,387.21 万元、245,267.48 万元、382,277.77 万元和 527,230.30 万元, 占发行人总负债的 13.51%、14.87%、15.88%和 21.27%。

2024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上年底增加 26,880.27 万元，增幅为 12.30%；2025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上年底增加 137,010.29 万元，增幅为 55.86%，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144,952.52 万元，增幅 37.92%，主要系对外融资增加。

## （2）应付账款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1,491.10 万元、7,030.54 万元、5,677.78 万元和 7,994.08 万元，分别占同期末总负债的比例为 0.71%、0.43%、0.24%和 0.32%，占比相对较小。

2024 年末，应付账款为 7,030.54 万元，较 2023 年末减少 4,460.56 万元，降幅为 38.82%，主要系子公司业务结算周期变化所致；2025 年末，应付账款为 5,677.78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1,352.76 万元，降幅为 19.24%。2026 年 3 月末，应付账款为 7,994.08 万元，较 2025 年末增加 2,316.31 万元，增幅为 40.80%，主要系产融供应链应付账款增加。

表：发行人近三年末应付账款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93.3 1	73.85%	2,725.3 8	38.76%	7,390.40	64.31%
1-2 年 (含 2 年)	0.07	0.00%	315.84	4.49%	2.50	0.02%
2-3 年 (含 3 年)	3.53	0.06%	2.50	0.04%	284.47	2.48%
3 年以上	1,480.8 7	26.08%	3,986.8 2	56.71%	3,813.73	33.19%
合计	<b>5,677. 78</b>	<b>100.00 %</b>	<b>7,030. 54</b>	<b>100.00 %</b>	<b>11,491.1 0</b>	<b>100.00 %</b>

## （3）其他应付款（单计）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以质保金、保证金、备用金、股权收购款和应付单位往来款为主。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0,497.28 万元、32,798.48 万元、55,578.38 万元及 55,366.55 万元，余额呈现波动下降趋势，分别占同期末总负债的 2.51%、1.99%、2.31%及 2.23%。

2024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23 年末下降 7,689.80 万元，降幅 19.01%，主要系子公司产交所交易保证金余额减少。2025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24 年末增加 22779.90 万元，增幅 69.45%，主要系子公司产交所交易保证金余额增加。2026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年初未发生较大变化。

表：发行人近三年末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分类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质保金、保证金、备用金	40,217.30	19,756.44	26,714.31
应付单位往来款	6,609.56	7,122.21	6,683.65
待付票据托收款	4,991.41	0.56	3.10
财政贴息	2,975.11	4,991.41	4,991.41
拨入基建款	-	-	536.90
代建项目建设资金	205.90	205.90	205.90
委托投资款	201.50	201.50	201.50
社保款项	180.06	346.55	693.94
暂收款项	113.43	80.82	234.92
经营基金			122.45
个人往来	75.25	52.18	42.86
其他	8.87	40.90	66.34
<b>合计</b>	<b>55,578.38</b>	<b>32,798.48</b>	<b>40,497.28</b>

####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406,583.60 万元、358,298.68 万元、118,007.52 万元和 131,992.92 万元，分别占同期末负债总额的 25.16%、21.73%、4.90%和 5.33%。

2024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金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48,284.92 万元，降幅为 11.87%。2025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金额较 2024 年末减少 240,291.16 万元，降幅为 67.0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减少。2026 年 3 月末较 2025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增加 11.85%。

表：近三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31.86	5,000.00	1,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5,239.31	339,935.81	389,837.98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的应付债券应计利息	-	13,320.86	15,723.98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	5.65	6.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35	36.35	15.53
<b>合计</b>	<b>118,007.52</b>	<b>358,298.68</b>	<b>406,583.60</b>

### (5) 长期借款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10,028.02 万元、147,640.35 万元、273,621.14 万元和 209,421.14 万元,分别占总负债的 6.81%、8.95%、11.37%和 8.45%。

2024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账面金额较 2023 年末增加 37,612.33 万元,增幅为 34.18%,2025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账面金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125,980.79 万元,增幅为 85.33%,主要系对外融资增加。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账面金额较 2025 年末减少 64,200.00 万元,降幅为 23.46%。

表：发行人近三年长期借款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信用借款	218,621.14	147,640.35	110,028.02
保证借款	55,000.00		
借款应计利息	-	-	-
<b>合计</b>	<b>273,621.14</b>	<b>147,640.35</b>	<b>110,028.02</b>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主要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贷款利率
1	秦农银行	35,000.00	2025/3/25	2027/3/20	2.45%
2	秦农银行	20,000.00	2025/3/31	2027/3/20	2.45%
3	长安银行	9,800.00	2024/12/25	2027/11/22	2.70%
4	长安银行	29,800.00	2024/12/18	2027/12/15	2.70%
5	亚洲开发银	105,221.14	2017/12/26	2031/11/15	5.03%

	行				
	合计	199,821.14			

### (7) 应付债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452,789.25 万元、461,990.03 万元、977,461.83 万元和 957,494.78 万元, 分别占同期末负债总额的 28.02%、28.02%、40.61%和 38.63%, 金额和占比相对较大。

2024 年末, 发行人应付债券金额为 461,990.03 万元, 较 2023 年末增加 9,200.78 万元, 增幅 2.03%。2025 年末, 发行人应付债券金额为 977,461.83 万元, 较 2024 年末增加 515,471.80 万元, 增幅 111.58%, 主要系新增公司债、中期票据的发行。2026 年 3 月末, 发行人应付债券较 2025 年末降低 19,967.05 万元, 降幅 2.04%。

表：发行人近三年末应付债券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17 政府债	10,200.00	10,200.00	10,200.00
19 陕金控债转股债 01	-	-	-
22 陕金控 MTN001	-	-	49,945.64
22 陕金控 MTN002	-	-	39,951.15
22 陕金 01	-	-	149,853.12
22 陕金 K2	-	-	29,967.95
22 陕金 03	-	-	69,923.89
23 产投 01	-	103,037.50	102,947.50
24 陕西金控 MTN001A	69,930.84	69,863.99	-
24 陕西金控 MTN001B	29,914.25	29,886.54	-
24 陕金 01	49,967.29	49,928.54	-
24 陕金 02	49,772.45	49,712.00	-
24 陕西金控 MTN002	149,498.24	149,361.45	-
25 陕西金控 MTN001	99,608.40		
25 陕金 01	149,689.01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25 陕金 K2	29,881.46		
25 陕西金控 MTN002 (科创债)	39,835.10		
25 陕金 03	69,844.21		
25 陕金 K4	29,913.99		
25 陕金 05	199,406.59		
合计	<b>977,461.83</b>	<b>461,990.03</b>	<b>452,789.25</b>

#### (8) 长期应付款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为 221,449.23 万元、236,368.91 万元、224,751.59 万元和 225,823.64 万元，分别占同期末总负债的 13.70%、14.33%、9.34%和 9.11%。2024 年末，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为 236,368.91 万元，较 2023 年末增加 14,919.68 万元，增幅为 6.74%；2025 年末，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为 224,751.59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11,617.32 万元，降幅为 4.91%；2026 年 3 月末，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为 225,823.64 万元，较 2024 年末减少 10,545.27 万元，降幅为 4.46%。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合计）余额基本稳定，构成主要为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表：发行人专项应付款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小微企业银行贷款风险补偿 资金	96,802.94	95,585.32	93,619.3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	53,662.20	53,090.50	52,792.00
陕南突破资金	28,900.00	28,900.00	28,900.00
煤炭专项资金	17,931.46	17,931.46	17,931.46
财政股权投资专项资金	13,800.00	13,800.00	13,800.00
合计	<b>211,096.60</b>	<b>209,307.28</b>	<b>207,042.76</b>

#### (二) 所有者权益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构成分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0,746.01	28.15	530,746.01	27.95	430,746.01	26.39	371,190.77	25.89
资本公积	552,351.92	29.3	552,351.92	29.09	536,521.90	32.88	550,981.44	38.43
其他综合收益	-12,942.82	-0.69	-12,942.82	-0.68	-9,709.78	-0.59	5,477.16	0.38
盈余公积金	76,300.67	4.05	76,300.67	4.02	19,466.84	1.19	14,499.52	1.01
一般风险准备	13,204.29	0.7	13,204.29	0.70	10,635.56	0.65	9,720.78	0.68
未分配利润	732,893.40	38.87	746,266.24	39.30	652,348.33	39.97	494,962.27	3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2,553.48	100.39	1,905,926.30	100.38	1,640,008.86	100.49	1,446,831.94	100.90
少数股东权益	-7,291.20	-0.39	-7,270.06	-0.38	-8,019.79	-0.49	-12,932.06	-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b>1,885,262.28</b>	<b>100.00</b>	<b>1,898,656.24</b>	<b>100.00</b>	<b>1,631,989.06</b>	<b>100.00</b>	<b>1,433,899.88</b>	<b>100.00</b>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1,433,899.88 万元、1,631,989.06 万元、1,898,656.24 万元和 1,885,262.28 万元，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等构成，呈逐年增长趋势。

### 1、实收资本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实收资本余额分别为 371,190.77 万元、430,746.01 万元、530,746.01 万元和 530,746.01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2024 年末实收资本较 2023 年末增长 59,555.24 万元，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入。2025 年末实收资本较 2024 年末增长 100,000.00 万元，系股东增资。

### 2、资本公积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550,981.44 万元、536,521.90 万元、552,351.92 万元和 552,351.92 万元，整体呈波动趋势，占当期末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38.43%、32.88%、29.09%和 29.30%。

2024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14,459.54 万元，降幅为 2.62%，主要系陕西省发改委向发行人之子公司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无偿划转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股权 1.647 亿以及按享有份额确认联营单位资本公积，股东拨入资本金 39,955.00 万元转入实收资本。2025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较 2024 年末增加 15,830.02 万元，增幅为 2.95%，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将财政出资转入资本公积。

### 3、未分配利润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494,962.27 万元、652,348.33 万元、746,266.24 万元和 732,893.40 万元，占当期末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34.52%、39.97%、39.30 和 38.87%，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经营能力增强，净利润逐渐增多，未分配利润逐年增长。

#### (三) 损益情况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b>167,464.95</b>	<b>214,358.03</b>	<b>115,303.33</b>	<b>201,185.81</b>
其中：营业收入	167,464.95	214,358.03	115,303.33	201,185.81
二、营业总成本	<b>163,836.96</b>	<b>180,547.85</b>	<b>97,790.85</b>	<b>185,402.14</b>
其中：营业成本	144,048.58	93,102.84	22,702.97	93,715.17
税金及附加	116.81	1,257.24	1,071.59	1,217.00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0,140.40	50,866.70	39,254.08	45,975.36
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9,531.17	35,321.07	34,762.21	44,494.60
其中：利息费用	10,429.60	41,024.88	37,983.33	47,863.88
减：利息收入	916.84	3,473.94	5,041.93	5,570.71
加：其他收益	35.67	1,136.92	380.00	695.8
投资收益	29,744.17	167,134.57	227,323.34	242,964.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22,634.12	151,048.15	205,219.12	216,140.59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4,476.21	79,033.23	13,160.00	-13,205.31
信用减值损失	-1,201.94	-53,994.40	-74,467.49	-62,870.57
资产减值损失	70.00	-3,273.54	-4,074.31	-25,626.92
资产处置收益	18.88	21.24	0.39	54.28
<b>三、营业利润</b>	<b>36,770.97</b>	<b>223,868.19</b>	<b>179,834.40</b>	<b>157,795.25</b>
加：营业外收入	28.27	105.15	1,708.39	149.51
减：营业外支出	65.77	802.99	440.70	204.8
<b>四、利润总额</b>	<b>36,733.47</b>	<b>223,170.35</b>	<b>181,102.09</b>	<b>157,739.95</b>
减：所得税费用	1,185.12	47,029.30	14,630.87	5,367.70
<b>五、净利润</b>	<b>35,548.36</b>	<b>176,141.05</b>	<b>166,471.22</b>	<b>152,372.26</b>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548.36	176,141.05	166,471.22	152,372.26
减：少数股东损益	-21.14	113.41	-1,637.16	51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69.50	176,027.64	168,108.38	151,861.93
加：其他综合收益	0.00	-3,160.93	-87.42	-984.16
<b>综合收益总额</b>	<b>35,548.36</b>	<b>172,980.12</b>	<b>166,383.80</b>	<b>151,388.09</b>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析

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01,185.81万元、115,303.33万元、214,358.03万元和167,464.95万元，报告期内呈现波动增长趋势。2024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减少85,882.48万元，降幅42.68%，主要系要素交易板块收入下降。2025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2024年度增加99,054.70万元，增幅85.91%，主要系投资业务增长及新设子公司要素交易收入增加。

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公司营业总成本分别为185,402.14万元、97,790.85万元、180,547.85万元和163,836.96万元，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2025年度较2024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成本增加了82,757.00万元，增幅为84.63%，主要系新设子公司产融供应链公司开展贸易

业务，成本增加。

## 2、期间费用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 90,469.96 万元、74,016.29 万元、86,187.77 万元和 19,671.57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4.97%、64.19%、40.21%和 11.75%。得益于报告期内公司有效的费用控制手段，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整体稳定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	-	-	-	-	-	-	-
管理费用	10,140.40	6.06	50,866.70	23.73	39,254.08	34.04	45,975.36	22.85
研发费用	-	-	-	-	-	-	-	-
财务费用	9,531.17	5.69	35,321.07	16.48	34,762.21	30.15	44,494.60	22.12
合计	<b>19,671.57</b>	<b>11.75</b>	<b>86,187.77</b>	<b>40.21</b>	<b>74,016.29</b>	<b>64.19</b>	<b>90,469.96</b>	<b>44.97</b>

### (1)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45,975.36 万元、39,254.08 万元、50,866.70 万元和 10,140.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85%、34.04%、23.73%和 6.06%，占比相对较大。2024 年度，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23 年度减少 6,721.28 万元，降幅 14.62%。2025 年度，发行人管理费用较 2024 年度增加 11,612.62 万元，增幅 29.58%，主要系计提的担保公司准备金增加

### (2)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44,494.60 万元、34,762.21 万元、35,321.07 万元和 9,531.17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随着有息债务总额及利率变化呈现波动趋势。报

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12%、30.15%、16.48% 和 5.69%，占比相对较大，对公司利润形成一定的侵蚀。

### 3、投资收益分析

作为以投资基金板块为核心的大型集团，发行人的核心利润来源为“投资收益”，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分别实现投资收益 242,964.28 万元、227,323.34 万元、167,134.57 万元和 29,744.17 万元。

2024 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较 2023 年度减少 15,640.94 万元，降幅为 6.44%。2025 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较 2024 年度下降 60,188.77 万元，降幅为 26.48%。

2025 年，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股权投资业务，其中主要来自发行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对于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该发行人对于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均实现较大规模收益

表：发行人近三年投资收益来源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048.15	205,219.12	216,140.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98.05	-	23,462.93
处置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3.85	311.12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95.60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806.6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28.53	19,986.50	1,843.44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1,517.32
其他	10.38	-	-
<b>合计</b>	<b>167,134.57</b>	<b>227,323.34</b>	<b>242,964.28</b>

### 4、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分别为-13,205.31 万元、13,160.00 万元、79,033.23 万元和

4,476.21 万元。发行人 2024 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较 2023 年末增加 26,365.31 万元,增幅 199.66%,主要系基金业务项目退出增加。发行人 2025 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较 2024 年末增加 65,873.23 万元,增幅 500.56%,主要系基金所投项目公允价值增加。

表：发行人近三年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明细

单位：万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29.83	-82.39	-13,056.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503.41	13,242.40	-148.62
合计	<b>79,033.23</b>	<b>13,160.00</b>	<b>-13,205.31</b>

## 5、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5,626.92 万元、-4,074.31 万元、-3,273.54 万元和 70.00 万元。2023-2024 年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计提的政府性“拨改投”项目减值

表：发行人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4,074.31	-25,626.92
商誉减值损失	-3,273.54	0.00	0.00
合计	<b>-3,273.54</b>	<b>-4,074.31</b>	<b>-25,626.92</b>

## 6、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62,870.57 万元、-74,467.49 万元、-53,994.40 万元和-1,201.94 万元。2024 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开始发行人债权投资业务执行内部风险“五级分类”标准,对于存量债权投资按照新的风险分类进行信用减值计提,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

表：发行人近三年信用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	4,524.13	8,367.27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16,935.97	-77,743.92	-36,237.84
财务担保损失	-	-1,247.70	-35,000.0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008.88	-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561.88	-	-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3,145.77	-	-
应收股利减值损失	-49.78	-	-
其他	-72,455.60	-	-
合计	<b>-53,994.40</b>	<b>-74,467.49</b>	<b>-62,870.57</b>

## 7、营业外收入

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49.51万元、1,708.39万元、105.15万元和28.27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无法支付的款项、源于政府补助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2024年营业外收入较2023年度增加1,558.88万元，增幅1,042.66%，主要系所属子公司核销应付账款。2025年营业外收入较2024年度减少1,603.24万元，降幅93.84%，主要系2024年存在无法支付的款项。

## （四）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表：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177.17	301,123.18	115,030.97	201,133.0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	-		
收到的税费返还	0.84	0.62	0.32	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69.09	755,032.50	770,236.24	1,055,914.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7,148.16</b>	<b>1,056,156.30</b>	<b>885,267.53</b>	<b>1,257,048.1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89.91	207,263.66	21,369.54	84,713.73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1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71.75	29,406.11	31,128.62	31,79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0.94	25,577.00	13,167.85	11,73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79.71	800,580.14	781,520.99	1,094,251.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3,322.32</b>	<b>1,062,826.92</b>	<b>847,187.00</b>	<b>1,222,492.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5.84</b>	<b>-6,670.62</b>	<b>38,080.53</b>	<b>34,555.4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0,164.60	1,399,151.62	511,020.94	553,976.3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294.73	9,176.27	213,276.43	183,50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9	25.18	0.55	57.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14.82	523,465.89	478,008.48	426,941.3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5,095.94</b>	<b>1,931,818.96</b>	<b>1,202,306.40</b>	<b>1,164,484.7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5.65	903.97	874.33	1,010.4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3,666.19	2,017,255.86	901,297.89	490,804.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77.71	298,228.67	457,213.33	463,852.9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8,919.56</b>	<b>2,316,388.51</b>	<b>1,359,385.54</b>	<b>955,667.9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176.38</b>	<b>-384,569.55</b>	<b>-157,079.14</b>	<b>208,816.7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00,039.00	21,500.00	13,374.1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95,000.20	1,727,394.43	325,000.00	341,466.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9,853.94	-	488,573.79	239,730.00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37.43	2,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34,854.14</b>	<b>1,827,433.43</b>	<b>835,911.23</b>	<b>596,570.32</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65,200.00	1,096,000.00	784,700.00	626,5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643.74	63,740.79	59,434.36	53,422.9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0	1,368.08	1,528.23	109.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05,003.14</b>	<b>1,161,108.87</b>	<b>845,662.60</b>	<b>680,052.3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851.00</b>	<b>666,324.56</b>	<b>-9,751.37</b>	<b>-83,481.98</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9,853.22</b>	<b>275,084.39</b>	<b>-128,749.98</b>	<b>159,890.2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511.69	274,427.30	403,177.28	243,287.0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29,364.91</b>	<b>549,511.69</b>	<b>274,427.30</b>	<b>403,177.28</b>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555.44万元、38,080.53万元、-6,670.62万元和3,825.84万元。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3,525.09万元，增幅为10.20%。2025年度较2024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44,751.15万元，降幅为117.52%，主要系下属子公司产融供应链业务扩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3-2025年度及2026年1-3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8,816.75万元、-157,079.14万元、-384,569.55万元和46,176.3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24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3年减少365,895.89万元，降幅为175.22%。主

要系当年净投资额增加和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202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24年减少227,490.41万元，降幅为144.83%。主要系项目投放资金增加，且曹家滩煤矿2025年度分红于2026年收到。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3,481.98 万元、-9,751.37 万元、666,324.56 万元和 29,851.00 万元，报告期内波动较大。2024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23 年增加 73,730.61 万元，增幅为 88.32%，主要系发行人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较 2023 年度大幅增加。2025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 2024 年增加 676,075.93 万元，增幅为 6,933.14%，主要系对外融资净增加。

#### （五）偿债能力分析

表：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流动性和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资产负债率	56.80%	55.90%	50.26%	52.99%
流动比率	2.57	3.02	2.53	1.73
速动比率	2.53	2.95	2.52	1.71
EBITDA 利息保障 倍数	0.00	6.44	5.86	4.37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99%、50.26%、55.90%和 56.80%，呈波动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有所改善，整体来看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发行人将持续控制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近三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37、5.86、6.44，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升，整体看发行人经营盈利对公司债务利息的保障程度较优；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73、2.53、3.02 和 2.57；由于公司存货余额较小，速动比率较流动比率变动不大。近三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波动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尚可。整体来看，发行人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水平反映了行业的资产和负债结构特点，各项偿债指标均保持在行业的合理范围内。

## （六）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表：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营运效率比率分析表

项目/时间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61	4.10	2.57	5.18
存货周转率（次/年）	55.07	130.74	311.51	1,103.38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年）	0.02	0.11	0.07	0.16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年）	1.67	6.44	3.28	5.4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4	0.06	0.04	0.07

2023-2025 年度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18、2.57、4.10 和 2.61，近三个会计年度保持较高水平，发行人应收账款流动性较好；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03.38、311.51、130.74 和 55.07；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07、0.04、0.06 和 0.04 基本保持稳定。发行人各项营运能力指标反映出各项资产的周转速度较为平稳，与公司主营产业投资、创投基金、担保等业务相符。未来随着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增加，总资产周转率等营运能力指标将持续改善。

### 四、有息债务

#### （一）有息债务情况

2026年3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为190.61亿元，占总负债的76.90%。其中，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为62.30亿元，占有息负债的32.68%；银行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合计为119.30亿元，占有息负债比重为62.59%，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表：2026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亿元、%

期限	借款金额	占有息债务总额的比例
银行借款	62.30	32.68
公司债券	58.00	30.43
债务融资工具	57.00	29.90
其他有息负债	13.31	6.89
合计	<b>190.61</b>	<b>100.00</b>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为78.89亿元，占有息负债总额的41.39%，发行人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如下：

表：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

单位：亿元、%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8.20	-	-	-	-	-	5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长期借款	0.69	3.96	1.14	-	-	-11.62	17.41
应付债券	20	-	55.00	-	40.00	-	115.00
合计	<b>78.89</b>	<b>3.96</b>	<b>56.14</b>	-	<b>40.00</b>	<b>11.62</b>	<b>190.61</b>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担保结构如下：

表：2026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担保结构

单位：亿元、%

担保结构	借款金额	占有息债务总额的比例
担保	7.50	3.93
信用	183.11	96.07
合计	<b>190.61</b>	<b>100.00</b>

## （二）主要有息债务情况

表：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	借款机构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融资利率
1	集团本部	广发银行	20,000.00	2025/4/16	2026/4/15	2.40%
2	集团本部	广发银行	20,000.00	2025/5/19	2026/5/18	2.40%
3	集团本部	民生银行	20,000.00	2025/5/30	2026/5/29	2.50%
4	集团本部	中信银行	5,000.00	2025/9/16	2026/6/6	2.45%
5	集团本部	浦发银行	10,000.00	2025/7/23	2026/7/23	2.35%

6	集团本部	招商银行	10,000.00	2025/7/24	2026/7/24	2.40%
7	集团本部	浦发银行	15,000.00	2025/8/14	2026/8/14	2.35%
8	集团本部	邮储银行	17,000.00	2025/7/31	2026/7/30	2.34%
9	集团本部	交通银行	7,000.00	2025/9/12	2026/9/11	2.35%
10	集团本部	邮储银行	7,000.00	2025/9/18	2026/9/17	2.35%
11	集团本部	交通银行	10,000.00	2025/11/25	2026/11/24	2.35%
12	集团本部	中信理财	10,000.00	2025/11/27	2026/11/26	2.40%
13	集团本部	农业银行	20,000.00	2025/12/4	2026/12/3	2.35%
14	集团本部	邮储银行	11,000.00	2025/12/5	2026/12/4	2.40%
15	集团本部	华夏银行	10,000.00	2025/12/5	2026/12/4	2.35%
16	集团本部	招商银行	20,000.00	2025/12/11	2026/12/10	2.35%
17	集团本部	交通银行	15,000.00	2025/12/16	2026/12/15	2.35%
18	集团本部	成都银行	50,000.00	2025/12/16	2026/12/15	2.30%
19	集团本部	华夏银行	20,000.00	2025/12/18	2026/12/18	2.35%
20	集团本部	中信银行	15,000.00	2025/12/24	2026/12/24	2.40%
21	集团本部	华夏银行	20,000.00	2025/12/30	2026/12/30	2.40%
22	集团本部	秦农银行	35,000.00	2025/3/25	2027/3/20	2.45%
23	集团本部	秦农银行	20,000.00	2025/3/31	2027/3/20	2.45%
24	集团本部	长安银行	9,800.00	2024/12/25	2027/11/22	2.70%
25	集团本部	长安银行	29,800.00	2024/12/18	2027/12/15	2.70%
26	集团本部	昆仑银行	10,000.00	2026/2/11	2027/2/10	2.35%
27	集团本部	平安银行	15,000.00	2026/2/12	2027/2/12	2.33%
28	集团本部	秦农银行	20,000.00	2026/3/3	2027/3/2	2.33%
29	集团本部	北京银行	20,000.00	2026/3/17	2027/3/17	2.34%
30	集团本部	光大银行	15,000.00	2026/3/20	2027/3/19	2.30%
31	集团本部	平安银行	15,000.00	2026/3/20	2027/3/20	2.33%
32	集团本部	建设银行	15,000.00	2026/3/24	2027/3/23	2.30%
33	集团本部	西安银行	35,000.00	2026/3/27	2026/3/26	2.34%
34	集团本部	西安银行	30,000.00	2026/3/27	2026/3/26	2.34%

35	集团本部	民生银行	20,000.00	2026/3/31	2027/3/30	2.30%
36	集团本部	平安银行	11,400.00	2025/6/30	2028/6/30	2.40%
37	集团本部	亚洲开发银行	106,028.02	2017/12/26	2031/11/15	5.03%
	合计		<b>739,028.02</b>			

### (三) 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21 亿元，其中，超短期融资券 2 笔，金额合计为 9 亿元；中期票据 8 笔，金额合计为 54 亿元；公司债 7 笔，金额合计 58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发行人存续的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单位：年、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场所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1	25 陕金 05	深交所	公募	2025-12-05	2028-12-09	3	20.00	2.05	20.00
2	25 陕金 K4	深交所	公募	2025-11-06	2028-11-10	3	3.00	2.05	3.00
3	25 陕金 03	深交所	公募	2025-06-16	2028-06-18	3	7.00	2.00	7.00
4	25 陕金 K2	深交所	公募	2025-04-28	2030-04-30	5	3.00	2.39	3.00
5	25 陕金 01	深交所	公募	2025-04-14	2028-04-16	3	15.00	2.10	15.00
6	24 陕金 02	深交所	公募	2024-10-15	2029-10-17	5	5.00	2.65	5.00
公募公司债小计							53.00		53.00
7	24 陕金 01	上交所	私募	2024-01-25	2027-01-29	3	5.00	3.08	5.00
私募公司债小计							5.00		5.00
8	26 陕西金控 MTN003(科创债)	银行间	公募	2026-04-29	2029-04-30	3	5.00	1.75	5.00
9	26 陕西金控 SCP002	银行间	公募	2026-04-09	2026-08-08	0.3 3	5.00	1.44	5.00
10	26 陕西金控 MTN002(科创债)	银行间	公募	2026-03-18	2029-03-20	3	5.00	1.87	5.00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场所	发行方式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规模	发行利率	债券余额
11	26 陕西金控 SCP001	银行间	公募	2026-01-26	2026-05-28	0.33	4.00	1.63	4.00
12	26 陕西金控 MTN001(科创债)	银行间	公募	2026-01-08	2029-01-12	3	5.00	2.10	5.00
13	25 陕西金控 MTN002(科创债)	银行间	公募	2025-06-03	2030-06-05	5	4.00	2.30	4.00
14	25 陕西金控 MTN001	银行间	公募	2025-03-03	2030-03-05	5	10.00	2.38	10.00
15	24 陕西金控 MTN002	银行间	公募	2024-09-18	2029-09-20	5	15.00	2.37	15.00
16	24 陕西金控 MTN001B	银行间	公募	2024-03-12	2029-03-14	5	3.00	3.04	3.00
17	24 陕西金控 MTN001A	银行间	公募	2024-03-12	2027-03-14	3	7.00	2.70	7.00
债务融资工具小计							63.00		63.00
合计							121.00		121.00

## 五、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关系如下：

#### 1、发行人股东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股东情况表

单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陕西省财政厅	100.00

#### 2、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实缴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2	陕西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3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	100.00	金融服务
4	陕西金控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5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0	100.00	金融服务
6	陕西新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	100.00	投资管理
7	陕西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担保服务
8	陕西循环发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	75.00	担保服务
9	西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	金融服务
10	陕西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75.63	金融服务
11	陕西气候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950.00	10.79	金融服务
12	陕西产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	供应链服务
13	陕西金控融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14	陕西数字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9,900.00	100.00	科技推广服务
15	陕西金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物业管理
16	陕西金开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56.25	金融服务
17	陕西西部金融发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00.00	科学研究
18	陕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19.12	100.00	投资管理
19	陕西智天航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 3、发行人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主要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00.00	28.00
2	陕西金控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45.00
3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1,000.00	47.62
4	陕西航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3.33
5	陕西融盛知识产权平台有限公司	4,250.00	23.53

6	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23.74	26.96
7	榆林新四方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32.00
8	陕西陕煤曹家滩矿业有限公司	322,800.00	22.50
9	西安昆仑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124.86	33.50
10	长安银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35.01
11	经产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30.00
12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102,000.58	9.92
13	陕西宏星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857.72	41.41
14	西安智源电气有限公司	1,350.00	37.04
15	西安未来国际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2,790.00	33.98
16	白水县农村综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20.00
17	陕西资本市场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6.01

##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 2025 年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物业费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2.10	市场价
租赁费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4.39	市场价
物业费	陕西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6	市场价
租赁费	陕西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50	市场价
资金占用费	北斗金控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0.58	市场价
合计			96.03	

## (三) 关联方余额

### 1、关联方应收款项

2025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 2025 年末与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87.52	36.68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湖北金开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6.25	36.25
北斗金控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2.25	32.25
宁夏金开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5.00	25.00
湖北金开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586.91	13,586.91
宁夏金开贷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32.96	10,032.96
陕西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74.36	3,774.36
北斗金控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63.15	556.38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2.61	-
合计		<b>28,661.01</b>	<b>28,080.79</b>

## 2、关联方预付款项

2024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预付款项余额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近两年与关联方预付款项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3,755.09	-
合计		<b>3,755.09</b>	-

## 3、关联方应付款项

2025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如下表所示：

表：发行人 2025 年与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应收/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陕西有色金属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326.99	-
合计		<b>1,326.99</b>	-

## 六、或有事项

### （一）对外担保事项

#### 1、担保事项

##### （1）经营担保业务提供的担保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81.80亿元，期末担保户数为4,990户。

## （2）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无非经营的对外担保事项。

## 2、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无。

### （二）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 七、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46.02	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68,193.46	存出担保保证金
固定资产	29,383.25	未办理产权证
<b>合计</b>	<b>102,222.73</b>	

## 八、衍生产品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金融衍生品。

## 九、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 十、海外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重大海外投资。

## 十一、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 十二、其他

### （一）变更审计机构

公司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业务服务期限届满，需按相关规定重新选聘，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不再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经重新选聘，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 一、授信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在各家银行授信总金额为 570.8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62.32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 408.48 亿元。

表：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贷款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授信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中信银行	60.00	16.50	43.50
建设银行	57.70	7.10	50.60
长安银行	55.00	9.70	45.30
平安银行	50.00	4.20	45.80
西安银行	38.30	15.12	23.18
浙商银行	34.00	5.70	28.30
浦发银行	29.00	18.70	10.30
秦农银行	28.00	15.90	12.10
兴业银行	20.00	9.40	10.60
陕西信合	20.00	0.50	19.50
北京银行	20.00	4.60	15.40
光大银行	16.50	7.20	9.30
邮储银行	16.00	4.00	12.00
华夏银行	17.50	8.60	8.90
招商银行	14.00	4.20	9.80
广发银行	14.00	4.70	9.30
民生银行	10.00	4.00	6.00
渤海银行	10.00	3.20	6.80
成都银行	13.00	5.00	8.00
交通银行	28.00	8.40	19.60
中国银行	5.60	0.00	5.60

授信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农业银行	5.00	3.40	1.60
昆仑银行	3.00	1.70	1.30
恒丰银行	5.00	0.00	5.00
富邦华一	1.20	0.50	0.70
<b>合计</b>	<b>570.80</b>	<b>162.32</b>	<b>408.48</b>

## 二、违约记录

公司及其子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借款能够到期还本按期付息，未有延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三、企业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境内外债券存续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发行债券 52 只，发行金额合计 362 亿元，其中发行人本部超短期融资券 20 只，发行金额合计 109 亿元；中期票据 13 只，发行金额合计 88 亿元；定向工具 2 只，发行金额合计 20 亿元；公司债 13 只，发行金额合计 113 亿元；企业债 2 只，发行金额合计 17 亿元；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产投公司公司债 2 只，发行金额合计 15 亿元。

表：发行人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年、亿元、%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到期情况
1	26 陕西金控 MTN003(科创债)	2026/4/29	2029/4/30	3	5.00	5.00	1.75	存续
2	26 陕西金控 SCP002	2026/4/9	2026/8/8	0.33	5.00	5.00	1.44	存续
3	26 陕西金控 MTN002(科创债)	2026/3/18	2029/3/20	3	5.00	5.00	1.87	存续
4	26 陕西金控 SCP001	2026/1/26	2026/5/28	0.33	4.00	4.00	1.63	存续
5	26 陕西金控 MTN001(科创债)	2026/1/8	2029/1/12	3	5.00	5.00	2.10	存续
6	25 陕金 05	2025/12/5	2028/12/9	3	20.00	20.00	2.05	存续
7	25 陕金 K4	2025/11/6	2028/11/10	3	3.00	3.00	2.05	存续
8	25 陕西金控 SCP004	2025/11/04	2026/2/03	0.25	5.00	0.00	1.68	已兑付
9	25 陕西金控 SCP003	2025/10/16	2026/4/15	0.49	4.00	0.00	1.77	已兑付
10	25 陕西金控 SCP002	2025/7/14	2025/11/13	0.33	4.00	0.00	1.67	已兑付
11	25 陕西金控 SCP001	2025/6/23	2025/10/22	0.33	5.00	0.00	1.71	已兑付
12	25 陕金 03	2025/6/16	2028/6/18	3	7.00	7.00	2	存续
13	25 陕西金控 MTN002 (科创债)	2025/6/3	2030/6/5	5	4.00	4.00	2.3	存续
14	25 陕金 K2	2025/4/28	2030/4/30	5	3.00	3.00	2.39	存续
15	25 陕金 01	2025/4/14	2028/4/16	3	15.00	15.00	2.1	存续
16	25 陕西金控 MTN001	2025/3/3	2030/3/5	5	10.00	10.00	2.38	存续
17	24 陕金 02	2024/10/15	2029/10/17	5	5.00	5.00	2.65	存续
18	24 陕西金控 MTN002	2024/9/18	2029/9/20	5	15.00	15.00	2.37	存续
19	24 陕西金控	2024/3/28	2024/9/25	0.49	4.00	0.00	2.29	已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到期情况
	SCP002							兑付
20	24 陕西金控 MTN001B	2024/3/12	2029/3/14	5	3.00	3.00	3.04	存续
21	24 陕西金控 MTN001A	2024/3/12	2027/3/14	3	7.00	7.00	2.7	存续
22	24 陕金 01	2024/1/25	2027/1/29	3	5.00	5.00	3.08	存续
23	24 陕西金控 SCP001	2024/1/18	2024/3/19	0.16	10.00	0.00	2.48	已兑付
24	23 陕西金控 SCP003	2023/10/17	2024/4/16	0.49	5.00	0.00	2.6	已兑付
25	23 陕西金控 SCP002	2023/7/11	2024/4/8	0.74	4.00	0.00	2.5	已兑付
26	23 陕西金控 SCP001	2023/4/25	2023/10/23	0.49	5.00	0.00	2.75	已兑付
27	23 产投 01	2023/3/20	2026/3/22	3	10.00	0.00	4.2	已兑付
28	22 陕西金控 SCP003	2022/11/2	2023/5/3	0.49	5.00	0.00	2.2	已兑付
29	22 陕西金控 SCP002	2022/10/19	2023/7/18	0.74	4.00	0.00	2.1	已兑付
30	22 陕金 03	2022/6/21	2025/6/23	3	7.00	0.00	3.47	已兑付
31	22 陕金 K2	2022/6/13	2025/6/14	3	3.00	0.00	3.55	已兑付
32	22 陕西金控 SCP001	2022/5/11	2022/11/9	0.49	5.00	0.00	2.49	已兑付
33	22 陕金 01	2022/4/26	2025/4/28	3	15.00	0.00	3.75	已兑付
34	22 陕西金控 MTN002	2022/4/18	2025/4/19	3	4.00	0.00	3.77	已兑付
35	22 陕西金控 MTN001	2022/3/8	2025/3/10	3	5.00	0.00	3.9	已兑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到期情况
								付
36	21 陕西金控 MTN003	2021/11/16	2024/11/18	3	5.00	0.00	4.13	已兑付
37	21 陕西金控 MTN002	2021/9/22	2024/9/24	3	10.00	0.00	4.2	已兑付
38	21 陕西金控 SCP002	2021/8/18	2022/5/17	0.74	5.00	0.00	3.35	已兑付
39	21 陕金 01	2021/7/28	2026/7/30	3+2	5.00	0.00	4.5	已兑付
40	21 陕西金控 SCP001	2021/6/29	2022/3/26	0.74	5.00	0.00	3.6	已兑付
41	21 陕西金控 MTN001	2021/1/28	2024/1/29	3	10.00	0.00	4.65	已兑付
42	20 陕西金控 SCP003	2020/11/30	2021/8/28	0.74	5.00	0.00	4.5	已兑付
43	20 陕金控	2020/10/27	2025/10/29	3+2	5.00	0.00	4.7	已兑付
44	20 陕西金控 SCP002	2020/5/18	2021/2/14	0.74	10.00	0.00	2.69	已兑付
45	20 陕西金控 SCP001	2020/3/30	2020/12/26	0.74	5.00	0.00	2.8	已兑付
46	19 陕西金控 SCP001	2019/12/12	2020/9/8	0.74	10.00	0.00	3.67	已兑付
47	19 陕金控债转股债 01	2019/5/15	2026/5/16	5+2,2.1986	7.00	0.00	4.79	已兑付
48	19 陕纾 01	2019/3/26	2022/3/28	3	20.00	0.00	4.5	已兑付
49	18 陕金控绿色债	2018/3/20	2025/3/21	5+2	10.00	0.00	5.88	已兑付
50	16 陕西金融 PPN002	2016/11/18	2021/11/21	5	10.00	0.00	4.19	已兑付

序号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	到期情况
51	16 陕西金融 PPN001	2016/9/27	2021/9/28	5	10.00	0.00	3.98	已兑付
52	15 陕投债	2015/12/29	2020/12/30	3+2	5.00	0.00	6.5	已兑付
合计					<b>362.00</b>	<b>121.00</b>	-	

#### 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被证监会行政处罚

2022年4月1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下发的[2022]19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信永中和在为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2016年年报审计中未能勤勉尽责，被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处以罚款，以及对签字会计师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措施。

2025年5月19日，信永中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以下简称“新疆证监局”）下发的[2025]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信永中和在为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2022年年报审计中未能勤勉尽责，被新疆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处以罚款，以及对签字会计师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措施。

2025年6月10日，信永中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下发的[2025]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信永中和在为西科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中未能勤勉尽责，被四川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处以罚款，以及对签字会计师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措施。

2025年7月11日，信永中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2025]90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信永中和在为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年报审计中未能勤勉尽责，被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没收业务收入，并处以罚款，以及对签字会计师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的行政处罚措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22年-2024年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信永中和已按照相关行政监管要求完成后续整改及规范，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并未对信永中和继续执行原有证券业务及承接新的证券业务加以限制，上述处罚事项对本次发行未造成实质性障碍。

##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被监管会行政处罚及行政监管情况

2024年8月，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78号），指出天职国际因承接上市公司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023年，天职国际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黄琼、蔡东钰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4号），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及注册会计师黄琼、蔡东钰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3年，天职国际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黎明、杨辉斌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0号），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和黎明、杨辉斌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3年，天职国际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周百鸣、李大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94号），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

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周百鸣、李大海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湖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至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在执行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康代安、刘宇科、徐兴宏、罗霞、张薇、张磊、段姗、李晓娜、陈志刚、周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湖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至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在执行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康代安、刘宇科、徐兴宏、罗霞、张薇、张磊、段姗、李晓娜、陈志刚、周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屈先富、扶交亮、段姗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对天职国际、屈先富、扶交亮、段姗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4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童文光、贾吉全、刘太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对天职国际、童文光、贾吉全、刘太平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张磊、段姗、於祝荧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张磊、段姗、於祝荧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5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靖豪、旷念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对天职国际、李靖豪、旷念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6年，天职国际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袁刚、尹录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指出天职国际在执行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行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天职国际、袁刚、尹录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就上述事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天职业字[2026]17888号审计报告进行了专项复核，经办发行人业务的签字会计师及项目组成员从未参与过以上项目，上述项目的签字会计师以及项目组成员亦从未参与过发行人的审计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事项未导致天职国际以及为发行人执行审计业务的签字会计师程凯、王宇航的执业受限，对发行人本次债券发行项目不构成影响。

## 六、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无。

##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无

##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 一、增值税

根据2026年1月1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此法规定缴纳增值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生销售金融商品的，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交易属于应税交易。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收入应纳入企业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印花税

根据2022年7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以下简称“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法规定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法所附《印花税法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证券交易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依托凭证。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 （二）同意征集程序

### 1.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 （2）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 （3）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 （4）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 （5）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 （6）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 （7）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 2.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 3.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 4.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 5. 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 6. 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 1/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 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 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

结果的实施安排。

2. 发行人将聘请至少 2 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 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 (五) 同意征集的效力

1.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 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 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 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 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 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 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 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 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 (六) 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 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 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 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 (七) 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 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 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 （一）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22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 （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公司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制定《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由金融市场部具体负责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

####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发行人信息披露负责人信息如下：

职务：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西安半导体产业园203大楼

姓名：穆世文

电话：029-68296999

传真：029-68296888

电子信箱：120106008@qq.com

##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发行人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募集说明书；
- 2、法律意见书；
- 3、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二）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1、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 （三）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

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4、企业 1/3 以上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 **（四）本息兑付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前五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公布本金兑付、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将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将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见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

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王创

联系方式：029-63603057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6 号智海大厦浦发银行

邮箱：wangc98@spdb.com.cn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1. 发行人；

2. 增进机构；

3. 受托管理人；

4. 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 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 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sup>1</sup>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 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3. 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

<sup>1</sup> 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4.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5.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如有)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

5.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

6.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8.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9.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

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wangc98@spdb.com.cn 或寄送至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6 号智海大厦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或以其他提议方式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如有）、受托管理人（如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会议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八）【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

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1. 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4.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 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七)【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 2 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 六、其他

(一)【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 5 年。

(五)【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 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 1.1 宽限期条款

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1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0】BP 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 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兑付利息的安排性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 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等。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 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发行人应于当日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投资人保护条款”(如有)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 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 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 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 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 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 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 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 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 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 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 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 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  /  】‰计算。

###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 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 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 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 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 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 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 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 八、争议解决机制

1.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法院管辖。

2.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的争议进行调解。

##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 第十四章 发行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25 号半导体产业园 203 大楼

法定代表人：王作全

联系人：杨璇

联系电话：029-68296999

传真：029-68296888

### 二、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张志成、王创

联系号码：029-63603057

传真：021-63604215

### 三、承担存续期管理的机构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张志成、王创

联系号码：029-63603057

传真：021-63604215

###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

住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369 号曲江创意谷 F 座 5&6 层

法定代表人：窦醒亚

联系人：王胜兵

联系电话：029-62626555

传真：/

## 五、会计师事务所

(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联系人：薛永东

联系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29-65547190

(二)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法定代表人：邱靖之

联系人：程凯

联系电话：18161932626

传真：029-68722290

##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 九、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150 号）
- (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 (三) 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近一期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 (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 二、文件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查询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前述备查文件。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包括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http://www.cfae.cn)）、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http://www.shclearing.com.cn)）。

#### （一）发行人

名称：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作全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半导体产业园203大楼

查询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半导体产业园203大楼

联系电话：029-68296999

传真：029-68296888

联系人：杨璇

邮编：710077

#### （二）主承销商

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张志成、王创

联系电话：029-63603057

传真：021-63604215

##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text{净利润}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净额}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营业周期	$\text{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text{存货周转天数}$
总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EBIT	$\text{息、税前利润}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EBITDA	$\text{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营业利润率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流动资产周转率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流动资产}$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